

证券代码：002458

股票简称：益生股份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Yisheng Livestock & Poultry Breeding Co., Ltd.

(烟台市芝罘区朝阳街80号)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募集说明书
(修订稿)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二零二三年六月

发行人声明

1、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确认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3、本募集说明书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要求编制。

4、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5、本募集说明书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说明均属不实陈述。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6、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示投资者对下列重大风险给予充分关注，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有关风险因素章节。

一、新增产能消化风险

报告期内各期，发行人原种猪产能分别为 0.65 万头、0.65 万头、0.80 万头和 0.50 万头，商品猪产能分别为 1.15 万头、1.40 万头、1.85 万头和 1.15 万头。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相关产品产能将进一步扩大，各项目完全达产后，将新增原种猪产能 5.40 万头（其中 4.86 万头对外销售，0.54 万头留作自用），新增二元种猪产能 7.20 万头，新增商品猪（含商品肥猪及仔猪）产能 29.40 万头，新增种蛋年孵化量 1.46 亿枚。若未来公司不能有效消化前述产能，或者种猪、种鸡的市场容量大幅下降，公司将面临新增产能闲置或需低价出售相关产品的情形，进而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行业周期性及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种畜禽行业存在较强的周期性波动，受引种规模、种畜禽疫病、产品供求关系、宏观经济波动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主要产品的价格波动较大，同时，散养模式下，养殖经营者往往根据畜禽产品当前的市场行情决定补栏或空栏。长期来看，该种相对滞后的市场行为直接导致畜禽产品价格周期性地发生较大幅度的波动，从而影响种畜禽生产企业的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9,199.13 万元、2,940.79 万元、-36,704.89 万元和 31,382.68 万元，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3.62%、14.29%、0.71%和 46.20%，变动幅度较大，受行业周期、市场供给、原材料价格以及宏观经济波动等因素影响，公司盈利规模波动幅度较大。自 2022 年第二季度开始，鸡苗价格呈现上行趋势，白羽肉鸡行业景气度回升，公司业绩亦逐步改善，2022 年第四季度已实现单季度盈利。未来，前述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因素仍可能出现重大变化，从而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波动的风险。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在公司畜禽产品的生产成本中饲料占比较高，饲料主要由玉米、豆粕、油

脂及各种营养添加剂组成。报告期内，发行人玉米平均采购单价分别为 2,357.21 元/吨、2,915.79 元/吨、2,970.98 元/吨和 2,982.29 元/吨，豆粕平均采购单价分别为 3,112.75 元/吨、3,675.26 元/吨、4,596.17 元/吨和 4,512.43 元/吨。在除原材料价格波动因素外其他因素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公司 2023 年 1-3 月盈亏平衡点的原材料成本变动率为 158.02%。玉米、豆粕等农产品价格受到国内和国际粮食播种面积、产地气候、市场供求状况、各国农产品产业政策、出口国贸易政策、国际地缘政治以及自然灾害等多种因素的影响。一旦播种面积大幅减少、气候反常或相关国家农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均可能会导致玉米、大豆等农产品价格上涨从而增加公司的采购成本，若公司无法及时将上升的成本向下游客户转移，则可能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及存货跌价风险

发行人生产性生物资产主要为种鸡、种猪及奶牛等，存货中包含为出售而持有的哺乳猪、断奶猪、育成猪及种母猪等在待产阶段所消耗的饲料成本、人工及其他费用等。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对生物资产计提的减值及跌价金额分别为 0 万元、0 万元、878.21 万元和 878.42 万元。生物资产的可回收金额及可变现净值受其市场价格波动的影响，未来若鸡苗或种猪价格大幅下滑或长时间处于低位、公司发生大规模疫病等不利情况，将导致公司存在计提较大金额的存货跌价准备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盈利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体投资金额较大、实施周期较长，未来可能存在受资金筹措、生产资料供应延迟、产品市场需求波动或者畜禽养殖行业特殊风险因素的影响，导致项目实施进度推迟或项目建成后无法实现预期效益。

此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金额较大，倘若项目产能及效益不能充分发挥以抵减因固定资产增加而新增的折旧摊销成本，公司将面临因折旧增加而导致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六、疫病与生物安全的风险

公司销售的主要产品包括父母代及商品代鸡苗、种猪、商品猪等。作为畜

禽产品均不可避免地会受到疾病的侵扰。公司需要防范并控制自有畜禽在养殖过程中的疾病给公司带来的风险以及畜禽养殖行业中爆发大规模的疫病给公司带来的风险。若公司本身或周边地区疫病频繁发生，或者公司疫病防控体系执行不力，公司将面临种猪、种鸡等发生疫病而引致的产销量下降、盈利规模下降、甚至亏损的风险。

七、依赖国外供应商及其育种技术的风险

根据中国畜牧业协会禽业分会统计，当前全球白羽肉鸡祖代种鸡 90% 以上的产能来自安伟捷公司和科宝公司，公司目前在祖代种鸡引种等方面尚对国外供应商存在一定的依赖。一旦上述供应商由于疫病或其他原因减少或停止供应祖代种鸡，并且公司在短期内没有从其他国家进口的渠道或未能与其他育种公司建立合作，则可能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八、土地承包经营流转风险

公司畜禽养殖业务需要承包大量农村农用土地。公司养殖场用地大多来自于农村土地的承包及流转，与相关村集体签订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流转协议，并依照法律法规办理相关备案手续。如果出现因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等导致发包方需要提前收回集体土地，或者因发包方其他原因不能继续将土地、房产设施租予公司使用，而公司又未能及时新建经营场所情形时，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目 录

发行人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新增产能消化风险.....	2
二、行业周期性 & 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2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2
四、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及存货跌价风险.....	3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3
六、疫病与生物安全的风险.....	3
七、依赖国外供应商及其育种技术的风险.....	4
八、土地承包经营流转风险.....	4
目 录	5
释 义	8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12
一、公司概况	12
二、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2
三、公司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及行业竞争情况	15
四、主要业务模式、产品或服务及核心技术情况	41
五、主要原材料和能源情况.....	49
六、主要生产设备、房屋及经营资质情况.....	51
七、公司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	56
八、截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基本情况	57
九、报告期内公司的行政处罚情况	59
第二节 本次证券发行概要	67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背景和目的.....	67
二、发行对象及与发行人的关系	70
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71
四、曹积生先生签署《关于本次发行认购股份数量区间的承诺函》	74
五、募集资金投向	75

六、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75
七、本次发行是否将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76
八、本次发行取得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76
第三节 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及相关协议内容摘要	77
一、基本情况	77
二、最近十二个月内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77
三、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	78
四、附生效条件的认购合同内容摘要	79
五、发行对象就股份减持所作的确认及承诺	82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83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83
二、募投项目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主要计算过程	91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立项、土地、环保等有关审批、批准或备案事项	97
四、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100
五、募集资金用于扩大既有业务的说明	101
六、关于“两符合”及“四重大”	102
七、可行性分析结论	105
第五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106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业务与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106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106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从事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106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可能存在的关联交易的情况	107
第六节 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108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	109
一、对公司核心竞争力、经营稳定性及未来发展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	109
二、可能导致本次发行失败或募集资金不足的因素	112

三、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	113
第八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115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15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120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121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124
五、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25
六、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126
附表 1 发行人主要生产经营资质情况	130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简称		释义
一、普通术语		
公司/本公司/益生股份/发行人	指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益生股份，股票代码：002458
本次发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指	公司本次向35名以内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120,000,000股（含本数）股票的行为。
益生有限	指	烟台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山东益生种畜禽有限公司，系益生股份前身
江苏益太	指	江苏益太种禽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河北益生种禽	指	河北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烟台益春	指	烟台益春种禽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徽益生	指	安徽益生种禽养殖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益生种禽	指	黑龙江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利津益生	指	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公司孙公司
滨州益生种禽	指	滨州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东营益生种禽	指	东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公司孙公司
山东益仙种禽	指	山东益仙种禽有限公司，公司孙公司
山西益生种猪	指	山西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鲁南种猪	指	山东鲁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益生种猪	指	黑龙江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双鸭山益生种猪	指	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威海益生良种	指	威海益生良种繁育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威海益生种猪	指	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石家庄益生双鸽	指	石家庄益生双鸽种猪繁育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河北润源养殖	指	河北润源养殖有限公司，公司孙公司
灵寿育博养殖	指	灵寿县育博养殖有限公司，公司孙公司
益生源乳业	指	烟台益生源乳业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山东荷斯坦	指	山东荷斯坦奶牛繁育中心有限公司，公司孙公司
山东四方新城	指	山东四方新城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威海四方新城	指	威海四方新城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山东四方新城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诸城广达	指	诸城广达农牧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孙公司
益生生物	指	山东益生生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山东益吉达	指	山东益吉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青岛金沙滩酒店	指	青岛金沙滩皇冠国际酒店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威海益生饲料	指	威海益生饲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苏益生饲料	指	江苏益生饲料有限公司，公司孙公司
宝泉岭农牧	指	北大荒宝泉岭农牧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八五二农场	指	北大荒集团黑龙江八五二农场有限公司
圣农发展	指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民和股份	指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仙坛股份	指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牧原股份	指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温氏股份	指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新希望	指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傲农生物	指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再融资注册办法》	指	现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
股东大会	指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股票、A 股	指	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3 月

二、专业术语

肉鸡和蛋鸡	指	以最终生产肉食为目的的鸡的总称为肉鸡，以最终生产鸡蛋为目的的鸡的总称为蛋鸡。多用于行业称呼，如肉鸡行业、蛋鸡行业
种鸡	指	饲养后用于繁育下一代雏鸡的鸡，按繁育的代次可分为原种鸡、曾祖代种鸡、祖代种鸡、父母代种鸡
原种鸡	指	鸡的纯正的品种，在品种内繁育继续生产原种鸡，是现代鸡育种的最高代次
曾祖代种鸡	指	是在原种鸡和祖代种鸡之间的一个代次，其实就是原种鸡，但是专门用于生产祖代种鸡的生产群，不再进行原种鸡繁育，为获得最佳的杂交优势而按照设计进行杂交生产，提供祖代种鸡
祖代种鸡	指	按照设计的品种间进行杂交，产蛋，用于孵化繁育父母代种鸡的种鸡，按用途分为祖代肉种鸡和祖代蛋种鸡
父母代种鸡	指	按照设计的品系间进行杂交，产蛋，用于孵化繁育商品鸡的种鸡，按用途分为父母代肉种鸡和父母代蛋种鸡
商品代鸡	指	这类鸡生产的产品直接供人们加工食用，包括商品肉鸡和商品蛋鸡
雏鸡、鸡苗	指	孵化出壳后至 6 周龄的小鸡都被称为雏鸡。在销售合同中，如果不标注日龄或周龄，习惯上是指刚出壳后在销售过程中的小鸡
商品代肉鸡雏鸡	指	由父母代肉种鸡产蛋孵化出的雏鸡，养成后为商品代肉鸡
禽流感	指	由 A 型流感病毒引起的家禽和野禽的一种从呼吸系统疾病到严重性败血症等多种症状的综合病症。禽流感病毒主要引起禽类的全身性或者呼吸系統性疾病，鸡、火鸡、鸭和鹌鹑等家禽及野鸟、水禽、海鸟等均可感染，感染后症状多种多样，从无症状带毒到急性败血性死亡，主要取决于动物体的抵抗力及其感染病毒的类型及毒力
料肉比	指	饲养的畜禽增重一公斤所消耗的饲料量
杂交	指	在生物不同品种或品系之间进行的配种繁育
平养	指	在鸡舍地面铺设垫料进行饲养，肉种鸡平养通常是两高一低模式，即靠墙两侧各 1/3 的地面设置高 60cm 的漏缝板条，其余 1/3 地面铺垫料。肉鸡日常的栖息、采食、饮水在板条上
笼养	指	把鸡放入专用的笼具进行饲养。笼养的种鸡通常依靠人工授精技术进行繁殖
育雏育成	指	种鸡在进入产蛋期以前的一个饲养阶段，一般 1-6 周龄为育雏期，7 周龄至产蛋前的阶段为育成期
人工授精	指	用于笼养种鸡的繁殖技术，由于种鸡装在笼内，公母是分开的，必须用人为的方式获取公鸡精液，输入母鸡的生殖道内完成授精过程
配合饲料	指	根据动物的不同生长阶段、不同生理要求、不同生产用途的营养需要，以饲料营养价值评定的实验和研究为基础，按科学配方把多种不同来源的饲料依一定比例均匀混合，并按规定的工艺流程生产的饲料
ISO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制定的有关行业在设计、制造、服务方面的相关标准
种猪	指	用来做种用、通过配种繁殖后代的猪，按性别可分为种公猪、种母猪。如不同品系杜洛克种猪、大白种猪、长白种猪、皮特兰纯种猪；长大、大长、皮杜杂交种猪等
原种猪	指	单一品种内自繁的生猪品种，主要用于优良基因的选育和扩繁，包括曾祖代种猪和祖代种猪

曾祖代种猪	指	相对于祖代猪而言，具有更优良的遗传性能，相对三元猪而言是曾祖父（母）代，也称核心群种猪
祖代种猪	指	用于优良遗传基因扩繁、主要生产二元猪，相对三元猪而言是祖父（母）代
父母代种猪、二元种猪	指	两个不同品种纯种猪杂交育成，相对三元猪而言是父亲（母亲）代。二元母猪具有产仔数多、生长快等特点，主要用于繁育三元猪
三元商品猪	指	由终端父本（用于终端杂交的纯系公猪，如杜洛克种公猪或者皮特兰种公猪）与二元种母猪（多为大长或长大母猪）杂交育成的三元猪，即商品猪
非洲猪瘟	指	一种急性，发热传染性很高的滤过性病毒所引起的猪病，其特征是发病过程短，临床表现为发热、皮肤发绀、淋巴结、肾、胃肠粘膜明显出血。因其最早发现于非洲而得名
选育	指	从现有群体中筛选出最佳个体，通过这些个体的再繁殖，获得一批超过原有群体水平的个体，如此逐代连续进行，其实质是改变猪群固有的遗传平衡和选择最佳基因型
育种	指	通过创造遗传变异、改良遗传特性，以培育优良动植物新品种的技术和过程
扩繁	指	把适合的种畜禽继续繁育，以扩大种畜禽数量的过程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ndong Yisheng Livestock&Poultry Breeding Co.,Ltd.
成立日期	1997年4月22日（2007年11月1日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99,290.998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曹积生
董事会秘书	林杰
公司住所	烟台市芝罘区朝阳街80号
办公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福山区益生路1号
邮政编码	264001
联系电话	0535-2119076, 0535-2119065
传真号码	0535-2119002
互联网址	http://www.yishenggufen.com
电子邮箱	dsh@yishenggufen.com
股票简称	益生股份
股票代码	002458
经营范围	许可范围内的种鸡、种猪、商品鸡、商品猪及其衍生产品的生产、销售；禽蛋的生产、销售；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的研究、生产、销售；粮食收购；（以上项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畜产品产前、产中、产后的技术指导、示范、技术咨询服务；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复混肥料、水溶肥料的生产、销售；果蔬的种植、加工和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权结构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股本结构如下：

项目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16,459,197	31.87
其中：高管锁定股	316,459,197	31.8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76,450,783	68.13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676,450,783	68.13

项目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合计	992,909,980	100.00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曹积生	境内自然人	408,467,929	41.14
2	迟汉东	境内自然人	26,394,239	2.66
3	深圳毕升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必胜年年升 1 号私募基金	其他	19,011,288	1.91
4	李玲	境内自然人	18,448,203	1.86
5	李鲁超	境内自然人	17,000,000	1.71
6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233,557	1.33
7	柳炳兰	境内自然人	10,975,371	1.11
8	耿培梁	境内自然人	10,403,014	1.05
9	梁留生	境内自然人	7,813,738	0.79
10	李秀国	境内自然人	7,701,323	0.78
合计			539,448,662	54.33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本总额为 992,909,980 股，曹积生直接持有益生股份 408,467,929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41.14%，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曹积生先生，1960 年出生，汉族，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兽医师。1982 年 7 月至 1997 年 4 月，历任烟台市食品进出口公司职员、副场长、场长；1997 年 4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2 年 8 月至 2020 年 2 月，任公司董事长；2020 年 2 月至 2023 年 2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裁；2023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此外，曹积生先生现担任中国畜牧业协会白羽肉鸡分会会长、山东省畜牧协会会长、山东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宝泉岭农牧副董事长等职务。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被质押情况

1、曹积生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积生所持公司

股份共 117,050,000 股被质押，质押资金主要用于无偿借予发行人补充营运资金，具有合理的商业背景，曹积生已质押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 28.6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1.79%，不存在高比例质押的情形。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曹积生先生的股份质押借款均正常还本付息，相关质押合同均正常履行。上述股票质押融资总额为 35,200.00 万元，以 2023 年 6 月 8 日收盘价（12.18 元/股）计算的履约保障比例（履约保障比例=质押证券市值/质押融资金额）为 405.02%，安全边际较高，预警、平仓风险较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积生财务状况及征信情况良好，不存在其他大额未清偿债务。

此外，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前十大股东中，除曹积生外，无其他持股比例超过 3% 以上的股东，公司股权结构整体较为分散。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曹积生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比例为 41.14%，远高于其他股东，因此，曹积生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情况对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维持控制权稳定性的相关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积生已出具维持控制权稳定的承诺，具体如下：

“1、本人将所持有的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质押给债权人系出于合法的融资需求，本人未将股份质押所获得的资金用于非法用途。截至本承诺出具日，本人所持有并质押的公司股份所担保的主债务不存在逾期偿还或其他违约情形，本人亦不存在其他大额到期未清偿债务；

2、本人将严格按照与资金融出方的协议约定，按期足额偿还融资款项，不因逾期偿还或其他违约情形、风险事件导致本人所控制的公司股份被质权人行使质权；

3、本人将合理安排未来的资金需求，积极关注公司股票二级市场走势，如有必要，本人将积极与资金融出方协商，采取追加保证金或补充担保物等方式避免出现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行使质权，避免发生公司控制权变更的情形。如因股权质押融资风险事件导致本人实际控制人地位受到重大影响，本人承诺将采取所有合法的措施，积极维护本人实际控制人地位的稳定性。”

三、公司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及行业竞争情况

公司所属行业为畜牧业，主营业务包括祖代肉种鸡的引进与饲养、父母代肉种鸡的饲养、父母代肉种鸡雏鸡的生产与销售、商品代肉鸡雏鸡的生产与销售、种猪及商品猪的饲养和销售、奶牛的饲养与乳品销售、农牧设备的生产与销售等。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更。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分类为“A03 畜牧业”。

（一）行业管理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

公司畜禽养殖业务的行业主管部门为农业农村部，具体承担畜禽养殖行业管理职责的是农业农村部畜牧业司、兽医局及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畜牧行政主管部门。

公司畜禽养殖业务的自律性管理组织为中国畜牧业协会，对畜禽养殖业实行行业自律管理，负责为政府制定行业政策、法规、规划等提供参考，制定并实施行业行为规范，建立行业自律机制，协调会员间关系，参与指导产业结构调整和技术改造，推广科技成果，组织经贸合作和科技交流，提供信息咨询服务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我国畜禽养殖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如下：

序号	法律法规	发布机构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1991 年	对动植物的进境检疫、出境检疫、过境检疫、携带、邮寄物检疫、运输工具检疫等方面的相关规定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2 年修订	对农业生产经营体制、农业生产、农产品流通与加工等及农民权益保护、农村经济发展等方面的概括性规定
3	《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	国务院	2013 年	新建、改建、扩建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应当符合畜牧业发展规划、畜禽养殖污染防治规划，满足动物防疫条件，并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对环境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大型畜禽养殖场、养殖小

序号	法律法规	发布机构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区，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其他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大型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的管理目录，由国务院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商国务院农牧主管部门确定。环境影响评价的重点应当包括：畜禽养殖产生的废弃物种类和数量，废弃物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方案和措施，废弃物的消纳和处理情况以及向环境直接排放的情况，最终可能对水体、土壤等环境和人体健康产生的影响以及控制和减少影响的方案和措施等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4 年修订	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定点屠宰企业等的选址、建设和管理应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从事畜禽养殖和屠宰的单位和个人应当采取措施，对畜禽粪便、尸体和污水等废弃物进行科学处置，防止污染环境
5	《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条例》	国务院	2017 年修订	对如何迅速控制、扑灭重大动物疫病，保障养殖业生产安全，保护公众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等方面作出相关规定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7 年修订	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应当保证其畜禽粪便、废水的综合利用或者无害化处理设施正常运转，保证污水达标排放，防止污染水环境
7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8 年修订	规定了生产者、销售者的产品质量责任和义务，明确了损害赔偿，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经济秩序
8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0 年通过	对防控重大新发突发传染病、动植物疫病等方面的相关规定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1 年修订	为了加强对动物防疫活动的管理，预防、控制、净化、消灭动物疫病，促进养殖业发展，防控人畜共患传染病，保障公共卫生安全和人体健康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1 年通过	为了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和种质资源库建设，支持育种基础性、前沿性和应用技术研究，实施农作物和畜禽等良种培育、育种关键技术攻关，鼓励种业科技成果转化和优良品种推广，建立并实施种业国家安全审查机制，促进种业高质量发展
11	《动物检疫管理办法》	农业农村部	2022 年发布	对动物的产地检疫、屠宰检疫及检疫监督管理等作出规定

序号	法律法规	发布机构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12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	农业农村部	2022 年通过	动物饲养场、动物隔离场所、动物屠宰加工场所以及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所，应当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动物防疫条件，并取得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修订	对种畜禽品种选育与生产经营、畜禽养殖、畜禽交易与运输、畜禽产品的质量安全保障作出相关规定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修订	明确农产品的质量安全标准、产地、生产、包装和标识、药物及添加剂的使用规范及相关监督检查要求

3、主要产业政策

农牧产业是关系到国计民生的基础性产业，历来受到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近年来，国家出台了多项政策性文件，继续大力鼓励农牧产业向更优质、高效、环保、安全、科学、健康的方向发展，具体如下：

序号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1	《国务院关于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的意见》（2012 年 3 月）	培育壮大龙头企业，打造一批自主创新能力强、加工水平高、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的大型龙头企业；推进农业生产经营专业化、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建设一批与龙头企业有效对接的生产基地；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培育一批产品竞争力强、市场占有率高、影响范围广的知名品牌；加强产业链建设，构建一批科技水平高、生产加工能力强、上中下游相互承接的优势产业体系；强化龙头企业社会责任，提升辐射带动能力和区域经济发展实力
2	《关于全面深化农村改革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的若干意见》（2014 年 1 月）	支持标准化生产、重点产品风险监测预警、食品追溯体系建设，加大批发市场质量安全检验检测费用补助力度。加快推进县乡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体系和监管能力建设。严格农业投入品管理，大力开展园艺作物标准园、畜禽规模化养殖、水产健康养殖等创建活动；完善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工作考核评价制度，开展示范市、县创建试点。支持到境外特别是与周边国家开展互利共赢的农业生产和进出口合作。加大农业科技创新平台基地建设和技术集成推广力度，推动发展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协同创新战略联盟，支持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建设
3	《关于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加快农业现代化建设的若干意见》（2015 年 2 月）	加大对生猪、奶牛、肉牛、肉羊标准化规模养殖场（小区）建设支持力度，实施畜禽良种工程，加快推进规模化、集约化、标准化畜禽养殖，增强畜牧业竞争力。建立全程可追溯、互联共享的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信息平台。加强对企业开展农业科技研发的引导扶持，使企业成为技术创新和应用的主体。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必须延长农业产业链、提高农业附加值。立足资源优势，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大力发展特色种养业、农产品加工业、农村服务业，扶持发展一村一品、一乡（县）一业，壮大县域

序号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经济，带动农民就业致富
4	《全国农业可持续发展规划（2015-2030）》（2015 年 5 月）	大力推进农业科技创新和体制机制创新，释放改革新红利，推进科学种养，着力增强创新驱动发展新动力，促进农业发展方式转变。调整优化畜禽养殖布局，稳定生猪、肉禽和蛋禽生产规模，加强畜禽粪污处理设施建设，提高循环利用水平。支持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开展标准化改造和建设，提高畜禽粪污收集和处理机械化水平，实施雨污分流、粪污资源化利用，控制畜禽养殖污染排放
5	《关于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的意见》（2015 年 7 月）	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大力开展农业产业化经营，加快发展农产品加工业，推进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加强农业科技自主创新，加快发展农业信息化，全面推行农业标准化生产，推进农业品牌化建设，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
6	《农业综合开发扶持农业优势特色产业促进农业产业化发展的指导意见》（2015 年 11 月）	扶持内容主要围绕完善农业优势特色产业展开，养殖业涉及的种畜禽（包括水产）繁育、标准化养殖基地、畜禽（包括水产）交易场所、饲草种植、饲料加工、粪污无害化处理、有机肥加工等；加工及流通业涉及的加工基地、原料仓储、成品储藏保鲜、冷链物流、产地批发市场等。同时，鼓励发展“互联网+农业”，积极支持优势特色农产品电子商务平台建设。
7	《关于落实发展新理念加快农业现代化实现全面小康目标的若干意见》（2015 年 12 月）	大力推进“互联网+”现代农业，应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等现代信息技术，推动农业全产业链改造升级。加快现代畜牧业建设，根据环境容量调整区域养殖布局，优化畜禽养殖结构，形成规模化生产、集约化经营为主导的产业发展格局。加快健全从农田到餐桌的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监管体系，建立全程可追溯、互联共享的信息平台，加强标准体系建设，健全风险监测评估和检验检测体系
8	《关于加快推进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建设的意见》（2016 年 1 月）	建立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全程追溯协作机制，以责任主体和流向管理为核心、以追溯码为载体，推动追溯管理与市场准入相衔接，实现食用农产品‘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追溯管理。推动农产品生产经营者积极参与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信息平台运行
9	《全国生猪生产发展规划（2016-2020 年）》（2016 年 4 月）	今后我国生猪生产要以“提素质、增效益、稳供给、保安全、促生态”为目标，以调结构、转方式为抓手，优化区域布局，统筹种养加协调发展，推动全产业链一体化发展，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和绿色发展。到 2020 年，生猪生产保持稳定略增，猪肉保持基本自给，规模比重稳步提高，规模场户成为生猪养殖主体
10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完善支持政策促进农民持续增收的若干意见》（2016 年 11 月）	鼓励工商企业投资适合产业化、规模化、集约化经营的农业领域，积极发展现代种养业和农业多种经营。深入总结各地经验，引导龙头企业创办或入股合作组织，支持农民合作社入股或兴办龙头企业，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联合体
1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的若	发展规模高效养殖业。稳定生猪生产，引导产能向环境容量大的地区和玉米主产区转移。加快发展现代食品产业，大力推广“生产基地+中央厨房+餐饮门店”、“生产基地+加工企业+商超销售”等产销模式

序号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干意见》(2016 年 12 月)	
1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的意见》(2017 年 6 月)	严格落实畜禽规模养殖环评制度, 规模环评内容和要求。新建或改扩建畜禽规模养殖场, 应突出养分综合利用, 配套与养殖规模和处理工艺相适应的粪污消纳用地, 配备必要的粪污收集、贮存、处理、利用设施, 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对未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畜禽规模养殖场, 环保部门予以处罚
13	《国务院关于促进乡村产业振兴的指导意见》(2019 年 6 月)	创新产业组织方式, 推动种养业向规模化、标准化、品牌化和绿色化方向发展, 延伸拓展产业链, 增加绿色优质产品供给, 不断提高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巩固提升粮食产能, 全面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制度, 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 加快划定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加强生猪等畜禽产能建设, 提升动物疫病防控能力, 推进奶业振兴和渔业转型升级。发展经济林和林下经济
14	《加快生猪生产恢复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19 年 12 月)	1、落实生猪规模化养殖场建设补助项目; 2、加大农机购置补贴支持力度; 3、保障养殖用地; 4、落实财政支持项目; 5、加大金融保险支持; 6、继续开展生猪养殖标准化示范创建活动; 7、帮扶中小养殖户恢复生产; 8、开展禁养区清理工作; 9、推进养殖项目环评“放管服”改革; 10、加强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 11、压实养殖场户防疫主体责任; 12、规范疫病报告; 13、建立健全动物防疫体系; 14、加快推进粪污资源化利用; 15、强化病死猪无害化处理; 16、规范生猪屠宰加工企业发展; 17、加强科技支撑与指导服务; 18、促进产销对接
15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2020 年 9 月)	加强良种培育与推广。继续实施畜禽遗传改良计划和现代种业提升工程, 健全产学研联合育种机制, 重点开展白羽肉鸡育种攻关, 推进瘦肉型猪本土化选育, 加快牛羊专门化品种选育, 逐步提高核心种源自给率。实施生猪良种补贴和牧区畜牧良种补贴, 加快优良品种推广和应用。强化畜禽遗传资源保护, 加强国家级和省级保种场、保护区、基因库建设, 推动地方品种资源应保尽保、有序开发
16	《关于加快生猪种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2020 年 12 月)	良种是保障生猪产业健康发展的重要基础, 是提升生猪产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通知强调“加强地方猪遗传资源保护利用”、“完善生猪种业创新体制机制”、“着力保障优良种猪供给”和“加大政策支持力度”
17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2021 年 2 月)	1、实施新一轮畜禽遗传改良计划和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尊重科学、严格监管, 有序推进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加强育种领域知识产权保护。支持种业龙头企业建立健全商业化育种体系, 加快建设南繁硅谷, 加强制种基地和良种繁育体系建设, 研究重大品种研发与推广后补助政策, 促进育繁推一体化发展; 2、加快构建现代养殖体系, 保护生猪基础产能, 健全生猪产业平稳有序发展长效机制, 积极发展牛羊产业, 继续实施奶业振兴行动, 推进水产绿色健康养殖
18	《全国生猪遗传改良计划(2021-2035 年)》	打造协同高效的育种体系, 构建全产业链育种数据体系, 提高生猪育种服务效能, 提升品种创新和资源利用水平, 完善种猪生物安全体系
19	《全国肉鸡遗传改	强化国家肉鸡育种自主创新体系, 强化肉鸡良种扩繁推广体

序号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良计划（2021-2035 年）》	系，强化国家肉鸡育种支持体系，加强肉鸡种源垂直传播疫病净化
20	《生猪产能调控实施方案（暂行）》（2021 年 9 月）	从生产环节着手，建立以稳定能繁母猪存栏量为目标的生猪产能调控机制，划定产能保障底线，完善和强化调控政策措施，对于有效应对生猪市场波动日益复杂的新挑战、防止生产大起大落
21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2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2022 年 1 月）	启动农业生物育种重大项目。开展重大品种研发与推广后补助试点
22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3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2023 年 1 月）	1、构建开放协作、共享应用的种质资源精准鉴定评价机制。全面实施生物育种重大项目，扎实推进国家育种联合攻关和畜禽遗传改良计划； 2、落实生猪稳产保供省负总责，强化以能繁母猪为主的生猪产能调控

（二）行业介绍

1、白羽肉种鸡

白羽肉鸡产业是我国畜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国白羽肉鸡产业始于上个世纪七十年代末期，伴随着改革开放，我国全面引进国外先进的商用杂交配套系品种，充分吸收国外发展肉鸡产业的经验，建立了白羽肉鸡产业。白羽肉鸡产业是我国畜牧业产业中与国际接轨最早，产业化特征最明显，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组织化和市场化程度最高的农业产业，具有典型的节粮节地节水特征，在促进我国畜牧业发展和“三农”问题解决中发挥着重要的示范作用。

纯系白羽原种鸡—曾祖代白羽肉种鸡—祖代白羽肉种鸡—父母代白羽肉种鸡—商品代白羽肉鸡构成了一个完整的肉鸡产业体系，从一定意义上说，各国畜牧业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畜禽良种上，白羽肉鸡良种是肉鸡产业发展的基础，白羽肉鸡育种工作是一项长期的、庞大而复杂的育种工程，要兼顾生长速度、饲料利用效率、产肉率和抗病性、种群的一致性、遗传的稳定性等方面因素。纯系白羽原种鸡、曾祖代白羽肉种鸡的育种是育种工作的核心环节，是质量的源头，目前仍主要被国外育种公司所垄断，在我国的肉鸡良种繁育体系中，祖代白羽肉种鸡也主要依赖进口。

公司作为以高代次畜禽种源供应为核心竞争力的公司，在行业内率先引入了曾祖代白羽肉种鸡，公司主要饲养祖代白羽肉种鸡以及繁育饲养父母代白羽

肉种鸡，所从事的业务处于国内肉鸡产业链的上游环节。近年来，公司在保持祖代白羽肉鸡行业龙头地位的基础上，持续扩大父母代肉种鸡饲养量。

为提高产品质量，公司大力实施种源净化战略，对禽白血病、鸡白痢、鸡滑液囊支原体、鸡败血支原体进行全面净化。公司顺利通过国家“禽白血病净化示范场”现场和实验室检测双验收，成为我国首家通过此认定的白羽肉种鸡企业；公司还是首批白羽肉鸡国家肉鸡良种扩繁推广基地、山东省第一批鸡白痢净化示范场。

公司是中国畜牧业协会白羽肉鸡分会会长单位、山东省畜牧协会会长单位，先后被授予“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示范种禽场”、“动物疫病净化创建场”、“国家禽白血病净化示范场”等荣誉称号，在疫病净化方面，公司获得“一种同时检测 MS-H 株和通用型的二重 PCR 引物组及试剂盒”和“检测鸡毒支原体 TS-11 疫苗株的引物对及方法”等多项发明专利，并参与了多项行业、地方、团体标准的制定，公司的“白羽肉鸡垂直传播性疾病净化技术”获得了山东省畜牧科学技术奖。

2、种猪

生猪养殖生产是我国农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我国国民经济运行中占有重要地位，猪肉是我国城乡居民最主要的副食品之一。生猪生产发展，对保障人民群众的生活、稳定物价、保持经济平稳运行和社会大局稳定具有重要意义。种猪行业作为生猪养殖的起始环节，是生猪养殖业的基础环节，也是未来行业内企业获得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环节。

生猪养殖分为育种环节和商品代养殖环节。根据代次繁育关系，一般而言，可将生猪分为原种猪（包括曾祖代种猪和祖代种猪）、父母代种猪（二元种猪）和商品代肉猪（三元商品猪）三类：原种猪是在单一品种内自繁的生猪品种，主要用于优良基因的选育和扩繁，包括曾祖代种猪和祖代种猪；父母代种猪是两个不同品种的纯种猪杂交育成的种猪，主要用于繁育商品代仔猪；商品代猪是由终端父本与二元种母猪杂交育成的三元代次生猪，是供给终端消费者食用的生猪。

根据来源分类，我国饲养的猪种可分为地方猪种、引入猪种和培育猪种。我国地方猪种的种类较多，有民猪、太湖猪、金华猪、内江猪等，整体上我国

地方猪种偏脂肪型，具有适应性强、肉质好等优点，但存在生长慢、脂肪多等缺点；引入猪种主要是从国外引进的大约克猪、长白猪、杜洛克猪、皮特兰等瘦肉型良种猪，一般作为曾祖代、祖代种猪用于优良基因的选育和扩繁；培育猪种是利用引入猪种与我国地方猪种杂交培育成的猪种，如三江白猪、北京黑猪等，主要特点是利用引入猪种的优良基因改善我国地方猪种的瘦肉率和生长速度，其瘦肉率和生长速度介于地方猪种和引入猪种之间。

公司自 2000 年开始建立原种猪场，在原种猪养殖方面，已积累了多年的丰富经验。公司原种猪场于 2013 年被认证为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2018 年续评为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是我国 92 家核心育种场之一。2019 年公司被评为山东省猪伪狂犬疫病净化创建场，2021 年被评为国家级猪伪狂犬疫病净化创建场。

公司加大了投资的力度，大力发展种猪产业。公司将借鉴肉种鸡发展的成功经验，整合社会资源，建立起更现代、顶级防疫的原种、祖代、父母代的种猪繁育体系，向社会提供更健康、更优良的种源产品。

（三）行业发展状况及发展趋势

1、白羽肉种鸡

（1）我国白羽肉种鸡的发展状况

1) 白羽肉鸡在肉鸡中居于主导地位

白羽肉鸡行业是我国与国际接轨最早、产业化特征最明显、标准化程度最高的农牧行业。鸡肉以其一高三低（高蛋白质、低脂肪、低胆固醇和低热量）及生产周期短、饲料转化率高、经济效益显著等优势，已成为我国第二大消费肉类，是我国居民肉类消费的重要组成部分。

肉鸡包括白羽肉鸡、黄羽肉鸡、小型白羽肉鸡以及淘汰蛋鸡。2021 年，我国鸡肉产量 1,470 万吨，全球范围内仅次于美国；其中，我国白羽肉鸡鸡肉产量占全部鸡肉产量的比重约为 57%，白羽肉鸡在我国肉鸡中居于主导地位。

2) 白羽肉种鸡产业已形成完整体系

白羽肉鸡产业从纯系原种鸡繁育开始，经过品系之间的杂交育种，可以生产出具有最好的杂交优势和遗传潜力的商品肉鸡。随着生物繁衍的代际进程，肉鸡产业形成了包括纯系原种鸡、曾祖代肉种鸡、祖代肉种鸡、父母代肉种鸡、

商品肉鸡和鸡肉产品的系统产业链条。而中国白羽肉鸡产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形成了从祖代肉种鸡、父母代肉种鸡、商品肉鸡繁育饲养到屠宰、鸡肉食品加工及出口的完整体系。

3) 行业发展水平日益成熟

通过多年不断摸索和学习国外肉鸡养殖的经验，目前国内已熟练掌握了包括肉种鸡及商品鸡的平养和笼养等饲养技术、孵化技术、饲料营养和饲料产品加工技术、疾病预防与控制、生物安全措施等肉鸡养殖环节所必需的技术，但受研发水平的限制，国内在白羽曾祖代种鸡、祖代种鸡等的育种技术方面目前仍依赖于国外各大育种公司。我国在每年不断引进良种的同时，逐步改善鸡的营养水平和饲养环境，鸡肉生产效率逐渐提高，商品肉鸡的生长周期更短、耗料更少，企业生产成本得到大幅降低，这也极大地提高了鸡肉的竞争力，有力推动了鸡肉的消费增长。

(2) 我国白羽肉种鸡行业的发展趋势

1) 行业体量进一步增长

近年来，虽然受到动物疫病等因素的影响导致个别年份我国的肉鸡消费量略有下降，但总体来看，我国肉鸡市场呈现稳步增长的趋势。一方面是由于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增加了对白羽肉鸡产品的需求，另一方面是由于近年来我国居民健康消费理念的变化，增加了肉鸡消费在肉类消费的比重。在增量需求的刺激下，未来我国白羽肉种鸡养殖市场将继续保持增长的趋势。

2) 行业资源加速整合

随着产业政策的规范引导及行业监管的逐步完善，我国畜禽养殖行业对产品质量、食品安全、疫病防疫等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此背景下，行业资源将进一步向优势企业集聚，行业的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水平不断提高，随着行业领先企业的不断扩张，领先企业的市场份额将越来越大。

3) 育种水平将进一步提升

为提升现代肉鸡种业发展水平，促进肉鸡产业持续健康发展，农业农村部制定了《全国肉鸡遗传改良计划（2021-2035 年）》，计划的主要内容包括：强化国家肉鸡育种自主创新体系，强化肉鸡良种扩繁推广体系，强化国家肉鸡育种支持体系，加强肉鸡种源垂直传播疫病净化。未来，我国白羽肉鸡育种水平将

进一步提升。

2、种猪

(1) 行业发展状况

种猪系我国生猪产业的上游环节，生猪养殖是农业生产的重要组成部分，由于我国居民饮食习惯的原因，猪肉消费一直是我国肉制品消费领域最为重要的来源。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的生猪生产稳定发展，标准化、规模化养殖持续推进，生产方式加快转变，综合生产能力有了显著增强。当前，我国生猪养殖行业呈现以下发展特征：

1) 猪肉在我国肉类消费中长期处于主导地位

长期以来，我国的生猪存栏量、出栏量和猪肉产量均稳居世界第一位，生猪饲养量和猪肉消费量均占世界总量的一半左右。下表列示了 2011-2021 年我国生猪生产情况：

年份	生猪存栏（万头）	生猪出栏（万头）	猪肉	
			产量（万吨）	占肉类比例
2011 年	46,766.93	66,170.31	5,053.13	63.50%
2012 年	47,592.20	69,789.50	5,342.70	63.70%
2013 年	47,411.26	71,557.00	5,493.03	64.36%
2014 年	46,583.00	73,510.00	5,671.00	65.13%
2015 年	45,128.63	70,839.71	5,487.00	63.61%
2016 年	43,504.00	68,502.00	5,299.00	62.05%
2017 年	43,325.00	68,861.00	5,340.00	63.34%
2018 年	42,817.00	69,382.00	5,404.00	63.45%
2019 年	31,041.00	54,419.00	4,255.00	55.63%
2020 年	40,650.00	52,704.00	4,113.00	53.80%
2021 年	44,922.00	67,128.00	5,296.00	59.59%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11-2018 年我国生猪存栏量维持在 4 亿头以上，受非洲猪瘟的影响，从 2018 年下半年开始我国的生猪存栏量出现下行，到 2019 年上半年随着非洲猪瘟在广东、广西和四川等地大面积爆发之后，我国的生猪存栏量急速下跌，2019 年全年我国生猪出栏量仅有 5.44 亿头，较上年度下降了 21.57%。2020 年生猪产能有所恢复，2020 年末生猪存栏量恢复至 4.07 亿头。2021 年以来，随着

前期稳产保供各项政策措施成效进一步显现，新增、改扩建养殖场生猪产能持续释放，生猪产能快速恢复，2021 年末生猪存栏量达到 4.49 亿头，2021 年生猪出栏量达到 6.71 亿头。

猪肉产量方面，2011-2018 年我国的猪肉产量均维持在肉类总量 60% 以上，猪肉产量保持在 5,000 万吨以上。2019 年和 2020 年，受非洲猪瘟的影响，猪肉产量大幅下降，2019 年和 2020 年猪肉产量占肉类总量比例分别下降至 55.63% 和 53.80%。2021 年随着前期一系列生猪养殖扶持政策效果显现，以及环保、用地、金融等各个领域对生猪养殖的支持形成合力，使得生猪养殖产能大幅提升，猪肉供给恢复较快，2021 年猪肉产量占肉类总量比例恢复至 60% 左右。

种猪作为生猪产业的上游环节，我国庞大的猪肉消费量为优质的种猪产品带来了持续旺盛的需求。

2) 养殖区域分布广泛，以中东部和南方地区为主

我国生猪养殖的区域分布较为广泛，但在粮食主产区周围的分布更加集中。同时，由于我国居民对猪肉消费习惯主要以热鲜肉消费为主，因此我国的生猪养殖地与消费地比较接近。我国中东部地区的气温适宜，水源丰富，有利于生猪生长，同时中东部及南方地区的经济相对发达，人口数量多，生猪养殖较集中。东北地区由于幅员辽阔、饲料成本较低、交通运输发达，其生猪养殖量也较大，猪肉产品主要是供往京津冀和内蒙一带。

3) 养殖生产效率持续提高，与欧美发达国家差距逐渐缩小

在规模养殖场建设等政策示范效应的带动下，近年来，我国养殖行业的基础设施建设进程明显加快，自动饲喂、环境控制等现代化养殖技术在行业内得到广泛应用。伴随着现代化设施装备和先进实用技术的普及推广，我国养殖效率有了明显的提升，与欧美发达国家仍存在的差距也在逐渐拉近。随着我国生猪养殖规模化、规范化程度持续提高，大量效率低下的散养户和小规模养殖厂将被淘汰，促使我国生猪养殖效率不断提升。

4) 受“非洲猪瘟”影响，养殖企业面临挑战

2018 年 8 月爆发非洲猪瘟以来，因非洲猪瘟具有较快的传播速度及较高的致病及死亡率，对生猪养殖业的猪瘟防控提出了较高要求。为防控猪瘟蔓延，我国采取了大量措施，包括全面禁止餐厨剩余物饲喂生猪、禁止活猪跨省调运

等。在此背景下，我国的生猪养殖企业需要全面做好防范措施，严格落实猪瘟防控工作，特别是规模化养殖企业，一旦出现猪瘟，将导致企业对大量生猪进行扑杀，对企业造成较大损失。

5) 种猪市场整合趋势明显

由于优质种猪可生产更多经济价值更高的猪只，故种猪的质量将对商品猪养殖场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对于更优质种猪的需求将推动种猪行业的发展。随着经营不佳的养殖场退出市场，种猪市场整合趋势加快。同时，根据《全国生猪遗传改良计划（2021-2035 年）》，全国遴选了 92 家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和 4 家服务于核心场间遗传交流的种公猪站，覆盖全国 24 个省份。由于规模较大的猪只养殖场偏好向规模较大、信誉优质的种猪养殖场购买高质量种猪，因此头部种猪养殖企业预期可获得更大的市场份额，并带动种猪整体市场的增长。

(2) 行业发展趋势

1) 规模化、标准化、智能化养殖水平不断提升

在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扶持下，未来我国生猪养殖将坚持良种良法配套、设施工艺结合、增产增效并重、生产生态协调的发展道路，并逐步建立起健全标准化的生产体系。未来我国将大力发展生猪适度规模养殖，着力推进生态养殖、清洁养殖，提高规模养殖场的自动化装备水平、标准化生产水平和现代化管理水平。同时，国家将继续实施标准化养殖扶持项目，支持养殖场基础设施改造，改进养殖工艺，提高设施化装备水平，推行精细化管理，加强高效适用技术集成创新与推广，提高母猪繁殖力和仔猪成活率，增强综合生产能力。国家政策为生猪养殖行业指明了发展的方向，未来我国生猪养殖行业将向着规模化、标准化、智能化的方向发展。

2) 具有防疫优势的养殖企业的利润空间逐渐增加

生猪养殖面临的主要风险为动物疫病。疫病发生带来的风险包括三类：一是疫病的发生将有可能导致养殖动物死亡，直接导致产量降低和价格下降；二是疫病的大规模发生与流行，易影响消费者心理，导致市场需求萎缩。在此背景下，大量散养户迫于资金和心理压力，补栏意愿下降，甚至退出生猪养殖市场，这将使防控措施到位、具备资金和规模优势的生猪养殖企业的市场份额逐

渐增加。2018 年非洲猪瘟爆发加速行业集中度提升，小规模养殖户和家庭散养户快速退出市场，规模企业有望凭借资金、技术和整体防疫体系建设上的优势快速扩大养殖体量。

3) 行业对优质种猪的需求较大

政府相继出台相关政策稳定生猪生产，加快构建现代化生猪养殖体系，促进国内养猪行业从传统的低水平、散养为主向集约化、自动化、标准化、智能化转型。在国家政策引导下，有实力的生猪养殖企业不断加大投资力度，兴建规模化养殖基地。生猪养殖规模化和规范化水平的快速提升对种猪品质和种猪出栏量提出了更高要求，而具备核心技术和规模优势的种猪企业将更具发展优势。

2010 年-2020 年不同规模养猪企业占比情况

养殖户类型	规模参数	2010 年占比	2013 年占比	2016 年占比	2018 年占比	2020 年占比
超大规模	5 万头以上商品猪，3,000 头以上母猪	1%	4%	10%	20%	25%
大规模	5,000 头-5 万头商品猪，300 头-3,000 头母猪	5%	13%	20%	30%	40%
中等规模	500 头-5,000 头商品猪，30 头-300 头母猪	30%	23%	20%	18%	15%
散户	500 头以下商品猪，30 头以下母猪	64%	60%	50%	32%	20%
合计		100%	100%	100%	100%	100%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四) 进入行业的主要障碍

1、资质壁垒

种畜禽养殖属于畜牧业范畴，受到政府和相关主管部门的严格管理。《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明确规定：从事种畜禽生产经营或者生产商品代仔畜、雏鸡的单位、个人，应当取得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相关许可的获取对企业生产规模及人员储备、生产及防疫设施、生产管理体系等方面具有较高要求。

2、养殖周期和资金壁垒

就种鸡而言，种鸡饲养所需的祖代种鸡要从一日龄开始进行饲养管理，到 25 周龄才收集种蛋进行孵化生产，到 32 周龄才能达到正常生产高峰。对单批祖代种鸡而言，在半年多的育雏育成期内不能创造销售收入。就种猪而言，其

从仔猪至可以进行配种、生产、下次配种，一般需要 13-14 个月，其所需的养殖周期也相对较长。为保持生产的持续、稳定，企业通常需要维持多批处于不同阶段的种鸡种猪存栏，而规模化的祖代种鸡种猪存栏、较长的生物养殖周期和规模化饲养均需要投入大量的设施和资金。

3、技术和人才壁垒

种鸡及种猪繁育与生产涉及诸多技术问题，其中饲养管理、孵化、疫病防治、饲料营养、生物安全等都是保证种鸡及种猪生产健康和产品质量的关键技术。没有一定的技术实力，企业将难以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

技术壁垒还体现在技术人员的素质方面。从事种鸡及种猪繁育生产的技术人员不但需要过硬的专业技术，同时也需要极强的实际操作能力。培养一个合格的技术人员至少需要 3 至 5 年时间，打造合格的技术人员队伍则需要更长的时间。

4、生产管理能力壁垒

以发行人所从事的祖代种鸡行业为例，祖代种鸡生产的产品是父母代种雏鸡，父母代种雏鸡孵化出壳后，在完成必要的免疫、鉴别等程序后，要立即运输到客户的饲养场，超过规定时间后雏鸡的存活率和质量将大大降低。由于种鸡雏鸡的生物特性，一般情况下，整个生产过程将按固有的规律进行，期间无法逆转或停顿，因此，公司从购进祖代种鸡雏鸡开始，需要进行完整的生产 and 销售规划，对公司资源调配以及生产管理能力的提出了较高的要求。种猪业务亦类似，需要对其饲养、配种、选育等各个环节进行前瞻性的规划以及合理生产管理。

5、土地壁垒

种鸡及种猪规模化养殖需要适合的畜禽养殖用地支持。随着城镇化建设的加快，远离城市的农村纷纷被划分为城郊区，可供畜禽养殖利用的土地愈发紧张，从而制约规模化种鸡及种猪养殖企业的扩张。此外，在市场经济作用下，土地成本也在不断增加。

6、环保壁垒

随着居民环保意识的增强、国家对环境保护标准的提高及监管措施的加强，种畜禽规模化养殖的环保准入门槛也逐步提高。规模小、环保设施不足的养殖

企业越来越难以适应行业发展的要求，规模较大，内部控制及环保治理水平较高的企业将凭借较高的环保处理能力持续发展壮大，从而进一步树立行业壁垒。

（五）影响种畜禽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产业政策的大力扶持

畜牧业直接关系到国计民生，属于国家政策大力扶持的基础产业。国家在税收优惠、行业规划等方面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对整个行业及行业中的龙头企业的发展起到极大的支持和推进作用。

《全国农业可持续发展规划（2015-2030）》指出，大力推进农业科技创新和体制机制创新，释放改革新红利，推进科学种养，着力增强创新驱动发展新动力，促进农业发展方式转变。调整优化畜禽养殖布局，稳定生猪、肉禽和蛋禽生产规模，加强畜禽粪污处理设施建设，提高循环利用水平。

2020 年 9 月发布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强调要加强良种培育与推广。继续实施畜禽遗传改良计划和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健全产学研联合育种机制，重点开展白羽肉鸡育种攻关，推进瘦肉型猪本土化选育，加快牛羊专门化品种选育，逐步提高核心种源自给率。实施生猪良种补贴和牧区畜牧良种补贴，加快优良品种推广和应用。强化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加强国家级和省级保种场、保护区、基因库建设，推动地方品种资源应保尽保、有序开发。

2020 年 12 月 24 日，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快生猪种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通知强调“加强地方猪遗传资源保护利用”、“完善生猪种业创新体制机制”、“着力保障优良种猪供给”和“加大政策支持力度”等。

2021 年 2 月 21 日，2021 年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提出要“打好种业翻身仗”，要求实施新一轮畜禽遗传改良计划和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尊重科学、严格监管，有序推进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加强育种领域知识产权保护。支持种业龙头企业建立健全商业化育种体系，加快建设南繁硅谷，加强制种基地和良种繁育体系建设，研究重大品种研发与推广后补助政策，促进育繁推一体化发展。

为提升生猪种业发展水平，2021 年 4 月农业农村部制定了《全国生猪遗传改良计划（2021-2035 年）》，计划的主要内容包括：打造协同高效的育种体系，构建全产业链育种数据体系，提高生猪育种服务效能，提升品种创新和资源利用水平，完善种猪生物安全体系。为提升肉鸡种业发展水平，2021 年 4 月农业农村部制定了《全国肉鸡遗传改良计划（2021-2035 年）》，计划的主要内容包括：强化国家肉鸡育种自主创新体系，强化肉鸡良种扩繁推广体系，强化国家肉鸡育种支持体系，加强肉鸡种源垂直传播疫病净化。2021 年 11 月，国务院制定《“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其中提到要推进种业振兴，具体内容包括：围绕重点畜禽，启动实施农业种源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开展种业联合攻关，实施新一轮畜禽遗传改良计划和现代种业提升工程。2022 年 1 月，国务院发布《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2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意见中提到：启动农业生物育种重大项目。开展重大品种研发与推广后补助试点。

（2）市场增长潜力大

由于我国居民饮食习惯的原因，猪肉消费一直是我国肉制品消费领域最为重要的来源。长期以来，我国的生猪存栏量、出栏量和猪肉产量均稳居世界第一位，生猪饲养量和猪肉消费量均占世界总量的一半左右。而鸡肉具有高蛋白、低脂肪、低热量和低胆固醇的营养优势，伴随居民健康意识的提升以及消费习惯的逐步改变，鸡肉消费量稳步增加。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发展和城乡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尤其是伴随着农村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和农民收入的持续增长，鸡肉和猪肉的未来需求广阔，从而对优质种鸡及种猪带来有力的市场支撑。

（3）市场对于优质产品的需求日益增加

随着国民经济的增长，我国居民的生活水平有了显著的提高，消费者日益重视膳食结构的均衡、营养、健康与安全。消费结构的调整变化引致市场对于优质食品需求的增加，而品牌产品作为优质食品的代表，更是在消费升级的大背景下最先受益。在此背景下，行业龙头企业通过加强品牌建设，将使其产品的需求价格弹性进一步降低，有利于龙头企业利润水平的提高。

2、不利因素

（1）易受动物疫病影响

畜牧业是利用动物的生物特性进行商业生产，生产的过程需连续进行。因此，维持稳定的相对供求关系和价格、保持生产的稳定运行，产业才能获得稳健的发展。禽流感、非洲猪瘟等动物疫病的发生，易对畜牧业产生较大的影响。动物疫病的爆发往往伴随着畜禽价格的大幅波动，影响企业业绩的稳定。同时，少部分动物疫病还会引起消费者的恐慌心理，同时可能导致部分区域对畜禽类产品的销售进行限制，直接导致消费端需求量的下降。

（2）原材料的制约

在畜禽产品的生产成本中，饲料占据较高比重，饲料主要由玉米、豆粕、油脂及各种营养添加剂组成，目前难以用其它原材料代替。玉米、豆粕等农产品价格受到国内和国际粮食播种面积与产地气候等因素影响较大，一旦播种面积大幅减少或气候反常以及国家农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都将会导致农产品减产并引发价格上涨从而增加采购成本。

（3）土地和环境限制

畜禽养殖需要大量土地资源。为落实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土地资源短缺将成为畜禽规模养殖发展的重大制约。随着我国畜禽规模养殖比重的进一步提高，养殖用地的需求将不断增加。然而，受供给总量的限制，土地供需矛盾日益突出，畜禽养殖空间十分有限。

近年来，我国对畜禽养殖环保日益重视，《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等相继实施，畜禽养殖环境保护制度更加严格，这对于畜禽养殖企业提出了更高的环保要求。

（4）引种存在进口依赖制约

近几十年，我国畜牧行业已经取得长足的发展，但在公司所处的种鸡、种猪行业，其引种仍存在一定的进口依赖，种鸡、种猪的引种还主要依靠少数欧美公司的进口，根据中国畜牧业协会禽业分会统计，当前全球白羽肉鸡祖代种鸡产能主要来自安伟捷公司和科宝公司。因此，如果引种来源国家出现动物疫病、与我国发生贸易摩擦、或者其他突发事件，会对我国畜牧行业引种造成限制，进而影响我国畜牧行业的发展。

（六）行业经营模式

1、白羽肉种鸡

目前，我国主要从国外引进或通过境内自繁祖代肉种鸡，用于生产父母代肉鸡和商品肉雏鸡。祖代肉种鸡雏鸡，经过育雏期、育成期、产蛋期后，将合格种蛋运至孵化场进行孵化，经过 21 天的孵化期，雏鸡出壳完毕后，进行种鸡的鉴别，然后进行免疫、断喙和断趾等一系列技术操作，形成合格的父母代肉种鸡雏鸡；一日龄父母代肉种鸡雏鸡经过育雏期、育成期、产蛋期后，将合格种蛋运至孵化场进行孵化，经过 21 天孵化期，在雏鸡出壳完毕后，进行雏鸡的挑选，选择健康雏鸡为合格的商品代肉鸡雏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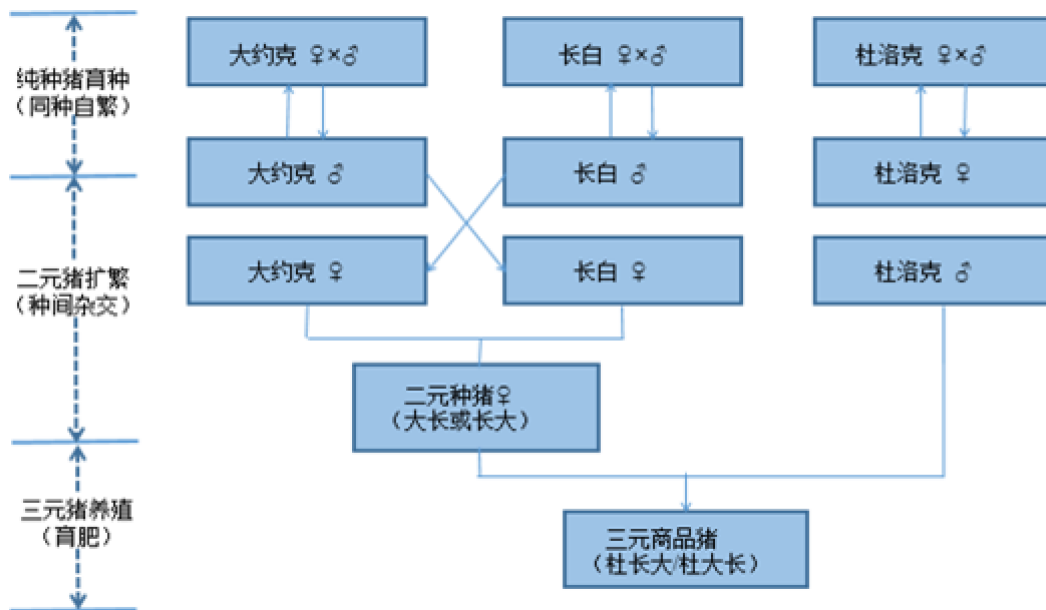
目前我国白羽肉鸡产业包括了肉种鸡饲养、商品肉鸡饲养、屠宰加工和饲料生产等环节。在不同环节具有规模和技术优势的企业在强化专业化分工的基础上前后衔接，使得整个产业链和相关配套产业臻于完善、均衡发展。

2、种猪

良种是生猪养殖的源头。种猪繁育性能的高低直接决定了养殖效率和利润。目前，北美及欧洲各国生猪养殖行业集中度高，生产技术水平先进，设备现代化程度高，在育种技术、生产效率、养殖标准化及规模化程度等方面有较强的优势。丹麦、法国、美国、加拿大等生猪养殖大国有比较完善的育种技术体系，种猪均保持了持续的遗传改进，这主要得益于其对生猪育种的重视。

目前，我国种猪生产水平总体仍落后于养猪发达国家，母猪生产效率与北美和欧洲养猪发达国家相比略低。近年来，我国通过实施全国生猪遗传改良计划大力推动种猪选育及遗传交流，推动规模猪场通过选育良种提高养殖效率。

目前，在品种杂交方面，我国多数猪场采用以杜洛克、长白、大约克三品种猪杂交获得的商品猪，因其瘦肉率高、生长速度快、饲料转化率高等优势，成为商品猪养殖的主流。其主要的繁育模式如下：



(七) 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及季节性特征

1、白羽肉种鸡

(1) 周期性

各种生物都有自己的生长周期。种鸡饲养所需的祖代种鸡要从一日龄开始进行饲养管理，到 25 周龄才收集种蛋进行孵化生产，到 32 周龄才能达到正常生产高峰。对单批祖代种鸡而言，在半年多的育雏育成期内不能创造销售收入。为保持生产的持续、稳定，企业通常会有多批处于不同阶段的种鸡存栏。

(2) 区域性

规模化养殖企业对环境、资源、交通等的要求很高，从地区分布看，我国主要肉鸡养殖地区为：山东、河南、江苏、辽宁、河北、吉林等，其中山东占全国养殖量的 30% 以上。在这些地区有三方面的养殖优势：一是地处粮食特别是饲料粮的产区，饲料价格相对较低；二是靠近消费大城市，交通便利，便于产品集散；三是气候条件比较适合畜禽养殖。

(3) 季节性

规模化白羽肉鸡养殖企业已从技术上消除了季节性对生产的影响。如使用隔热材料建筑鸡舍，使用加热设备和水帘降温设备调节鸡舍内环境；饲料配方可以根据季节的变化进行调整；此外使用人工授精技术，可以更好地减少季节变化对肉种鸡受精率的影响，白羽肉鸡可以保证常年不间断生产，基本不受季

节性影响。

2、种猪

(1) 周期性

生猪养殖行业的周期性波动特征较为明显。由于我国生猪养殖行业现阶段市场集中度相对较低，散养规模大。散养模式下，大量生猪养殖户根据当年生猪价格行情来安排生产，由于从选育母猪补栏到育肥猪出栏需要固有的生长周期，从而形成了生猪价格的周期性波动。

(2) 区域性

我国生猪养殖行业存在一定的区域性特征。生猪养殖行业的发展需要综合考虑环境承载能力、资源禀赋、消费偏好和屠宰加工等因素，其中又以环境承载能力为主要因素，生猪养殖行业的区域布局因而受到明显的政策约束。

因此，受政策约束，我国生猪养殖行业存在一定的区域性特征。河北、山东、河南、重庆、湖南、广西、四川、海南等省份的生猪养殖行业由于地域条件和政策扶持优势，生猪养殖活动较为密集；其他区域由于地域条件不佳和政策劣势，生猪养殖活动相对较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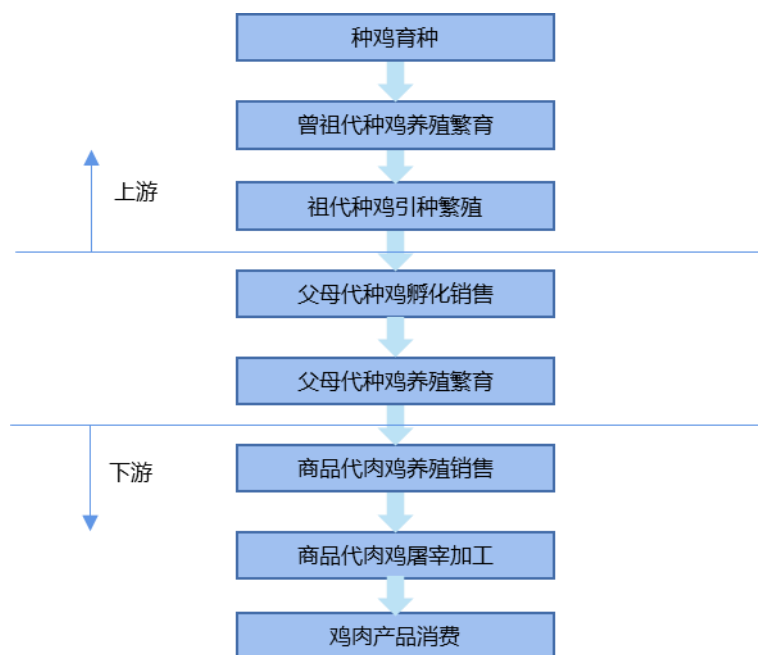
(3) 季节性

生猪养殖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受中国春节民俗的影响，每年农历春节前夕生猪出栏数量可能小幅上升。尽管如此，春节前夕消费习惯的影响较生猪价格周期性波动影响较小，生猪出栏数量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八) 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1、白羽肉种鸡

白羽肉鸡行业完整的产业链如下图所示：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祖代肉种鸡的引进与饲养、父母代肉种鸡雏鸡的生产与销售、商品代肉鸡雏鸡的生产与销售，处于白羽肉鸡完整产业链的上游和中游环节。

2、种猪

生猪产业链如下图所示：



公司猪业务以盈利能力较强的种猪的饲养扩繁为核心，同时产品销售结构中有一定比例的商品猪和仔猪等产品，其中公司培育的种猪是生猪养殖行业的上游。

（九）行业竞争格局及行业内的主要企业简介

白羽肉种鸡养殖位于肉鸡产业链上游，由于其养殖技术、防疫水平、养殖人员素质、投资规模、引种渠道等方面要求较高，行业内以规模化养殖企业为主，主要包括益生股份、圣农发展、民和股份、仙坛股份等大型种鸡养殖企业。与白羽肉种鸡行业类似，我国生猪养殖也呈现出规模化水平不断提高的行业特点，种猪养殖企业也因其专业性和投资要求高，行业内也以大型规模化养殖企业为主。

报告期内，公司 80% 以上的营业收入来自于鸡类产品销售，同时公司涉及种猪及商品猪的销售，相关行业内的主要上市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成立日期	主营业务
圣农发展 (002299)	1999.12.21	公司是集饲料加工、祖代与父母代种鸡养殖、种蛋孵化、肉鸡饲养、屠宰加工与销售、熟食加工与销售为一体的白羽肉鸡饲养加工企业，主营业务是肉鸡饲养、肉鸡屠宰加工、食品深加工，主要产品是生鸡肉及深加工肉制品，并主要以分割冻鸡肉、深加工鸡肉制品等产品形式，销售给肯德基、麦当劳等企业。
民和股份 (002234)	1997.5.26	公司主要业务包括父母代肉种鸡的饲养、商品代肉鸡苗的生产与销售；商品代肉鸡的饲养与屠宰加工；饲料、鸡肉制品的生产与销售；利用鸡粪进行沼气发电，并利用沼气发电的副产品开展有机肥的生产与销售。公司已形成了以父母代肉种鸡饲养、商品代肉鸡苗生产销售、肉鸡饲养、屠宰加工、饲料生产与禽畜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相结合的经营模式。形成了“鸡—肥—沼—电—生物质”的循环经济业务链。
仙坛股份 (002746)	2001.6.14	公司主营业务为父母代肉种鸡养殖、雏鸡孵化、饲料生产、商品代肉鸡养殖与屠宰、鸡肉产品加工、销售。公司主要产品是商品代肉鸡及鸡肉产品，其中鸡肉产品主要以分割冻鸡肉产品、冰鲜鸡肉产品和调理食品的形式销售。公司已形成涵盖父母代肉种鸡养殖、雏鸡孵化、饲料生产、商品代肉鸡养殖、肉鸡屠宰与加工的完整产业链模式。
牧原股份 (002714)	2000.7.13	公司是集饲料加工、生猪育种、种猪扩繁、商品猪饲养、屠宰加工为一体的大型现代化农牧企业，拥有一条集饲料加工、生猪育种、种猪扩繁、商品猪饲养等多个环节于一体的完整生猪产业链，主营业务为生猪的养殖与销售，主要产品为商品猪、仔猪和种猪。
温氏股份 (300498)	1993.7.26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肉鸡、肉猪养殖和销售；其他养殖和销售业务为奶牛、肉鸭、蛋鸡、肉鸽、肉鹅等；配套业务为食品加工和生鲜食品流通连锁经营、现代农牧装备制造、兽药生产等。公司主要产品为商品肉鸡和商品肉猪；其他养殖产品为原奶及乳制品、肉鸭、鸡蛋、肉鸽、肉鹅等；配套业务产品为肉制品和生鲜类产品、农牧设备和兽药等。
新希望 (000876)	1998.3.4	公司主营业务涉及饲料生产、食品加工、种畜禽繁育、进出口贸易、养殖担保等产业，饲料与禽肉销量均居国内领先地位。

公司简称	成立日期	主营业务
		公司一直坚持“做强饲料、做大养猪、做精肉禽、做优食品、做深海外”的中长期战略，打造产业间畜禽多元化与产业内农食一体化的均衡布局，成为引领行业科技创新的现代化企业。
傲农生物 (603363)	2011.4.26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生物制品的研发，饲料、饲料原料、饲料添加剂的销售等。公司围绕“以饲料为核心的服务企业、以食品为导向的养猪企业”的品牌定位，以“猪”为核心布局产业链，打造了以“饲料、养猪、食品”为主业、“生物制药、原料贸易、农业互联网”为配套业务，多点支撑、协同发展的产业格局。

（十）发行人行业地位

公司作为以高代次畜禽种源供应为核心竞争力的公司，在行业内率先引入了曾祖代白羽肉种鸡。公司主要饲养祖代白羽肉种鸡和父母代白羽肉种鸡，从事的业务在国内处于该产业链的上游和中游环节，近年来，公司在保持祖代白羽肉鸡行业龙头地位的基础上，持续扩大父母代肉种鸡饲养量。

为提高产品质量，公司大力实施种源净化战略，对禽白血病、鸡白痢、鸡滑液囊支原体、鸡败血支原体进行全面净化，公司顺利通过国家“禽白血病净化示范场”现场和实验室检测双验收，成为我国首家通过此认定的白羽肉种鸡企业；公司还是首批白羽肉鸡国家肉鸡良种扩繁推广基地、山东省第一批鸡白痢净化示范场。

公司是中国畜牧业协会白羽肉鸡分会会长单位、山东省畜牧协会会长单位，先后被授予“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示范种禽场”、“动物疫病净化创建场”、“国家禽白血病净化示范场”等荣誉称号，在疫病净化方面，公司获得“一种同时检测 MS-H 株和通用型的二重 PCR 引物组及试剂盒”和“检测鸡毒支原体 TS-11 疫苗株的引物对及方法”等多项发明专利，并参与了多项行业、地方、团体标准的制定，公司的“白羽肉鸡垂直传播性疾病净化技术”获得了山东省畜牧科学技术奖。

（十一）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品种及育种优势

1) 白羽肉种鸡

公司引进的利丰新品系白羽肉鸡，无论是在产蛋率还是料肉比方面，都有

明显的竞争优势，且抗病力强，成活率高，在国家推行无抗养殖的今天，更具市场竞争力，更加巩固了公司在行业中的优势地位。

同时，公司小型肉鸡的新品种培育研发取得重大成果，新品种“益生 909”相比国内其他小型肉鸡品种在增重、料肉比、出栏时间、胴体出肉率等生长指标和屠宰指标方面，具有显著优势。“益生 909”经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委员会审定、鉴定通过，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取得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委员会核发的《畜禽新品种（配套系）证书》（农 09 新品种证字第 92 号）。

2) 种猪

在种猪育种方面，种猪的遗传育种与品种改良是养猪业得以持续发展的核心基础，公司从战略的高度重点部署和实施生猪遗传改良的研发工作，经过多年的潜心布局、战略部署和重点投入，参照《全国种猪遗传评估方案》，建立了高标准的种猪繁育体系。公司原种猪一场 2013 年被农业部评定为国家级生猪核心育种场，2018 年被续评为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该核心育种场与海波尔（法国）公司联合育种、技术共享，保持着种猪遗传进展和生产成绩与国际同步。公司繁育的种猪具有较高的繁殖性能、较快的生长速度等优点，在山东省种猪性能连续多年的测试评定中均获得优异成绩。

（2）科研及研发优势

在科研设施配备、人才梯队建设与骨干技术人员培养、疫病净化与综合防控体系研发等方面，公司持续处于行业领先地位，2020 年至今，公司研发成功“益生 909 小型白羽肉鸡”肉禽新品种，获得山东省畜牧科学技术奖二等奖 1 项，参与制定国家农业行业标准 1 项、山东省地方标准 3 项，另有 1 项目处于立项后的审定阶段。作为主要企业主体，公司参与的由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发起，山东省畜牧兽医局、烟台市人民政府和公司共同承担，山东农业大学提供技术支持的全国第一个家禽疫病区域净化项目“烟台市白羽肉鸡主要疫病净化示范区”项目得到持续推进执行，在山东省乃至全国家禽主要疫病净化工作中发挥推动、示范和引领作用。公司牵头承担的十三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烟台市育种攻关联合团队创建项目 2022 年顺利通过验收，目前牵头承担或参与国家级重点研发项目 1 项、省级 3 项，相关科研工作持续推进中。

基于公司多年禽沙门氏菌净化研究基础，与山东农业大学共同承担了“山

东省农业重大应用技术创新项目（2019-2022）”的“种禽场沙门氏菌净化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2022 年顺利通过结题验收。公司两个场区顺利通过山东省“鸡白痢沙门氏菌净化示范场”现场验收，系全国首批。项目的实施，有力提升了公司在种禽场沙门氏菌净化方面的技术实力和成效，引领行业疫病净化方向。

公司通过下属山东益生畜牧兽医科学研究院开展专项科技攻关与技术研发，实施种源净化战略，做到种猪无猪瘟、蓝耳、伪狂犬、口蹄疫等传染性感染，保证种源健康和高效生产。在常规育种的基础上，公司联合中国农业大学、中国农业科学院畜牧兽医研究所、山东农业大学等单位开展全基因组育种，以健仔多、生长快、瘦肉率高、抗病力强等经济性状为主要选择目标持续开展种猪选育，提升生猪种业自主创新能力，培育“华系”杜长大种猪品牌。

（3）质量及疾病防疫优势

1）白羽肉种鸡

公司持续以主要垂直传播性疾病的净化防控为核心，大力实施种源净化战略，把疫病净化作为提升种鸡质量的总抓手，持续在祖代种鸡场、父母代种鸡场开展禽白血病、鸡白痢、鸡滑液囊支原体、鸡败血支原体的疫病净化工作，并把这四类疾病的净化结果作为质量评定的一票否决项，持续不断地提高产品质量，为社会提供优质的种鸡雏及商品鸡雏。

2）种猪

在种猪质量及疾病防疫方面，公司自种猪场选址及内部结构规划时，充分考虑了疫病传播特性、种猪的生长特性、区域气候环境、场内通风设备等因素，公司建立健全了一整套疫病防控管理体系，形成公司独特的猪病生物安全防控优势；种猪场内道路规划方面，严格区分净道和污道，外来运料车辆通过场内中转饲料车或场外中转饲料料塔来承接。外来客户接猪车通过场内运猪车运至对外中转台进行交接，配套车辆配备车辆洗消和烘干中心等；种猪场生产区进行规模标准化设计，分生产线建设，不同的功能区区间有满足有效隔离的防疫距离。猪舍单元化设计，利于猪群进行批次化生产和全进全出健康管理，防止了病原微生物在不同批次之间的传播，有效减少了猪群疾病的发生，大大降低了生物安全风险；公司的猪饲料主要为自产，严把原料源头关，确保给种猪

创造良好的生长繁育条件，以防止疫病的交叉感染和外界病原的侵入。

(4) 生产管理优势

公司积极推行、不断完善 ISO 质量管理体系，根据多年的企业管理经验，将绩效管理和质量管理体系相结合，形成了基于质量管理体系的绩效管理模式，将规范化的管理流程和标准通过量身开发打造的运营绩效管理系统得以固化，为公司的成长和发展提供了有效保障。

针对国内畜禽生产现状和面临的挑战，全面实践公司特有的生产操作模式和方法，严格按照体系文件操作，并结合运营管理系统，进行养殖数据的分析和管理工作。公司对生产数据进行持续分析，找出效率影响关键点，提出多项改进方案和技术方法，不断提高生产效率和水平。

(5) 技术服务优势

公司与国外公司在技术方面密切合作，将国外最新和最先进的技术管理经验直接引进公司，通过公司内部的消化、研发、提升，形成符合中国国情的技术管理经验，通过公司的服务体系传递到国内的种鸡以及种猪客户，提高客户的管理水平。

在畜禽饲养方面，公司通过饲养管理关键点的攻关，克服了影响畜禽生产性能发挥的诸多技术管理难点，取得了成熟的饲养管理方案，进行了大力推广，生产成绩得到充分认证。

(6) 自动化、规模化养殖优势

公司配备高标准的现代化养殖设备，积极践行“集约化、自动化、标准化、智能化”的发展思路，打造智慧养殖的“益生标准”和稳定的模块化技术体系与装备体系，建立现代智慧、顶级防疫的种畜禽繁育体系，提高优良品的质量和数量，向社会提供更健康和更优良的种畜禽产品。

2、公司的竞争劣势

(1) 资金瓶颈

较长的生物养殖周期和规模化饲养需要雄厚的资金实力支持，祖代种鸡养殖企业从国际育种公司引进祖代种鸡的成本高出国内父母代肉种鸡养殖企业的引种成本数倍，同样对养殖企业的资金实力提出更高要求。

为适应国际、国内经济形势以及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除不断加强种畜禽的养殖技术开发和市场推广力度外，更进一步丰富自身业务结构，公司采用的成熟技术和工艺流程，在生物安全措施、饲养管理、孵化、疫病防治、饲料营养等肉鸡生产的主要技术环节上已经达到世界先进水平。随着公司未来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公司对资金的需求也将进一步大幅提升。

(2) 人力资源不足

公司拥有一支高素质的技术及管理人才队伍，但是随着公司快速发展及进一步丰富自身业务结构，公司将需要大批素质高、技术好、经验足的复合型管理人才。如相应的人才供应跟不上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趋势，人力资源的不足将成为公司进一步发展的制约因素。

(3) 业务结构相对单一

报告期内，虽然公司的收入包括鸡业务、猪业务、乳品、农牧设备收入等，但报告期内除鸡产品以外的其他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不足 20%；同时，种鸡行业存在较强的周期性波动，受祖代种鸡的引进规模、肉鸡疫病、肉鸡及鸡肉产品供求关系、宏观经济波动事件等因素的影响，白羽肉鸡鸡苗的价格波动较大，造成了公司经营业绩大幅波动，进而对公司的平稳发展造成一定程度的制约。

四、主要业务模式、产品或服务及核心技术情况

(一) 主要业务模式

1、采购模式

(1)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采购

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经常性采购品种主要是祖代白羽肉种鸡和原种猪，公司根据年度生产计划统一进行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对外采购。公司祖代种鸡主要采购的是哈伯德家禽育种公司的利丰系列白羽鸡，并由中国牧工商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代理商负责办理报关和结汇付款手续，公司与哈伯德家禽育种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原种猪的采购较祖代种鸡的采购频率低，其在数年中才会有一个年份进行采购，同时，种猪的供应商相对较多，公司会根据自身需求情况，分别向国内和国外的种猪繁育企业进行采购。

（2）原材料采购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饲料以及玉米、豆粕等饲料原料、饲料添加剂、药品、疫苗、垫料和包装物等。为降低采购成本，公司原材料采用“集中采购”模式，原材料采购主要工作由采购部对外执行，公司制定了《供应商管理制度》，每年对供应商进行分级评价，分为 ABCD 四个等级，对于重要的原材料，公司选择评价等级较高的供应商进行供货。供应商等级实行动态管理，供应商等级降为 D 级时，取消该供应商的供应资格，以确保公司原材料的质量。

（3）设备采购

公司采购设备主要分为禽用生产设备、畜用生产设备、动力设备、饲料生产设备等。为提高采购设备性价比，公司设备采购采用招投标+“采购评审委员会”评选的模式进行。采购部组织招投标工作，审计部全程监督实施。采购部在汇总招投标企业的数据和其客户对于设备的反馈信息后，由“采购评审委员会”根据采购部汇总的信息，评选出符合公司实际需求的设备，确保所采购设备的性价比。

（4）能源采购

公司外购能源主要包括电、煤、生物质及醇基燃料等。煤、生物质及醇基燃料的采购纳入月度采购计划，按照公司采购标准进行采购。电的供应方为供电公司，采用电表计量的付费买电方式。

2、经营模式

（1）白羽肉种鸡

公司从国外引进祖代肉种鸡，用于生产父母代肉鸡和商品肉雏鸡。

公司的祖代肉种鸡雏鸡，经过育雏期、育成期、产蛋期后，将合格种蛋运至孵化场进行孵化，经过 21 天的孵化期，雏鸡出壳完毕后，进行种鸡的鉴别，然后进行免疫、断喙和断趾等一系列技术操作，形成合格的父母代肉种鸡雏鸡。父母代肉种鸡雏鸡除部分供给公司（含子分公司）的父母代肉种鸡场使用外，主要出售给下游的父母代肉种鸡饲养企业，用于繁殖商品代肉鸡雏鸡。

一日龄父母代肉种鸡雏鸡经过育雏期、育成期、产蛋期后，将合格种蛋运至孵化场进行孵化，经过 21 天的孵化期，在雏鸡出壳完毕后，进行雏鸡的挑选，

选择健康雏鸡为合格的商品代肉鸡雏鸡。商品代肉鸡雏鸡出售给商品肉鸡饲养客户，养成的商品肉鸡进入屠宰场宰杀加工，成为市场上的鸡肉消费品。

(2) 种猪

公司从国内外引进原种猪。原种猪场按育种计划，以品系繁育为主，进行种猪的生产繁育。公司采用传统育种方法和分子育种相结合，开展大白猪、长白猪和杜洛克猪生长、繁殖、饲料利用率、胴体组成和肉质、抗病性、体型等生产性能性状测定，开展核心群表型与基因型的关联分析，加快种猪遗传进展。

猪的生产繁育模式为：原种猪→祖代猪→父母代猪（二元种猪）→商品代猪。

公司自建疾病监测实验室，定期或不定期对种猪进行抗原、抗体监测。严格执行猪场疾病净化方案，维持猪群猪瘟、蓝耳、伪狂犬、圆环、口蹄疫等传染病野毒抗原阴性。繁育出的种猪通过性能测定、遗传评估、严格选育等操作来确保种猪质量。

3、销售模式

(1) 白羽肉种鸡

父母代肉种鸡雏鸡和商品代肉鸡雏鸡是公司最主要的产品。

公司父母代肉种鸡雏鸡的市场容量较大，客户具备一定的规模和集中度，其对产品质量和配套服务有较高的要求。公司在父母代肉种鸡雏鸡销售方面以直销为主，存在少量经销，父母代肉种鸡雏鸡主要系直接面对客户，销售给下游的法人客户和个人养殖户，并由技术服务部为父母代肉种鸡雏鸡产品销售提供配套服务。

公司商品代肉鸡雏鸡的最终用户包括法人客户和个人养殖户，产品销售采用直销与经销商销售相结合的方式。除了直销方式外，由于商品代肉鸡雏鸡用户中个人饲养户数量多、地域分散，公司在不同销售区域选择在当地市场具备较强客户资源和资金实力的经销商，充分利用经销商的资金、技术及市场影响力开拓并维护市场，有效节约了经营成本，提高了经营效率。

(2) 种猪

公司现阶段种猪销售主要采用直销方式，直接对接客户，与规模化养殖场

采购人员洽谈，并由种畜营销部为种猪销售提供育种及疾病防控等相关服务。

公司在种猪领域精耕细作二十余年，凭借着优异的种猪质量已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未来随着种猪业务规模的增加，公司将采取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模式，以进一步拓宽市场渠道。

另外，公司通过畜牧业博览会及畜牧类杂志、报刊等宣传渠道，加大种猪销售的宣传力度，提高公司的知名度，树立公司在种猪行业内的育种品牌。

另外公司通过畜牧类杂志、报刊等媒体加大种猪销售的宣传力度，提高公司的知名度，树立公司在种猪行业内的育种品牌。

（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

公司主要产品为父母代肉种鸡雏鸡、商品代肉鸡雏鸡、种猪、农牧设备、乳品等。公司各类产品的主要产品品种、用途以及主要消费群体如下：

产品类别	主要品种	用途	主要消费群体
父母代肉种鸡雏鸡	利丰	生产商品代肉鸡雏鸡	肉种鸡养殖企业
商品代肉鸡雏鸡	利丰	用于商品肉鸡的饲养	肉鸡养殖企业、养殖户
种猪	大约克、长白、杜洛克等	纯种之间配种生产原种猪，杂交繁殖生产二元种猪	猪养殖企业
农牧设备	鸡笼养设备、兔笼养设备、猪养殖设备、环控设备、自动控制系统	用于鸡猪兔养殖，孵化厅生产	鸡猪兔行业大中型养殖公司
乳品	原奶；巴氏杀菌乳、发酵乳等成品奶	原奶主要用于深加工，巴氏杀菌乳、发酵乳等成品奶直接销售给大众消费者	奶制品加工企业以及胶东地区的消费者

公司生产的饲料主要用于自身种鸡、种猪的饲养及繁育，少量对外进行销售；公司种鸡和种猪饲养、繁育过程中消耗的饲料主要由下属饲料厂生产供应。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金额
鸡收入	88,230.33	189,635.73	0.58	188,534.12	31.17	143,730.50
猪收入	891.74	3,472.54	-18.23	4,246.78	-41.79	7,295.44
乳品收入	1,305.66	6,365.05	-3.11	6,569.08	-0.51	6,602.68

业务类别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金额
农牧设备	360.38	7,626.13	-4.57	7,991.59	-49.27	15,753.05
其他收入	562.80	4,060.77	64.39	2,470.21	31.22	1,882.43
合计	91,350.91	211,160.22	0.64	209,811.79	19.71	175,264.09

报告期内，发行人鸡相关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 80% 以上，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相应产品的产能、产量及销量情况如下：

产品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父母代 鸡苗	产能（万套）	425.00	2,100.00	1,800.00	1,600.00
	生产量（万套）	417.71	2,067.04	1,653.89	1,542.21
	自用量（万套）	71.88	529.67	462.63	344.35
	销售量（万套）	345.83	1,537.36	1,191.26	1,197.86
	产能利用率	98.28%	98.43%	91.88%	96.39%
	产销率	82.79%	74.38%	72.03%	77.67%
商品代 鸡苗	产能（万只）	15,000.00	60,000.00	50,000.00	48,000.00
	生产量（万只）	14,721.60	55,963.92	45,770.47	47,397.26
	销售量（万只）	14,719.03	55,948.71	45,743.63	47,394.20
	产能利用率	98.14%	93.27%	91.54%	98.74%
	产销率	99.98%	99.97%	99.94%	99.99%

报告期内，发行人猪业务相关产品的产能、产量及销量情况如下：

单位：头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种猪	产能	5,000.00	8,000.00	6,500.00	6,500.00
	产量	4,179.00	6,622.00	5,418.00	5,410.00
	产能利用率	83.58%	82.78%	83.35%	83.23%
	销量	392.00	2,922.00	2,024.00	5,305.00
	产销率	9.38%	44.13%	37.36%	98.06%
商品猪	产能	11,500.00	18,500.00	14,000.00	11,500.00
	产量	9,751.00	15,527.00	11,727.00	9,430.00
	产能利用率	84.79%	83.93%	83.76%	82.00%
	销量	5,710.00	13,286.00	9,340.00	9,248.00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产销率	58.56%	85.57%	79.65%	98.07%

注 1: 以上各期末产能数据系基于其上期末实际存栏猪只数量计算得出;

注 2: 以上数据不包含淘汰种猪, 商品猪包含商品肥猪及仔猪;

注 3: 报告期内种猪产销量率总体较低的主要原因系发行人原种猪场处于扩繁阶段, 留作自用育种的猪只较多, 导致对外出售的占比相对较低。

(三) 主要核心技术情况

公司拥有的主要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简介	技术来源
1	祖代肉种鸡产蛋期笼养及其配套技术	公司祖代肉种鸡产蛋期笼养及其配套技术为国内首创, 这一技术的运用使得祖代肉种鸡生产效率提高 10% 以上。采用人工授精技术, 减少公鸡饲养量, 既可节省成本, 同时加大公鸡选育强度, 提升优秀公鸡使用率和群体受精率, 产品性能优势更加明显; 鸡只位置固定, 避免了鸡只接触粪便、垫料, 减少相互接触, 利于疫病的净化与防控。舍内鸡粪每天清理, 空气质量优良, 能够提高鸡群抵抗力, 减少疫病风险。	自主创新
2	疫病净化与防控技术体系集成	该技术为适用于我国国情的主要垂直传播性疫病净化技术体系和传染性疾病防控体系, 形成的系列专利成为重要的技术支撑。重点包括禽白血病、支原体、沙门氏菌等垂直传播性疾病的检测与净化技术体系, 其中在支原体净化防控方面建立了野毒和疫苗株区分方法, 基于不同代次, 区域实现免疫净化、非免疫净化的综合识别与控制体系。传染性疫病防控方面, 主要是基于生物安全体系的建设, 从设施设备配备、人员管理、物资管理、有害生物控制、消毒技术等多环节形成配套的操作规程与技术实践体系, 防范传染性疫病从外界感染。	自主创新
3	小型白羽肉鸡选育技术	确定合适的育种素材后, 针对体型外貌、生长性能、繁殖性能等性状, 公司进行闭锁繁育和专门化品系的培育, 形成体型外貌和生产性能各具特色的专门化品系。主要包括以下过程: 系谱化选育, 出雏时进行个体翅号标记。多阶段选育, 记录从出雏时, 各类性状的数据。根据自身收集的数据, 对选育性状进行遗传参数估计。多阶段进行系统化的遗传评估, 基于平衡育种的理论, 制定多性状选择指数, 进行选育。另外, 后续会开展全基因组选育, 提高低遗传力性状的选择准确性, 加快遗传进展。 依托该技术, 公司获得了“益生 909”小型白羽肉鸡畜禽新品种认定。该品种在料肉比、出栏时间、均匀度、疫病净化等方面与国内 817 小型白羽肉鸡相比都具有显著优势。	自主创新
4	产品质量内控技术体系	该技术在于集合公司独有的内控系统、ISO 认证体系, 在有机结合的基础上, 有效形成了包含生产、孵化、质量控制部、疾病控制办公室、研究院、营销部、技	改进创新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简介	技术来源
		术服务部、饲料部等多部门的联合质量控制体系，各部门建立与产品质量相关所有环节的配套质量控制文件与切实可行的操作规程，并建立质量投诉的快速响应机制，进行及时、高效、准确处置，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	
5	种鸡高效笼养设备配置技术	该技术通过合理搭配种鸡养殖笼具、自动喂料系统、饮水系统、自动集蛋系统、纵向清粪系统和横向清粪系统等，充分发挥笼养方式增加饲养密度、节省饲料、提高鸡群均匀度和受精率、减少公鸡饲养量以及便于防疫和控制疾病等优势。其中，自动喂料系统可精确控制料量，提高鸡群均匀度；自动集蛋系统则可大大减少人员人工，提高集蛋效率。	自主创新
6	孵化厅一体化配置技术	该技术通过孵化厅的布置、建筑材料的选择、通风环控系统的设计和网络技术的应用，充分保证种蛋到雏鸡孵化工艺流程的安全和稳定，满足现代孵化要求，提高孵化成功率。其中通风环控部分的设计，通过配备热回收机组，采用闭式环控系统，避免传统开水路系统内壁易锈蚀、脏堵等问题，并可在满足孵化冷水需求的同时制备热水，降低孵化成本。	自主创新
7	猪舍集约化养殖装备配置技术	该技术根据猪养殖工艺集成栏体系统、饲喂系统、环控系统、热回收系统、排污系统、除臭系统、水过滤系统、高压冲洗系统、病死猪处理系统、粪污处理系统等于一体，适应现代化集约化养殖方式，极大提高生产效率，在保证猪场养殖防疫安全的同时，最大程度减少对外界环境造成的污染。	自主创新
8	兔舍集约化养殖装备配置技术	该技术集合家兔养殖笼具、饲喂、粪便清理和环控技术于一体，在保证家兔优质生长环境的同时，实现自动化高密度饲养，大大降低养殖劳动强度，节约人工成本，避免饲料浪费，提高生产效率。 其中，繁育一体式笼具的“品”字形结构设计符合家兔的生物学特性，增加饲养密度、提高房舍利用率，又因此结构符合人机工程学，故操作方便、安全可靠、经济实用。结合自动精准喂料系统，可精确控制每只兔子每天的进食时间和喂料量，使每只兔子的进食量偏差在 10g 以内，显著提高料肉比；而自动清粪和环境控制系统相结合，充分保证家兔养殖环境的清洁和空气质量，给家兔适宜的生长温度和通风量，有效降低舍内氨气和二氧化碳的浓度。	自主创新
9	畜禽舍三阶段通风环控技术	该技术利用畜禽舍热回收器和管道通风的方式，通过合理设计，将新风预热后通过风管送入鸡舍，成功解决传统通风方式造成舍内温度不均匀、冷风渗透和舍外强风袭扰等问题，还可充分回收利用舍内排放废气的热量用以加热新风，大大降低冬季供暖成本，减少传统燃煤加热方式造成的大气污染。	自主创新
10	畜禽舍环控系统自动控制技术	该技术为鸡舍、孵化厅、兔舍、猪舍分别配备满足需求的综合控制仪，实现养殖过程的自动控制。通过物联网连接，可实现远程监控和维护、报警信息实时接收等功能，在极大提高自动化程度、减少设备操作难	自主创新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简介	技术来源
		度的同时，充分保证生产安全。	

(四) 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业绩波动情况

1、公司最近一年业绩波动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业绩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化幅度
营业收入	211,160.22	209,811.79	0.64%
营业毛利	1,501.60	29,990.99	-94.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704.89	2,940.79	-1,348.13%

如上表所示，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营业毛利以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211,160.22 万元、1,501.60 万元以及-36,704.89 万元，经营业绩较上年出现较大幅度下滑。

(1) 经营业绩变动原因分析

2022 年度，公司经营业绩下降主要原因系 2021 年下半年以来受宏观经济波动及市场周期等因素的影响，导致以团餐消费为主的鸡肉需求下降，鸡肉价格持续低迷，从而传到至上游鸡苗价格，虽然 2022 年二季度以来鸡苗价格处于上升通道，但 2022 年度鸡苗价格总体保持在较低水平。2022 年度，公司营业毛利率由 2021 年度的 14.29% 下降至 0.71%。

发行人 2022 年度与 2021 年度鸡苗价格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化幅度
父母代鸡苗（元/套）	19.05	32.96	-42.20%
商品代鸡苗（元/只）	2.32	2.60	-10.77%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 2022 年度父母代鸡苗及商品代鸡苗销售价格分别为 19.05 元/套和 2.32 元/只，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42.20% 和 10.77%，鸡苗价格大幅下滑拖累了发行人的经营业绩。

(2) 经营业绩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

同行业上市公司中，民和股份与发行人业务及产品相似度较高，发行人与

民和股份经营业绩数据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化幅度
营业收入	民和股份	160,864.36	177,543.22	-9.39%
	公司	211,160.22	209,811.79	0.64%
营业毛利	民和股份	-12,006.85	32,089.51	-137.42%
	公司	1,501.60	29,990.99	-94.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民和股份	-45,206.02	4,760.97	-1,049.51
	公司	-36,704.89	2,940.79	-1,348.13%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经营业绩数据来自市场公开数据。

如上表所示，2022 年度，民和股份及发行人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相比变动趋势基本一致，2022 年度经营业绩下滑主要系受宏观经济波动及市场周期因素的影响，导致主要产品价格持续低迷。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业绩下滑具有商业合理性。

2、公司最近一期业绩波动情况

2023 年 1-3 月，公司主要经营业绩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变化幅度
营业收入	91,350.91	32,022.88	185.27%
营业毛利	42,200.84	-20,764.01	303.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382.68	-28,801.02	208.96%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如上表所示，随着鸡苗价格进入景气周期，2023 年一季度，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毛利以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91,350.91 万元、42,200.84 万元以及 31,382.68 万元，较上年同期均存在较大幅度增长。

五、主要原材料和能源情况

（一）主要原材料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所涉及的主要原材料为种鸡、种猪饲养过程中所耗用的饲料。玉米和豆粕作为饲料的主要构成部分，在公司生产成本中占据一定比重。报告期内，公司玉米和豆粕采购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玉米				
采购数量（吨）	40,158.54	168,018.36	166,138.82	145,440.00
平均采购单价（元/吨）	2,982.29	2,970.98	2,915.79	2,357.21
采购额（万元）	11,976.45	49,917.90	48,442.54	34,283.24
豆粕				
采购数量（吨）	13,404.50	51,259.18	51,278.15	42,395.40
平均采购单价（元/吨）	4,512.43	4,596.17	3,675.26	3,112.75
采购额（万元）	6,048.68	23,559.60	18,846.03	13,196.63

注：针对部分饲料供应商，其需按发行人所提供的配料表进行饲料的制作，并按发行人的要求采购玉米及豆粕等原材料，其销售价格按原料成本+加工费的模式进行报价，上表所载玉米及豆粕采购数据包含饲料供应商按发行人要求进行采购的玉米及豆粕。

报告期内，公司玉米、豆粕以及饲料周转较快，通常会在购买后一个月内投入使用。

（二）主要能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使用的能源主要包括电、煤、生物质和醇基等，相关能源供应充足，具体采购情况如下：

期间	能源种类	数量	金额 (万元)	单价 (元/吨、元/度)
2023 年 1-3 月	电（度）	43,013,982.76	2,336.23	0.54
	煤（吨）	2,563.09	323.96	1,263.94
	生物质燃料（吨）	5,889.09	712.35	1,209.61
	醇基燃料（吨）	949.11	423.85	4,465.72
2022 年度	电（度）	140,079,553.58	7,454.30	0.53
	煤（吨）	5,979.67	697.19	1,165.94
	生物质燃料（吨）	10,308.11	1,157.76	1,123.15
	醇基燃料（吨）	2,260.23	948.85	4,198.01
2021 年度	电（度）	112,710,437.87	5,886.68	0.52
	煤（吨）	11,166.63	994.81	890.88
	生物质燃料（吨）	6,619.06	658.26	994.49
	醇基燃料（吨）	1,995.73	704.39	3,529.47
2020 年度	电（度）	81,327,079.72	4,394.67	0.54
	煤（吨）	13,916.32	1,049.34	754.04

期间	能源种类	数量	金额 (万元)	单价 (元/吨、元/度)
	生物质燃料 (吨)	24,849.58	2,567.79	1,033.33
	醇基燃料 (吨)	1,104.56	317.37	2,873.29

公司能源采购与耗用间隔时间较短，耗用量与采购量基本一致。

六、主要生产设备、房屋及经营资质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使用状况良好。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 (万元)	净值 (万元)	净值占原值比 (%)
房屋及建筑物	298,808.93	248,893.04	83.30
机器设备	138,268.77	79,443.34	57.46
运输工具	2,174.59	1,095.90	50.40
电子设备及其他	10,848.50	4,814.83	44.38
合计	450,100.79	334,247.11	74.26

(一)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名称	原值 (万元)	净值 (万元)	成新率
孵化设备	24,181.79	16,039.30	66.33%
鸡笼	11,407.49	7,147.00	62.65%
喂料设备	16,742.91	6,782.67	40.51%
环境控制及温控设备	11,672.89	6,735.95	57.71%
发电机	6,655.76	4,394.34	66.02%
清粪系统	6,836.43	4,779.24	69.91%
种蛋保护设备	4,786.52	2,694.44	56.29%
热回收机组	5,530.89	4,011.36	72.53%
锅炉	4,530.77	2,663.06	58.78%
种猪繁育设备	3,629.35	3,063.69	84.41%
板条及垫板	3,965.46	1,287.45	32.47%
变压器	2,932.31	2,001.87	68.27%

名称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成新率
风机及风机遮光罩	2,825.23	771.53	27.31%
环境控制及降温设备	3,719.90	2,027.45	54.50%
饮水系统	3,143.05	1,367.46	43.51%
取暖设备	1,424.71	841.33	59.05%
农牧设备加工、生产设备	2,188.13	1,518.01	69.37%
合计	116,173.57	68,126.14	58.64%

（二）主要房屋建筑物情况

1、自有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经营所涉及的主要自有房屋建筑物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房屋座落	建筑面积（m ² ）	用途	他项权利
1	益生股份	烟房福自字第 Z01099 号	福山区回里工业园内	4,365.06	厂房、办公	无
2	益生股份	栖霞权证栖霞房字 46385 号	栖霞市桃村东部工业园	21,295.52	工业	无
3	益生股份	烟房福字第 Z01098 号	福山区门楼镇东陌堂村东侧	6,116.47	生产用房	无
4	益生股份	烟房福字 F012261	福山区益生路 1 号	1,447.34	厂房	无
5	益生股份	烟房福字 F012262	福山区益生路 1 号	5,587.28	办公	无
6	益生股份	烟房福字 F012263	福山区益生路 1 号	152.36	办公	无
7	益生股份	烟房权证福股份制字第 Z01547 号	福山区回里工业园，204 国道东侧	9,566.03	管理用房、鸡舍、仓库	无
8	益生股份	牟房产证字 0014533	牟平区观水镇崖地村村西	11,169.58	工业	无
9	益生股份	烟房权证福股份制字第 Z01846	福山区回里镇工业园 204 国道东侧	2,975.89	车间、厂房	无
10	益生股份	文房权证泽头镇字第 2015000212 号	泽头镇凤凰路 12-3 号	1,727.77	车间	无
11	益生股份	文房权证泽头镇字第 2015000211 号	泽头镇凤凰路 12-2 号	1,146.95	车间	无
12	益生股份	文房权证泽头镇字第 2015000214 号	泽头镇凤凰路 12-4 号	1,193.26	车间	无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房屋座落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他项 权利
13	益生股份	文房权证泽头镇字第 2015000215 号	泽头镇凤凰路 12- 5 号	762.59	车间	无
14	益生股份	文房权证泽头镇字第 2015000216 号	泽头镇凤凰路 12- 1 号	2,223.81	综合楼	无
15	益生股份	文房权证泽头镇字第 2014000157 号	泽头镇仕林路 1-1 号	3,498.58	综合楼	无
16	益生股份	文房权证泽头镇字第 2014000158 号	泽头镇仕林路 1-2 号	13,367.88	车间	无
17	益生股份	文房权证泽头镇字第 2014000159 号	泽头镇仕林路 1-3 号	630.74	辅助用 房	无
18	益生股份	鲁（2018）烟台市牟 不动产权第 0000778 号	牟平区滨海东路 601 号 B-42 号楼 住宅楼 101 号	174.35	住宅	无
19	益生股份	鲁（2018）烟台市牟 不动产权第 0005505 号	牟平区滨海东路 601 号 B-42 号楼 住宅楼 102 号	174.35	住宅	无
20	益生股份	鲁（2020）烟台市莱 不动产权第 0013910 号	莱山区泉韵南路 2 号 3 号楼 1 单元 1001 号	147.95	住宅	无
21	益生股份	鲁 2018 济南市不动 产权第 0098344 号	历城区化纤路 11 号 1 号楼 1-601	136.42	住宅	无
22	益生股份	鲁 2018 济南市不动 产权第 0098345 号	历城区化纤路 11 号 1 号楼 1-603	134.97	住宅	无
23	益生股份	京（2016）昌平区不 动产权第 0081315 号	昌平区沙河办事 处豆各庄村（碧 水庄园二期）25- 26 号 1 至 2 层	574.96	住宅	无
24	益生股份	鲁（2020）海阳市不 动产权第 0008798 号	海阳市徐家店镇 驻地	209.79	其他	无
25	益生股份	鲁（2020）海阳市不 动产权第 0008802 号	海阳市徐家店镇 驻地	1,011.60	仓储	无
26	益生股份	鲁（2020）海阳市不 动产权第 0008799 号	海阳市徐家店镇 驻地	3,639.43	仓储	无
27	益生股份	鲁（2020）海阳市不 动产权第 0008796 号	海阳市徐家店镇 驻地	703.56	仓储	无
28	益生股份	鲁（2020）海阳市不 动产权第 0008793 号	海阳市徐家店镇 驻地	609.00	仓储	无
29	益生股份	鲁（2020）海阳市不 动产权第 0008795 号	海阳市徐家店镇 驻地	609.00	仓储	无
30	益生股份	鲁（2020）海阳市不 动产权第 0008794 号	海阳市徐家店镇 驻地	897.21	仓储	无
31	益生股份	鲁（2020）海阳市不 动产权第 0008801 号	海阳市徐家店镇 驻地	948.00	仓储	无
32	益生股份	鲁（2020）海阳市不 动产权第 0008797 号	海阳市徐家店镇 驻地	1,027.92	仓储	无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房屋座落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他项权利
33	益生股份	鲁(2020)青岛市崂山区不动产权第0024141号	崂山区崂山路89号72号楼户	306.79	住宅	无
34	江苏益太	苏(2017)睢宁县不动产权第0000384号	睢宁县王集镇104国道北侧	12,591.84	工业	抵押
35	江苏益太	国房权证睢宁字第A-05-0746号	睢宁县王集镇104国道北侧、徐州澳华肉食品有限公司西侧	2,106.43	其他	无
36	滨州益生种禽	鲁(2020)惠民县不动产权第0002208号	惠民县姜楼镇王判新村,姜楼镇中学操场以西	9,870.95	办公	无
37	益生源乳业	烟房权证福字第F014079号	福山区永安街69号德胜凯旋花园18-1-1801号	284.07	住宅	无
38	山东益仙种禽	鲁(2022)诸城市不动产权第0007903号	诸城市林家村镇三皇庙村803号	2,417.76	办公	无
39	山东四方新域	鲁(2022)诸城市不动产权第0016288号	诸城市龙都街道龙源路4067号	16,561.81	工业	抵押
40	山东四方新域	鲁(2022)诸城市不动产权第0019021号	诸城市龙都街道龙源路5125号	683.20	工业	无

注：除上述房产外，发行人还持有青岛金沙滩酒店相关房产，目前发行人酒店业务尚未开始运营。

2、租赁房产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共租赁 14 处房产，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出租人	承租人	房屋坐落	租赁期限	用途
1	烟台绮丽集团有限公司	益生股份	烟台市朝阳街80号绮丽大厦第4层403房间	2023.4.1至2024.3.31	办公
2	八五二农场	黑龙江益生种猪	八五二农场场部原南横林子高级中学北侧宿舍楼及院落	2021.6.20至2029.12.31	办公
3	于亚彬		电厂小水库南侧的场地及房屋、库房	2022.7.1至2032.6.30	生产经营
4	梁晓涵	山东四方新域	潍坊市奎文区万达华府5-3-2501	2022.1.1至2023.12.31	宿舍
5	周仲菊		潍坊市奎文区福泰东街6636号万达华府5-3-1701	2022.6.21至2023.6.20	宿舍
6	潍坊中金文合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潍坊市奎文区蓝翔街动力智谷东区一期五号楼	2022.8.25至2027.8.24	办公

序号	出租人	承租人	房屋坐落	租赁期限	用途
7	诸城市长城木器股份有限公司（段秀德代理）	诸城广达	山东省诸城市龙都街道西吕标村界内	2019.5.1 至 2031.12.31	厂房、办公室和宿舍
8	闫海峰	山西益生种猪	山西阳泉市郊区桃花园小区 3 号楼室	2023.1.1 至 2023.12.31	办公和宿舍
9	张花	石家庄益生双鸽	行唐县金桥水岸观邸小区斜对面、石家庄锐泉办公门口南侧沿街房 5 间	2022.12.15 至 2023.12.14	办公和宿舍
10	张花		行唐县金桥水岸观邸小区斜对面、石家庄锐泉办公门口左侧库房 2 间	2022.12.15 至 2023.12.14	
11	刘合心		行唐县金桥水岸观邸小区 1-1802	2022.10.1 至 2023.9.30	
12	韩江波		行唐县金桥水岸观邸小区 2-1-203	2022.10.18 至 2023.10.18	
13	仲伟政	益生源乳业	文化宫大厦 17 层	2022.7.10 至 2024.7.9	办公
14	沙淑英	江苏益太	睢宁县睢城街道小全社区钢铁北路西侧	2022.5.1 至 2024.5.1	办公

3、租赁的养殖场、孵化场和饲料厂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租赁养殖场、孵化场和饲料厂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用途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1	发行人	福山区门楼镇东陌堂村村民委员会	养殖场、饲料厂	烟台市福山区门楼镇东陌堂村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41 年 6 月 30 日
2	发行人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饲料厂	烟台市牟平区武宁镇上武宁村北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0 日
3	黑龙江益生种禽	黑龙江青年农场	养殖场	黑龙江省青年农场	2018 年 9 月 25 日至 2023 年 9 月 24 日
4	滨州益生种禽	惠民县姜楼镇人民政府	孵化场	惠民县姜楼镇沙窝赵村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	河北益生种禽	中红三融集团有限公司	养殖场、孵化场	河北省唐山市滦南县扒齿港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2 月 28 日

（三）主要经营资质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发行人的主要生产经营相关资质详见本募集说明书“附表 1 发行人主要生产经营资质情况”。

七、公司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始终以“高代次畜禽种源供应”为核心竞争力，《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3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提出要“全面实施生物育种重大项目，扎实推进国家育种联合攻关和畜禽遗传改良计划”，坚定了公司做好畜禽种源的信心。公司将强化产学研紧密结合，在充分整合社会资源和内部资源基础上，加强人才引进和人才培养的力度，加快新技术开发应用步伐，加大遗传育种、先进装备、疫病净化、疾病防治等方面的技术攻关能力建设，推动良种育繁推完整体系的不断优化与完善，从而充分发挥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优势。在确保白羽肉鸡产业做精做细、做大做强并稳定发展的基础上，大力拓展种猪产业。通过种鸡、种猪的双轮驱动，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以及风险抵御能力。

公司将在保持祖代肉种鸡龙头企业地位的基础上，继续扩大白羽肉鸡的养殖规模。随着新建场区产能的逐步释放，公司商品肉雏鸡的市场份额将进一步提升。2021 年 12 月，公司自主培育的“益生 909”小型白羽肉鸡配套系获得国家畜禽新品种认定，相比国内其他小型肉鸡品种在增重、料肉比、出栏时间、胴体出肉率等生长指标和屠宰指标方面，具有显著优势，未来益生 909 小型肉鸡规模将加快扩张，市场占有率将不断提高。

在种猪养殖方面，已积累了多年的丰富经验。未来公司将加快山西原种猪场、威海原种猪场和黑龙江祖代猪场等种猪场的建设。通过借鉴肉种鸡发展的成功经验，整合社会资源，建立起更现代、顶级防疫的原种、祖代、父母代的种猪繁育体系，向社会提供更健康、更优良的种源产品，尽快实现种鸡和种猪的双轮驱动。同时，随着肉鸡、生猪等畜牧养殖业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水平的不断提高，市场对农牧设备的需求量将持续增加，从而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

八、截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基本情况

（一）财务性投资的认定标准

1、《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关于财务性投资的相关定义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1）财务性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2）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者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拆借资金、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3）金额较大是指，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不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

2、《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关于类金融业务的相关定义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3 年 2 月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融资担保、商业保理、典当及小额贷款等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密切相关，符合业态所需、行业发展惯例及产业政策的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及供应链金融，暂不纳入类金融业务计算口径。

（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不存在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的情形。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中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的相关报表科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	余额
1	其他应收款	4,015.08
2	其他流动资产	722.80
3	长期股权投资	27,860.09
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21.41

注：上述金额系各项资产不含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

1、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余额
备用金	45.99
保证金、押金	3,157.83
员工借购房款	241.64
往来款	144.15
其他	425.47
其他应收款余额	4,015.08

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备用金、保证金、押金、员工借购房款以及往来款等，公司其他应收款中的款项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651.06
预付房租	3.02
其他	68.72
合计	722.80

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为待抵扣进项税、预付房租等，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3、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持有对北大荒宝泉岭农牧发展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设立时间	2023年3月31日持股比例 (%)	2023年3月31日余额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北大荒宝泉岭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2012年9月	25.55	27,860.09	否

北大荒宝泉岭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为发行人与民和股份、深圳锦绣大地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北大荒肉业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兴合牧业服务有限公司以及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兴宝农牧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9 月共同出资设立的公司，主营业务为商品肉鸡的孵化、饲养、屠宰加工及销售等。上述股权投资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与主营业务相关且不以短期出售为目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4、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余额
预付设备款	583.53
预付土地、工程款	415.51
预付种猪款	2,022.37
合计	3,021.41

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为预付设备款、预付土地、工程款以及预付种猪款等，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综上，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九、报告期内公司的行政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受到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处罚部门	处罚文件名称及文号	处罚时间	处罚内容
1	烟台益生源乳业有限公司	威海市文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威文市监米行处字【2020】54号)	2020.4.13	以未注册商标冒充注册商标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第四条第一款的规定，责令整改，并对其处以 5,000 元的罚款
2	山东益生生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	烟台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烟农(肥料)罚【2020】15号)	2020.7.13	生产销售未取得肥料登记证的肥料，违反了《肥料登记管理办法》第五条和第二十六条的规定，予以警告，责令进行整改，

序号	公司名称	处罚部门	处罚文件名称及文号	处罚时间	处罚内容
					并处以 7,200 元罚款
3	诸城广达农牧设备有限公司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诸环罚字【2020】 197 号以及诸环罚字 【2020】199 号)	2020.9.7	1、因畜牧设备加工项目未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擅自开工建设，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三十一条，对诸城广达处以罚款 3 万元；2、因诸城广达畜牧设备加工项目需要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未经验收，擅自投入正式生产，对诸城广达处以罚款 20 万元
4	黑龙江益生种禽有限公司	国家税务总局哈尔滨市税务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哈税稽三罚【2020】 172 号	2020.12.18	因黑龙江益生种禽 2018 年 12 月场区修路费款项 8,1829 元付给个人，未取得正规发票，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八条、《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凭证管理办法》第十五条、十六条规定，对黑龙江益生种禽处以罚款 2,000 元
5	安徽益生种禽养殖有限公司	萧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萧市监罚字 【2021】281 号)	2021.2.8	安徽益生种禽养殖有限公司隔离厂内的 1 台锅炉（产品编号：185）在使用过程中，没有按国家有关规定配备具有相应资格的锅炉作业人员，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也未制定特种设备事故应急专项预案，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六十九条第三款的规定，对安徽益生处以 2 万元罚款，并责令整改
6	山东荷斯坦奶牛繁育中心有限公司	烟台市牟平区消防救援大队	《行政处罚决定书》 (烟牟（消）行罚决 字【2021】0037 号)	2021.5.10	因单位消防安全管理不到位，导致饲料车间（羊草棚）发生火灾，违反了《山东省消防条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对其处以罚款 5 万元
7	江苏益太种禽有限公司	睢宁县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睢农（动卫）罚 【2021】7 号)	2021.9.17	因未按规定处理病死鸡、病害鸡，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第五十七条的规定，对其处以罚款 3,000 元
8	益生股份	威海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威环罚（荣成）字 【2021】第 17 号)	2021.9.22	因位于荣成市上庄镇邢格庄村的分公司从事种鸡养殖的畜禽养殖废弃物未经无害化处理直接向环境排放，违反了《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对其处以罚款 2.5 万元。
9	益生股份	烟台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烟) 应急罚 【2021】2438 号)	2021.11.23	因益生股份桃村分公司车间内脉冲布袋除尘器进出风口未设置风压差监测报警装置；未按照规定

序号	公司名称	处罚部门	处罚文件名称及文号	处罚时间	处罚内容
					建立落实风险分级管理制度。对其处以罚款 2.5 万元
10	威海益生饲料有限公司	威海市文登区消防救援大队	《行政处罚决定书》 威文（消）行罚决字【2022】0008 号	2022.1.24	因威海益生饲料有限公司室内消防栓被圈占事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二十八条规定被威海市文登区消防救援大队给予罚款人民币一万元的行政处罚。
11	威海四方新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威海市文登区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文）应急罚【2021】2-25 号）	2022.2.21	因威海四方新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未对压力表（一台）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和定期检测，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六条第二款的规定，对其处以 5,000 元罚款，并责令其限期整改。
12	山东益生生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	烟台市牟平区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单位）》 （（鲁烟牟水）应急罚【2022】1 号）	2022.8.1	未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第四款的规定，对其处以罚款 10,000 元。
13	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	东营市生态环境局	《东营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 东环罚字【2022】利 20 号	2022.9.20	因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未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要求，对污水处理站污水出口按照废水监测计划进行自行检测，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被东营市生态环境局罚款 42,500 元，并责令立即整改。
14	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	东营市生态环境局	《东营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 东环罚字【2022】利 21 号	2022.9.20	因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父母代肉种鸡饲养项目配套环境保护污染防治设施未经验收即投产，违反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九条的规定，被东营市生态环境局罚款 229,166 元，并责令立即整改。
15	益生股份	烟台市公安局芝罘分局	烟公芝（兴）快行罚决字【2022】11498 号	2022.10.27	公司于 2022 年建立运行网站 www.yishenggufen.com ，未按照规定到所在地的公安机关指定的受理机关办理备案手续，违反了《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十二条、第二十三条之规定，被烟台市公安局芝罘区分局给予警告的行政处罚。
16	江苏益太种禽有限公司	睢宁县交通运输局	睢交道罚字【2022】00253 号	2022.11.1	因江苏益太重型厢式货车未按照规定参加年审，违反了《江苏省道路运输条例》第十三条、第十六条第（一）项的规定，对其处

序号	公司名称	处罚部门	处罚文件名称及文号	处罚时间	处罚内容
					以罚款 1,000 元
17	益生股份	威海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威环罚(乳山)字 [2022]第 13 号)	2022.12.13	因益生股份乳山分公司于家疃养鸡场污水与雨水分流设施不合格,即投入生产、使用,违反了《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第十三条第一款、第二款的规定,对其处于罚款 21,875 元
18	益生股份	烟台市交通运输局	-	2023.1.11	因益生股份货车未按照规定参加年审,对其处以罚款 2,000 元
19	江苏益太种禽有限公司	睢宁县交通运输局	睢宁交路执【2023】 451 号	2023.3.30	因江苏益太车辆未按照规定报送卫星定位行车安全信息,违反了《江苏省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对其处以罚款 1,000 元

(一) 针对上述第 1 项行政处罚的说明

烟台益生源乳业有限公司加工该批次全脂奶粉货值较小,不足五万元,并主动配合调查,符合从轻处罚裁量标准。烟台益生源乳业有限公司已缴纳罚款并完成相应整改。

2021 年 10 月 18 日,威海市文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确认烟台益生源乳业有限公司已缴纳罚款并进行相应整改,上述处罚已执行完毕,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

(二) 针对上述第 2 项行政处罚的说明

山东益生生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销售该肥料的货值金额较小,并主动配合调查,受到上述行政处罚情节较轻,山东益生生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已缴纳罚款并完成相应整改。

2021 年 4 月 12 日,烟台市农业农村局出具证明:该案件是按照《山东省农业农村局行政处罚裁量基准》中违法程度为“一般”进行处罚,现已执行完毕,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

(三) 针对上述第 3 项行政处罚的说明

诸城广达已及时缴纳罚款。诸城广达已补报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并于 2021 年 1 月 23 日取得潍坊市生态环境局诸城分局出具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诸城广达已补充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并经过验收备案。

2021 年 9 月 29 日，潍坊市生态环境局诸城分局出具《关于诸城广达农牧设备有限公司行政处罚已经结案的情况说明》：

“该公司‘年加工 2 万套兔笼、1 万套猪围栏项目’因未批先建、未验先投等原因，潍坊市生态环境局诸城分局于 2020 年 7 月对其下达‘罚款人民币三万元整’（诸环罚字【2020】197 号）和‘罚款人民币贰拾万元整’（诸环罚字【2020】199 号）的行政处罚决定。目前，两个行政处罚案件已经结案。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诸城分局于 2021 年 1 月 23 日，以诸环审报告表【2021】04 号文件，对‘诸城广达农牧设备有限公司年加工 2 万套兔笼、1 万套猪围栏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为该项目补办了环评审批手续。

2021 年 8 月 14 日，该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该项目进行了自主竣工环保验收，并按要求在网站进行了验收报告公示并到生态环境部网站填报了验收信息，验收材料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到我局备案（备案号：370782-2021B103）。

目前，该公司污染治理设施运转管理正常，能够稳定达标排放。2017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1 年 9 月 28 日期间，该公司未发生重大环境违法行为。”

因此，该行政处罚相关事项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

（四）针对上述第 4 项行政处罚的说明

黑龙江益生种禽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情节较轻，其已缴纳罚款并完成相应整改，其相应的处罚金额较小，前述行政处罚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情形，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五）针对上述第 5 项行政处罚的说明

安徽益生种禽养殖有限公司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情节较轻。安徽益生种禽养殖有限公司已缴纳罚款并及时制定《锅炉事故专项应急预案》和配备具有资质的锅炉作业人员，完成了相应整改。

2021 年 8 月 16 日，萧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确认安徽益生种禽养殖有限公司已缴纳罚款并进行相应整改，上述处罚已执行完毕，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

（六）针对上述第 6 项行政处罚的说明

山东荷斯坦奶牛繁育中心有限公司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情节较轻。山东荷斯坦奶牛繁育中心有限公司已缴纳罚款并根据烟台市牟平区消防救援大队整改要求，在限期内完成了生活区电气线路的改造及牛舍、小产房房顶材料的更换。

2021 年 8 月 9 日，烟台市牟平区消防救援大队出具证明：“该案件按照《山东省消防条例》第七十三条进行处罚，现已执行完毕，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

（七）针对上述第 7 项行政处罚的说明

江苏益太种禽有限公司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情节较轻，江苏益太种禽有限公司已缴纳罚款并完成相应整改。

2021 年 10 月 15 日，睢宁县农业农村局出具证明：“江苏益太种禽有限公司已缴纳罚款并已进行相应整改，上述处罚已执行完毕，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

（八）针对上述第 8 项行政处罚的说明

益生股份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情节较轻。该违法行为系因干粪场雨污分流不彻底导致部分养殖废弃物随雨水流出到大道导致，事发后公司及时对现场雨污分流设施进行工程改造。经主管部门现场检查，已整改完成。益生股份已缴纳罚款并完成相应整改。

2021 年 11 月 4 日，威海市生态环境局出具证明：“益生股份已缴纳罚款并进行相应整改，上述处罚已执行完毕，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

（九）针对上述第 9 项行政处罚的说明

益生股份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情节较轻，益生股份已缴纳罚款并完成以下整改措施：（1）车间内脉冲布袋已设置风压差监测报警装置；（2）已按照规定建立风险分级管理制度并有效落实。

2021 年 12 月 3 日，烟台市应急管理局出具证明：“该案件中违法程度为“一般”，现已执行完毕”。因此，该行政处罚相关事项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

（十）针对上述第 10 项行政处罚的说明

威海益生饲料有限公司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情节较轻，其已缴纳罚款并完成相应整改，其相应的处罚金额较小，前述行政处罚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十一）针对上述第 11 项行政处罚的说明

威海四方新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情节较轻，威海四方新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已缴纳罚款并完成相应整改。

2022 年 3 月 1 日，威海市文登区应急管理局出具证明：“威海四方新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已进行整改并交纳罚款，上述处罚已执行完毕，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

（十二）针对上述第 12 项行政处罚的说明

针对上述第 12 项行政处罚事项，山东益生生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相应的整改，并及时缴纳了罚款。2022 年 11 月 17 日，烟台市牟平区应急管理局出具证明：“上述处罚已执行完毕，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

（十三）针对上述第 13 项行政处罚的说明

针对上述第 13 项行政处罚事项，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已完成相应的整改，并及时缴纳了罚款。2022 年 11 月 16 日，东营市生态环境局利津县分局出具情况说明：“上述罚款已缴纳，该公司上述违法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十四）针对上述第 14 项行政处罚的说明

针对上述第 14 项行政处罚事项，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已完成相应的整改，并及时缴纳了罚款。2022 年 11 月 16 日，东营市生态环境局利津县分局出具情况说明：“上述罚款已缴纳，该公司上述违法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十五）针对上述第 15 项行政处罚的说明

针对上述第 15 项行政处罚事项，公司受到的行政处罚情节较轻，未被罚款，烟台市公安局芝罘区分局给予的警告处罚已于当天执行完毕，事后公司已及时办理了公司网站 www.yishenggufen.com 的备案手续，前述行政处罚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情形，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十六）针对上述第 16 项行政处罚的说明

针对上述第 16 项行政处罚事项，江苏益太受到的行政处罚情节较轻，其已缴纳罚款并完成相应整改，其相应的处罚金额较小，前述行政处罚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情形，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十七）针对上述第 17 项行政处罚的说明

针对上述第 17 项行政处罚事项，益生股份已完成相应的整改，并及时缴纳了罚款。2023 年 1 月 6 日，威海市生态环境局出具证明：“益生股份已缴纳罚款并进行相应整改，上述处罚已执行完毕，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

（十八）针对上述第 18 项行政处罚的说明

针对上述第 18 项行政处罚事项，益生股份受到的行政处罚情节较轻，其已缴纳罚款并完成相应整改，其相应的处罚金额较小，前述行政处罚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情形，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十九）针对上述第 19 项行政处罚的说明

针对上述第 19 项行政处罚事项，江苏益太受到的行政处罚情节较轻，其已缴纳罚款并完成相应整改，其相应的处罚金额较小，前述行政处罚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情形，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发行人受到的行政处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相关处罚不构成属于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投资者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第二节 本次证券发行概要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背景

1、契合国家“十四五”发展规划

2021 年 3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以下简称“《规划和纲要》”），该《规划和纲要》指出，“优化农业生产布局，建设优势农产品产业带和特色农产品优势区”，“推进粮经饲统筹，大力发展现代畜牧业”。

农业农村部在 2021 年底发布的《“十四五”全国畜牧兽医行业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中强调，畜牧业作为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和农业现代化的标志性产业，“十四五”期间需加快构建畜牧业高质量发展新格局，推进畜牧业在农业中率先实现现代化。重点打造生猪、家禽两个万亿级产业，奶畜、肉牛肉羊、特色畜禽、饲草四个千亿级产业，着力构建“2+4”现代畜牧业产业体系。《规划》在明确了总产值、核心产品产量、规模化率等指标目标的基础上还对兽发病率提出了明确目标，预计未来养殖、饲料各细分领域在政策指导下将具备较大的发展空间。

公司本次发行募投“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以及“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将通过种猪养殖场的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司种猪的规模化生产能力；“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通过建设种鸡孵化场以及孵化设备的采购，建立种鸡孵化基地，增加公司种鸡孵化产能的同时，亦将提升公司规模化率。

2、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目标

公司是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公司白羽肉种鸡业务排名位居全国前列，种猪业务现阶段规模相对较小。公司在把肉鸡产业做细、做精、做强，把肉鸡产业的种源体系建立的更加完整、更加壮大的基础上，公司加大了对外投资的力度，大力发展种猪产业。在目前宏观经济企稳回升大背景下，生猪养殖回暖，大力发展种猪产业，将为公司带来更大的经济效益，提高公司抵御风

险的能力。公司将借鉴肉种鸡发展的成功经验，建立起更现代、顶级防疫的原种、祖代、父母代的种猪繁育体系，向社会提供更健康和更优良的种源产品。

近年来公司持续扩大父母代种鸡饲养量，商品代肉鸡雏鸡产量不断扩大，所占的产值比重逐年增长，一方面向下延伸了产业链，提高了公司的产值和利润；另一方面，使公司可以更好地应对市场变化，缓解市场波动的风险。与此同时，公司计划大力发展种猪产业，未来公司种猪产能将逐步释放，公司将通过种鸡和种猪的双轮驱动，以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以及风险抵御能力。

3、鸡肉、猪肉价格周期性变化明显，目前已逐步走出价格低谷，行业景气度出现回升

针对肉鸡行业，白羽肉鸡自 2021 年初以来价格呈现波动下滑趋势，2022 年 3 月价格更是接近底部区域。4 月以来，白羽鸡价格得到一定程度反弹，在产能继续保持去化的背景下，叠加猪周期重新启动，以肉鸡为代表的禽类市场下半年基本面迎来大幅改善，自 2023 年初开始白羽肉鸡鸡苗价格快速升高。随着我国经济体量和居民消费水平的提高，居民在肉类消费上也日趋多元化，尽管当前我国居民人均禽肉消费量逐年提升，但仍然远低于发达国家水平。从发达国家经验来看，以对健康饮食结构的追求为驱动，其居民消费结构中禽类消费量占比会呈现逐年提升趋势，对传统肉类形成替代。中长期来看，在我国居民消费水平持续提升的背景下，鸡肉长期替代性需求也将快速上升，驱动禽肉市场规模进一步增长。

针对生猪行业，2018 年 8 月左右，非洲猪瘟传入我国，对生猪养殖业造成重大影响。猪瘟造成母猪、生猪存栏大幅下降，从根本上影响猪价走势。非洲猪瘟期间，由于能繁母猪产能大幅去化，市场生猪短缺，猪价迅速攀升，叠加 2020 年宏观经济波动影响，猪价在高位震荡，而随着猪瘟好转，供给端生猪存量和出栏增加，猪价开始快速回落，开启了持续下跌的趋势。自 2021 年 6 月以来，能繁母猪存量及环比增速整体一直保持下滑态势，产能去化过程持续。伴随着生猪产能去化，猪价下跌接近尾声。自 2022 年 4 月开始，生猪价格扭转了 2021 年以来的颓势，价格持续上扬，走出低谷，生猪养殖行业出现回暖。

(二)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目的

1、实现种鸡、种猪双轮驱动，提升公司高代次畜禽种源核心竞争力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以高代次畜禽种源供应为核心竞争力，凭借公司多年积累的品种及育种优势、科研及研发优势、质量及疾病防疫优势、生产管理优势等竞争优势，通过大规模专业化养殖、繁育和推广，向市场供应优良的父母代和商品代肉鸡雏鸡，目前公司已成为我国存栏祖代白羽肉种鸡规模最大的企业。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将进一步提高种鸡系统的生物安全和鸡苗质量，从而提升公司在种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为满足生猪养殖企业规模化供种的需要，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以及“**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主要投向高代次种猪繁育项目。公司通过建立大型现代化种猪繁育场，真正把握优良种猪的源头，提高优良种猪的质量和数量，将极大地提升公司批量种猪供应能力，从而提升公司高代次种猪的核心竞争力。

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实现公司种鸡和种猪的双轮驱动，进一步完善产业布局，提高公司抵御风险和盈利的能力，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扩大公司产品产能，完善产业地域布局

为满足生猪养殖企业规模化供种的需要，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向高代次种猪繁育项目。公司通过建立大型现代化种猪繁育场，真正把握优良种猪的源头，提高优良种猪的质量，扩大优良种猪产量，极大地提升公司批量种猪供应能力，从而提升公司高代次种猪的核心竞争力。

通过本次募集资金，公司将在黑龙江、山西、山东等地建立种猪饲养场及种鸡孵化场，扩大产能的同时，根据下游饲养场的分布情况，完善种猪、种鸡产业地域布局，提升生产规模，满足未来业务发展需求。

3、补充流动资金需求，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

公司所处的种畜禽养殖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对于资金投入的需求较

大。随着公司鸡、猪养殖繁育规模不断扩大及新建养殖场、孵化场、饲料厂的运营需求，公司需要更多流动资金以满足运营资金的需求。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将在一定程度上填补公司经营规模快速扩张所产生的营运资金缺口，并提升公司的偿债能力，增强公司整体抗风险能力。

二、发行对象及与发行人的关系

（一）发行对象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包含公司实际控制人曹积生先生在内的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不超过 35 名的特定对象，包括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含上述投资者的自营账户或管理的投资产品账户）、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或其他合格的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 2 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曹积生先生承诺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数量比例不低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 30% 且不超过 38%。曹积生先生不参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定价的竞价过程，但接受竞价结果并与其他投资者以相同的价格认购。若发生没有通过竞价方式产生发行价格的情况，实际控制人曹积生先生将以发行底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作为认购价格继续参与本次认购且认购数量比例保持不变。

最终发行对象将在公司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确定。若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予以调整。

（二）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系

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包含公司实际控制人曹积生先生在内的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不超过 35 名的特定对象。

曹积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曹积生拟参与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构成与公司的关联交易。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曹积生外，本次发行尚未确定其他发行对象，因而无法确定其他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系。公司将在发行结束后公告的《发行情况报告书》中披露其他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系。

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二）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文件的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发行。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包含公司实际控制人曹积生先生在内的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不超过 35 名的特定对象，包括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含上述投资者的自营账户或管理的投资产品账户）、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或其他合格的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 2 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曹积生先生承诺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数量比例不低于 30%。曹积生先生不参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定价的竞价过程，但接受竞价结果并与其他投资者以相同的价格认购。若发生没有通过竞价方式产生发行价格的情况，实际控制人曹积生先生将以发行底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作为认购价格继续参与本次认购且认购数量比例保持不变。

最终发行对象将在公司在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遵照价

格优先等原则确定。若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予以调整。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四）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期首日。本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且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的金额。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具体发行价格将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同意注册文件后，由发行人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主承销商（保荐机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根据发行对象的申购报价情况，遵循价格优先的原则确定，但不低于前述发行底价。

若公司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下限将作相应调整。

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_1=P_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_1=P_0/(1+N)$

两项同时进行： $P_1=(P_0-D)/(1+N)$

其中， P_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 D ，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 ，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_1 。

（五）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20,000,000 股（含本数），以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同意注册文件为准。公司发行前总股本为 992,909,980 股，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上限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

在上述发行范围内，最终发行股票数量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

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相关规定及发行时的市场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六）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为不超过 116,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实施主体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 金额(万元)
一	种猪养殖项目			
1	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	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43,799.27	39,000.00
2	山西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	20,099.06	16,000.00
3	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20,200.00	19,000.00
二	种鸡孵化场项目			
4	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	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	18,593.11	15,000.00
三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5	益生股份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27,000.00	27,000.00
合计			129,691.44	116,000.00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同时，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若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

（七）限售期

曹积生先生为持有公司 30% 以上股份的股东，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关于免于发出要约的相关规定，曹积生先生对其认购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限售期作出如下承诺：1、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结束之日，若本人及一致行动人较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结束之日前十二个月，增持不超过

公司已发行的 2% 的股份，则本人认购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2、反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结束之日，若本人及一致行动人较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结束之日前十二个月，增持超过公司已发行的 2% 的股份，则本人认购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关于免于发出要约中收购方应承诺锁定期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前调整的，则上述锁定期应相应调整。

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所取得本次发行的股份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限售期届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八）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交易。

（九）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归属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完成后的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十）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若国家法律、法规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照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四、曹积生先生签署《关于本次发行认购股份数量区间的承诺函》

2023 年 4 月，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积生签署《关于本次发行认购股份数量区间的承诺函》，其对于本次发行认购股票数量的区间上下限承诺情况如下：

“本人承诺认购益生股份本次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A 股股票数量将不低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 30%，同时不高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 38%，本次发行股份数量在上限为 12,000.00 万股的前提下，以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116,000.00 万元)除以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进行计算确定。本人具体认购金额则以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乘以本人认购股数进行计算。

如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发行日期间益生股份发生派发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现金股利等除权、除息事项或因深交所、中国证监会要求等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人认购的股份数量、认购资金金额将做相应调整。”

五、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为不超过 116,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实施主体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一	种猪养殖项目			
1	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	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43,799.27	39,000.00
2	山西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	20,099.06	16,000.00
3	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20,200.00	19,000.00
二	种鸡孵化场项目			
4	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	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	18,593.11	15,000.00
三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5	益生股份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27,000.00	27,000.00
合计			129,691.44	116,000.00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同时,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若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

六、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发行对象中曹积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曹积生拟参与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构成与公司的关联交易。截至本募集说

明书签署日，除曹积生外，本次发行尚未确定其他发行对象，因而无法确定其他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系。公司将在发行结束后公告的《发行情况报告书》中披露其他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发行涉及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发行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前述关联交易在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时，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已对相关事项予以回避表决。

七、本次发行是否将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本总额为 992,909,980 股，曹积生直接持有公司 408,467,929 股，占比 41.14%，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按照本次发行的数量上限 120,000,000 股、曹积生认购其中 30% 股份测算，本次发行完成后，曹积生将持有公司 444,467,929 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9.94%），曹积生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因此，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八、本次发行取得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发行人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2023 年 1 月 19 日和 2023 年 3 月 1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以及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

2022 年 10 月 17 日以及 2023 年 3 月 17 日，发行人分别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尚需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在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后，公司将依法实施本次发行，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票发行、登记与上市事宜，完成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全部呈报批准程序。

第三节 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及相关协议内容摘要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积生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含本数）特定对象。除曹积生先生外，其他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法投资组织；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本次发行对象之一曹积生先生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曹积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为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其主要任职经历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二、最近十二个月内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一）公司与曹积生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2022 年 9 月 28 日，公司与曹积生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认购协议》”），约定曹积生参与认购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部分股份。

因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发布了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制度相关规则，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所涉及的审批流程发生变化，《股份认购协议》中涉及的相关表述及生效条件也需进行相应修订。2023 年 3 月 1 日，公司与本次发行的特定对象曹积生先生签署了《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以及《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主要条款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及相关协议内容摘要”之“四、附生效条件的认购合同内容摘要”。

（二）其他关联交易

本募集说明书签署前 12 个月内，曹积生与公司之间的交易主要为曹积生向公司无偿提供财务资助，相关交易事项已进行信息披露，详细情况请参阅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信息披露文件。

除公司在定期报告或临时公告中披露的相关交易事项之外，曹积生与公司未发生其它重大交易事项。

三、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

（一）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性

本次确定参与认购对象曹积生的认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对外募集资金、结构化融资等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将益生股份及其关联方（除曹积生外）的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曹积生本次认购的股份不存在委托或代持股权、信托持股、资产管理计划、契约型私募基金股权持股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利益输送的情形。

（二）认购对象认购资金来源于股权质押的情况说明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积生将主要以质押公司股票的方式筹集本次发行的认购资金。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曹积生所持公司股份共 117,050,000 股被质押，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28.66%。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金额上限 116,000.00 万元，假设曹积生本次认购股份的资金来源均为质押所持公司股权，质押融资的质押率为 40%，在曹积生分别认购 30% 和 38% 本次发行股票的情况下，本次发行后其股权质押比例测算如下：

项目	计算	数值	
曹积生本次发行认购比例	A	30%	38%
募集金额上限（万元）	B	116,000.00	116,000.00
发行价格（元/股） ^{注1}	$C=12.18*80\%$	9.74	9.74
发行数量（万股）	$D=B/C$	11,909.65	11,909.65
曹积生认购数量（万股）	$E=D*A$	3,572.90	4,525.67
质押融资的质押率	F	40%	40%

项目	计算	数值	
发行前曹积生持股数量（万股）	G	40,846.79	40,846.79
发行前曹积生质押股权数量（万股）	H	11,705.00	11,705.00
曹积生所需认购资金金额（万元）	I=B*A	34,800.00	44,080.00
曹积生所需质押股份数量 ^{注2} （万股）	J=(I/F)/12.18	7,142.86	9,047.62
发行后曹积生股权质押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K=(H+J)/(E+G)	42.43%	45.74%

注 1：本次发行测算价格按 2023 年 6 月 8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12.18 元/股）的 80% 进行测算；

注 2：使用 6 月 8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12.18 元/股）进行所需质押股份数的测算。

如上表所示，经测算，假设曹积生认购本次发行股份资金全部来自于质押其所持公司股份，在曹积生分别认购 30%、38% 本次发行股票的情况下，本次发行后其股权质押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分别为 42.43% 及 45.74%，质押风险总体可控。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前十大股东中，除曹积生外，无其他持股比例超过 3% 的股东，公司股权结构整体较为分散。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曹积生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比例为 41.14%，远高于其他股东的持股比例，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同时，曹积生已对维持公司控制权稳定的措施出具了承诺，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被质押情况”之“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维持控制权稳定性的相关措施”。

此外，针对本次认购，曹积生已作出如下承诺：“本人不存在法律法规禁止持股的情况，不存在担任本次发行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等违规持股情况，不存在不当利益输送情况。”

四、附生效条件的认购合同内容摘要

公司与曹积生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以及《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甲方：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曹积生

《股份认购协议》签订时间：2022 年 9 月 28 日

《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签订时间：2023 年 3 月 1 日

(二) 认购数量、认购方式、认购价格、支付方式等

1、认购数量：乙方承诺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数量比例不低于 30%。

2、认购方式：乙方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甲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

3、认购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期首日。本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且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的金额。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具体发行价格将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同意注册文件后，由发行人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主承销商（保荐机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根据发行对象的申购报价情况，遵循价格优先的原则确定，但不低于前述发行底价。

乙方不参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定价的竞价过程，但接受竞价结果并与其他投资者以相同的价格认购。在无人报价或未能通过竞价方式产生发行价格的情形下，乙方将以发行底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的 80%）继续参与认购且认购数量比例保持不变。

4、股票认购价款缴付和股票的交付：

甲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甲方委托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同意注册文件有效期内启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工作，并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最终同意的发行方案，向乙方发出认股缴款通知书。乙方应在收到认股缴款通知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认股缴款通知的要求将约定的认购款以现金方式一次性汇入甲方委托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账户。

甲方应在乙方按规定程序足额缴付股份认购款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及结算公司规定的程序，将乙方实际认购之甲方股票通过结算公司的证券登记系统登记至乙方名下，以实现交付。

5、限售期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关于免于发出要约的相关规定，乙方对其认购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限售期作出如下承诺：（1）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结束之日，若乙方及一致行动人较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结束之日前十二个月，增持不超过公司已发行的 2% 的股份，则乙方认购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2）反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结束之日，若乙方及一致行动人较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结束之日前十二个月，增持超过公司已发行的 2% 的股份，则乙方认购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关于免于发出要约中收购方应承诺锁定期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前调整的，则上述锁定期应相应调整。

乙方基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所取得的股份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乙方应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深交所相关规则的规定及发行人的要求，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中认购的股份出具相关锁定承诺，并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

（三）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协议由甲、乙双方签署，并且在下述条件全部满足时生效：

- 1、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及本协议获得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2、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

（四）合同附带的任何保留条款、前置条件

除本协议生效条件外，本协议未附带其他任何保留条款、前置条件。

（五）违约责任条款

本协议签署后，双方均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未能遵守或履行本协议项下约定、义务或责任、保证与承诺的，从而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均应赔偿守约方损失，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乙方违约：

1、本协议签订后，乙方单方决定不再参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构成违约。

2、如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乙方未足额认购的，构成违约。除本协议另有约定或法律另有规定外，本协议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本协议的相关约定，守约方均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或采取补救措施。

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和认购事宜未经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未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未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或非因乙方原因导致乙方不能认购或足额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五、发行对象就股份减持所作的确认及承诺

作为本次发行认购对象之一，曹积生已出具《关于不存在减持情况或减持计划的确认与承诺》，就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减持公司股份情况及未来减持公司股份计划作确认及承诺如下：

1、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内，本人确认不会通过任何方式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

2、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承诺不减持所持发行人的股份，并遵守证监会和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

3、若本人违反上述确认及承诺减持所持发行人的股份，则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同时将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法律责任。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和经营前景

1、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 A 股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6,000.00 万元（含发行费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实施主体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一	种猪养殖项目			
1	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	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43,799.27	39,000.00
2	山西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	20,099.06	16,000.00
3	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20,200.00	19,000.00
二	种鸡孵化场项目			
4	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	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	18,593.11	15,000.00
三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5	益生股份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27,000.00	27,000.00
合计			129,691.44	116,000.00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同时，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若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

2、项目经营前景

(1) 契合国家“十四五”发展规划

2021 年 3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以下简称规划和纲要），该《规

划和纲要》指出，“优化农业生产布局，建设优势农产品产业带和特色农产品优势区”，“推进粮经饲统筹，大力发展现代畜牧业”。

农业农村部在 2021 年底发布的《“十四五”全国畜牧兽医行业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中强调，畜牧业作为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和农业现代化的标志性产业，“十四五”期间需加快构建畜牧业高质量发展新格局，推进畜牧业在农业中率先实现现代化。重点打造生猪、家禽两个万亿级产业，奶畜、肉牛肉羊、特色畜禽、饲草四个千亿级产业，着力构建“2+4”现代畜牧业产业体系。《规划》在明确了总产值、核心产品产量、规模化率等指标目标的基础上还对兽发病率提出了明确目标，预计未来养殖、饲料各细分领域在政策指导下仍将具备较大的发展空间。

公司本次发行募投“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将通过种猪养殖场的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司种猪的规模化生产能力和产能；“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通过建设种鸡孵化场以及孵化设备的采购，建立种鸡孵化基地，增加公司种鸡孵化产能的同时，提升公司规模化率。

（2）鸡肉、猪肉价格周期性变化明显，目前已逐步走出价格低谷，行业景气度出现回升

生猪养殖行业的周期性波动特征较为明显。2018 年 8 月左右，非洲猪瘟传入我国，对生猪养殖业造成重大影响。猪瘟造成母猪、生猪存栏大幅下降，从根本上影响猪价走势。非洲猪瘟期间，由于能繁母猪产能大幅去化，市场生猪短缺，猪价迅速攀升，叠加 2020 年宏观经济波动影响，猪价在高位震荡，而随着猪瘟情况好转，供给端生猪存量和出栏增加，猪价开始快速回落，开启了持续下跌的趋势。

自 2021 年 6 月以来，能繁母猪存量及环比增速整体一直保持下滑态势，产能去化过程持续。伴随着生猪产能去化，猪价下跌接近尾声。自 2022 年 4 月开始，生猪价格扭转了 2021 年以来的颓势，价格持续上扬，走出低谷，生猪养殖行业出现回暖。

白羽鸡自 2021 年初以来价格呈现波动下滑趋势，2022 年 3 月价格更是接近

底部区域。4 月以来，白羽鸡价格得到一定程度反弹，在产能继续保持去化的背景下，叠加猪周期重新启动，以肉鸡为代表的禽类市场下半年开始基本面迎来大幅改善。

随着我国经济体量和居民消费水平的提高，居民在肉类消费上也日趋多元化，然而当前我国居民人均禽肉消费量逐年提升，但仍然远低于发达国家水平。从发达国家展望及经验看，以对健康饮食结构的追求为驱动，其居民消费结构中禽类消费量占比会呈现逐年提升趋势，对传统肉类形成替代。中长期来看，在我国居民消费水平持续提升的背景下，鸡肉长期替代性需求也将快速上升，驱动禽肉市场规模进一步增长。

（二）与现有业务或发展战略的关系

公司是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公司种鸡业务排名位居全国前列，种猪业务方面，也积累了多年的丰富经验。公司在把肉鸡产业做细、做精、做强，把肉鸡产业的种源体系建立的更加完整、更加壮大的基础上，加大了种猪对外投资的力度。公司大力发展种猪产业，将为公司带来更大的经济效益，提高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公司将借鉴肉种鸡发展的成功经验，建立起更现代、顶级防疫的原种、祖代、父母代的种猪繁育体系，向社会提供更健康和更优良的种源产品。

同时，种鸡孵化场项目是公司现有产品的拓展和延伸，公司在白羽肉鸡行业已深耕多年，拥有行业领先的技术和经验积累，同时公司结合现有技术水平，基于白羽肉鸡行业的长期发展趋势和公司近年来的销售增长情况进行了科学的规划，确保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投产和产能消化。

（三）项目投资情况及实施进度

1、项目投资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中的种猪养殖、种鸡孵化项目，其投资主要包括土建工程投资、设备购置投资、安装工程投资、引种投资、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等。其中，建设工程参照当地同类结构建筑的单位造价估算；设备购置投资按照设备生产厂家报价加运杂费用或参照设备价格资料考虑涨价因素进行估算；项目安装工程投资根据相关行业或专门机构发布的安装工程定额、取费标准进行估算；引

种投资按照引种数量和市场价格进行估算；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根据各项费用科目的费率或取费标准，并参考实际情况进行估算。

上述项目投资均为种猪养殖、种鸡孵化项目的必备建设事项，对应的各项投资支出具有必要性；其投资估算系按照项目建设量、市场价格等进行的合理估算，相应测算具有合理性。

（1）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1) 项目概况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43,799.27 万元，拟建设地点为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宝清县八五二农场第五管理区和第七管理区，通过承包土地方式进行建设，项目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实施主体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39,000.00 万元。项目共分两个厂区进行建设，建设内容包括配怀舍、分娩舍、保育舍、育肥舍、后备选育舍、公猪舍、办公区、清洗消毒中心以及环保设施等配套基础设施。

2) 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额为 43,799.27 万元，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 39,000.00 万元，具体投资估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名称	投资金额	占投资总额比例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合计支出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土建工程	22,317.85	50.95%	是	41,456.54	36,762.41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11,541.15	26.35%	是		
3	引种费用	4,010.00	9.16%	是		
4	工程建设其他	3,587.54	8.19%	是		
5	铺底流动资金	2,342.73	5.35%	否	2,342.73	2,237.59
合计		43,799.27	100.00%	-	43,799.27	39,000.00

（2）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

1) 项目概况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20,099.06 万元，拟建设地点为山西省阳泉市平定县巨城镇巨城村、河东村、龙门垴村三村交界窑峪地块以及岔口乡马上固村驴粪窑沟，通过承包土地方式进行建设，项目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实施主体为发行人

全资子公司山西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16,000.00 万元。

2) 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额为 20,099.06 万元，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 16,000.00 万元，具体投资估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名称	投资金额	占投资总额比例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合计支出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土建工程	7,468.46	37.16%	是	19,352.56	15,795.01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7,590.00	37.76%	是		
3	引种费用	2,605.00	12.96%	是		
4	工程建设其他	1,689.10	8.40%	是		
5	铺底流动资金	746.50	3.71%	否	746.50	204.99
合计		20,099.06	100.00%	-	20,099.06	16,000.00

(3) 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1) 项目概况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20,200.00 万元，拟建设地点为山东省威海市乳山市诸往镇绕涧村，通过承包土地方式进行建设，项目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实施主体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19,000.00 万元。本项目拟建设存栏 3,600 头能繁母猪的原种猪场和 100 头规模的种公猪站及其配套。

2) 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额为 20,200.00 万元，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 19,000.00 万元，具体投资估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名称	投资金额	占投资总额比例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合计支出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土建工程	7,554.40	37.40%	是	19,453.50	19,000.00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7,590.00	37.57%	是		
3	引种费用	2,605.00	12.90%	是		
4	工程建设其他	1,704.10	8.43%	是		
5	铺底流动资金	746.50	3.70%	否	746.50	-

序号	费用名称	投资金额	占投资总额比例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合计支出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合计	20,200.00	100.00%	-	20,200.00	19,000.00

(4) 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

1) 项目概况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18,593.11 万元，拟建设地点为山东省东营市利津县汀罗镇前毕村省道 315 向南 500 米，通过自有土地和承包土地方式进行建设，项目建设周期为 9 个月，实施主体为发行人全资孙公司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15,000.00 万元。

2) 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额为 18,593.11 万元，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 15,000.00 万元，具体投资估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名称	投资金额	占投资总额比例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合计支出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建筑费用	10,130.92	54.49%	是	18,290.00	14,778.98
2	设备费用	8,021.32	43.14%	是		
3	工程建设其他	137.76	0.74%	是		
4	预备费用	303.11	1.63%	否	303.11	221.02
	合计	18,593.11	100.00%	-	18,593.11	15,000.00

2、项目实施进度情况

(1) 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本项目已完成可行性研究，目前正在进行初步施工工作，建设期为 24 个月，具体建设进度安排情况如下：

阶段时间 (月)	T+24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环评	■																							
施工图设计		■																						
祖代种猪场 1 土建工程			■	■	■	■	■	■	■	■	■	■												

阶段时间 (月)	T+24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祖代种猪场 2 土建工程																								
设备购置与 安装																								
设备调试																								
人员培训																								
交付使用																								
交付使用																								

(2) 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

本项目已完成可行性研究，目前正在进行初步施工工作，建设期为 24 个月，具体建设进度安排情况如下：

阶段/时间 (月)	T+24							
	1~3	4~6	7~9	10~12	13~15	16~18	19~21	22-24
工程前期工作								
工程设计								
施工与设备采购								
设备安装、试运行和总结 验收								

(3) 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本项目已完成可行性研究，目前正在进行初步施工工作，建设期为 24 个月，具体建设进度安排情况如下：

阶段/时间 (月)	T+24							
	1~3	4~6	7~9	10~12	13~15	16~18	19~21	22-24
工程前期工作								
工程设计								
施工与设备采购								
设备安装、试运行和总结 验收								

(4) 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

本项目已完成可行性研究，目前正在进行初步施工工作，建设期为 9 个月，具体建设进度安排情况如下：

阶段/时间（月）	T+9								
	1	2	3	4	5	6	7	8	9
申请报告编制及审批									
初步设计及审批									
设备采购与制作									
主要工程施工									
项目竣工验收及投入使用									

3、本次募集资金不用于置换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资金额

2022 年 9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已扣减董事会前的投入金额，各项目董事会前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董事会前已投入金额	募投项目尚需投入资金	拟投入募集资金
一	种猪养殖项目				
1	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43,799.27	4,694.13	39,105.14	39,000.00
2	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	20,099.06	3,557.55	16,541.51	16,000.00
3	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20,200.00	444.59	19,755.41	19,000.00
二	种鸡孵化场项目				
4	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	18,593.11	3,511.02	15,082.09	15,000.00
	合计	102,691.44	12,207.29	90,484.15	89,000.00

如上表所述，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小于公司董事会后募投项目尚需投入资金，剩余资金缺口将由发行人通过自筹或其他融资方式补足。发行人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对于本次发行董事会前投入的资金，不予以置换。

（四）发行人的实施能力及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

1、发行人的实施能力

公司一直深耕于种鸡、种猪养殖行业，在种鸡方面，公司主要饲养祖代白羽肉种鸡和父母代白羽肉种鸡，从事的业务在国内处于该产业链的上游和中游环节，近年来，公司在保持祖代白羽肉鸡行业龙头地位的基础上，持续扩大父母代肉种鸡饲养量；种猪养殖方面，公司自 2000 年开始建立原种猪场，在原种

猪养殖方面，已积累了多年的丰富经验；在山东省种猪质量检测中心种猪质量评比中，多次获得一等奖和二等奖，公司原种猪场于 2013 年被评为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2018 年续评为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是我国 92 家核心育种场之一；2019 年公司被评为山东省猪伪狂犬疫病净化创建场，2021 年被评为国家级猪伪狂犬疫病净化创建场。

本次募投的种鸡、种猪项目，系基于公司目前业务进行的扩展，发行人在相关领域深耕多年，具备实施本项目的能力。

2、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

若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

（五）新增折旧摊销对发行人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的种猪养殖项目、种鸡孵化项目实施后将增加发行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及生物性资产的规模，签署项目属于资本性支出的投资总额约为 102,691.44 万元，在前述募投项目达产后，新增年折旧和摊销额总计约为 6,917.08 万元，发行人未来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将有所增加。

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预计将合计实现年销售收入 106,243.02 万元，折旧摊销占前述收入的比重为 6.51%，占比较低，按照预测的生产经营情况，新增产品销售收入能够覆盖新增折旧和摊销总额。因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后，发行人可以消化掉折旧摊销费用增加带来的经营压力，公司未来经营成果不会因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募投项目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主要计算过程

（一）种猪相关募投项目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主要计算过程

发行人本次与种猪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以及“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1、假设条件

假设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市场情况及公司经营情况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

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以及“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的经济计算期定为 15 年，其中包括 2 年建设期。根据行业经验，结合本次种猪募投项目的特点，项目建成第一年，因陆续引种投产及生猪生长周期的影响，当年仅有少数种猪销售，尚无商品猪出栏；项目建成第二年，种猪已形成繁育体系，商品猪陆续出栏，当年原种猪达产，二元种猪、仔猪、商品猪产能利用率达到 70%；项目建成第三年，项目完全达产。

2、主要计算过程

(1) 销售收入测算

公司种猪养殖项目的原种猪、二元种猪、商品肥猪和仔猪，其价格具有较强的周期性特点。公司在参考同类产品过去 5 年市场价格的基础上，结合自身同类产品历史销售均价测算本次募投项目的销售价格。价格期间跨越了完整的生猪价格波动周期，并考虑了实际经营中的不及预期的可能性，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销售单价	计价单位	测算依据
原种猪	4,000.00 元	头	由于原种猪品种差异较大，出栏重量差异较大，行业平均数据不具有参考性，本次募投项目原种猪价格为 4,000 元/头，参考 2017 年度至 2022 年 1-9 月公司原种猪销售均价（平均价格为 5,630.38 元/头）
二元种猪	2,400.00 元	头	二元种猪按每 30 元/公斤，80 公斤出栏进行测算。参考 2017 年度至 2022 年 1-9 月二元能繁母猪市场销售价格（平均价格为 46.63 元/公斤）
商品肥猪	1,760.00 元	头	商品肥猪按 16 元/公斤，110 公斤出栏进行测算。参考 2017 年度至 2022 年 1-9 月全国生猪价格（平均价格为 20.26 元/公斤）
仔猪	500.00 元	头	仔猪出栏重量在 8-15 公斤不等，按每头 500 元进行测算。参考 2017 年度至 2022 年 1-9 月公司仔猪历史销售价格（平均价格为 823.04 元/头）以及 2017 年度至 2022 年 1-9 月全国仔猪市场价格（55.20 元/公斤）

种猪养殖项目完全达产后，相应的销售收入测算结果如下：

①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项目		达产年度收入测算
二元种猪	平均售价（元/头）	2,400.00
	年销量（头）	72,000.00
	收入（万元）	17,280.00

项目		达产年度收入测算
商品肥猪	平均售价（元/头）	1,760.00
	年销量（头）	168,000.00
	收入（万元）	29,568.00
收入合计（万元）		46,848.00

②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

项目		达产年度收入测算
原种猪	平均售价（元/头）	4,000.00
	年销量（头）	24,300.00
	收入（万元）	9,720.00
商品肥猪	平均售价（元/头）	1,760.00
	年销量（头）	18,000.00
	收入（万元）	3,168.00
仔猪	平均售价（元/头）	500.00
	年销量（头）	45,000.00
	收入（万元）	2,250.00
收入合计（万元）		15,138.00

③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项目		达产年度收入测算
原种猪	平均售价（元/头）	4,000.00
	年销量（头）	24,300.00
	收入（万元）	9,720.00
商品肥猪	平均售价（元/头）	1,760.00
	年销量（头）	18,000.00
	收入（万元）	3,168.00
仔猪	平均售价（元/头）	500.00
	年销量（头）	45,000.00
	收入（万元）	2,250.00
收入合计（万元）		15,138.00

（2）成本费用测算

种猪募投项目生产成本包括饲料等外购原辅材料费、燃料及动力、人工费

用、折旧摊销等费以及其他制造费用等，上述成本主要参照公司同类产品的历史成本数据并结合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项目建设规划情况进行合理估算；期间费用主要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等，主要参考历史水平、经营预期予以综合确定。

项目完全达产后，相应的项目总成本及费用测算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	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外购原辅材料费	29,911.33	8,843.00	8,843.00
燃料及动力	1,108.48	400.15	400.15
人工费用	1,650.00	500.00	500.00
其他制造费用	2,455.28	742.03	729.34
折旧摊销费用	2,866.10	1,439.85	1,446.78
销售、管理费用	2,810.88	908.28	908.28
合计	40,802.07	12,833.31	12,827.55

(3) 项目效益测算

经测算，种猪募投项目主要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财务指标	
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达产年销售收入（万元）	46,848.00
	达产年净利润（万元）	6,045.94
	销售毛利率（%）	18.91
	财务内部收益率（%）	12.57
	投资回收期（年）	8.54
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头种公猪站项目	达产年销售收入（万元）	15,138.00
	达产年净利润（万元）	2,304.69
	销售毛利率（%）	21.22
	财务内部收益率（%）	13.28
	投资回收期（年）	8.09
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达产年销售收入（万元）	15,138.00
	达产年净利润（万元）	2,310.45
	销售毛利率（%）	21.26

项目	财务指标
财务内部收益率 (%)	13.26
投资回收期 (年)	8.10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头种公猪站项目”以及“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三个与种猪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年销售收入测算分别为 46,848.00 万元、15,138.00 万元和 15,138.00 万元，达产年净利润测算分别为 6,045.94 万元、2,304.69 万元和 2,310.45 万元，内部收益率测算分别为 12.57%、13.28%和 13.26%，投资回收期测算分别为 8.54 年、8.09 年以及 8.10 年，以上项目具有较好的盈利能力。

(4) 经营指标合理性分析

发行人种猪养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毛利率如下：

项目名称	毛利率
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18.91%
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头种公猪站项目	21.22%
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21.26%

由于现阶段发行人猪业务规模相对较小，发行人种猪养殖相关募投项目的主要产品涉及种猪以及商品猪等，选取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牧原股份”）、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瑞股份”）以及广西扬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翔股份”）进行对比，前述公司种猪及商品猪毛利率情况如下：

产品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种猪	牧原股份	未披露	63.82%	80.08%
	东瑞股份	47.52%	71.48%	80.84%
	扬翔股份	未披露	71.66%	78.88%
	平均值	47.52%	68.99%	79.93%
商品猪	牧原股份	未披露	17.48%	55.92%
	东瑞股份	29.20%	39.82%	62.95%
	扬翔股份	未披露	31.47%	51.61%
	平均值	29.20%	29.59%	56.83%

注 1：以上数据来源于公开披露数据；

注 2：2021 年牧原股份数据系 2021 年 1-9 月数据，扬翔股份数据系 2021 年 1-6 月数据；2022 年东瑞股份数据系 2022 年 1-9 月数据。

如上表所示，种猪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毛利率测算总体低于相关行业的平均水平，主要系由于发行人现阶段种猪养殖规模相对较小，考虑到与前述公司在规模效应方面的差异，因而在效益测算时保持一定的审慎性，发行人种猪相关募投项目收益测算具有合理性。

（二）种鸡孵化募投项目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主要计算过程

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18,593.11 万元，该项目系发行人鸡业务的配套项目，主要为应对持续增长的商品代鸡苗种蛋孵化需求。发行人鸡业务主要涉及种鸡引种、种鸡育雏育成、种蛋孵化以及鸡苗销售等环节。该募投项目主要满足前述流程中孵化环节的需求。

若项目完全达产，可以实现 1.46 亿个种蛋的孵化能力，若对应鸡苗完全实现销售，以近三年的鸡苗平均价格作为对外销售的预测价格，则可实现的销售收入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数值
鸡苗产品	上孵蛋量（万个）	14,607.46
	出雏数量（万只）	11,685.97
	鸡苗单价（元/只）	2.48
	鸡苗收入（万元）	28,972.95
其他副产品	相关副产品收入	146.07
合计		29,119.02

注：其他副产品主要包括次品蛋等。

孵化环节的前置成本主要系种蛋成本，孵化环节成本主要包括人工费用、机物料消耗、折旧摊销、能源耗用及其他费用等，其中种蛋的成本按照近三年的种蛋市场平均价确定，其他成本主要参照公司同类产品的历史成本数据并结合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项目建设规划差异进行合理测算。项目达产后，年均总成本费用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孵化的前置环节成本	种蛋成本	22,787.64
孵化环节成本	人工费用	1,145.81
	机物料消耗	554.64
	折旧摊销	1,164.35
	燃料及动力	373.25
	其他制造费用	487.84
合计		26,513.53

经测算，种鸡孵化项目主要盈利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财务指标
财务内部收益率（%）	18.58
投资回收期（年）	5.93

如上表所示，该项目测算内部收益率为 18.58%，投资回收期为 5.93 年，相关测算具有合理性。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立项、土地、环保等有关审批、批准或备案事项

（一）发行人募投项目备案及环评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审批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	环评批复
1	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2101-230523-04-01-236037	双宝环承审【2021】1号
2	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	2020-140321-03-03-020175	阳环平函【2021】36号
3	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2108-371083-04-01-572671	乳环审书【2021】4号
4	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	2020-370522-05-03-062066	东环利分审【2020】7号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办理了项目备案及环评手续。募投项目已在相应的备案、环评审批文件有效期内建设开工；除此之外，募投项目的实施无其他特殊审批事项。

(二) 发行人募投项目涉及用地情况

1、“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用地情况

“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的土地为承包北大荒集团黑龙江八五二农场有限公司的国有农用地，土地承包的简要情况如下：

承包方	发包方	座落	面积 (亩)	期限	承包 用途	年承包金 (万元)	到期后对 土地的处置计划
双鸭山 益生种 猪	黑龙江 省八五 二农场	八五二农 场第五管 理区、第 七管理区	964	2021.5.10 至 2031.5.09	养殖	62.37	继续承包，在同 等条件下公司享 有该土地的优先 承包权

“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的土地为承包的国有农场土地，无新征用地，土地性质为非基本农田，规划总占地面积约 964 亩，公司已与八五二农场签订了承包协议，承包期限为 2021 年 5 月 10 日至 2031 年 5 月 9 日，并履行了相应的用地审批手续。

八五二农场已取得该土地使用权证，对应的登记类型为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划用途为农用地、建设用地、未利用地；公司承包八五二农场的上述土地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其已签署的协议或作出的承诺的情形。双鸭山益生种猪已依据《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关于设施农业用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就其所承包土地办理了设施农业用地备案表。

2、“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头种公猪站项目”用地情况

公司本次募投“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头种公猪站项目”的土地，为承包的农村集体土地，无新征用地，规划总占地面积约 527 亩，土地性质为非基本农田，公司已签订了承包合同，合同的简要情况如下：

承包 方	发包方	座落	面积 (亩)	期限	承包 用途	年承包金 费用 (万元)	到期后对 土地的处置计划
山西 益生 种猪	山西省阳泉 市平定县岔 口乡马上固 村	山西省阳 泉市平定 县岔口乡 马上固村	115	2020.9.30 至 2050.9.30	养殖	5.75	继续承包，在同 等条件下公司享 有该土地的优先 承包权
山西 益生 种猪	平定县巨城 镇龙门垴村 股份经济合 作社	平定县巨 城镇龙门 垴村	90	2020.9.30 至 2050.12.31	养殖	6.30	继续承包，在同 等条件下公司享 有该土地的优先 承包权

承包方	发包方	座落	面积 (亩)	期限	承包用途	年承包金 费用 (万元)	到期后对 土地的处置计划
山西益生种猪	平定县巨城镇河东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平定县巨城镇河东村	182	2020.9.30 至 2050.12.31	养殖	12.74	继续承包，在同等条件下公司享有该土地的优先承包权
山西益生种猪	平定县巨城镇巨城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平定县巨城镇巨城村	140	2020.9.30 至 2050.12.31	养殖	9.80	继续承包，在同等条件下公司享有该土地的优先承包权

上述土地承包事项，已经获得相应村民代表会议审议通过，并取得了对应乡镇人民政府的批准。

3、“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用地情况

公司本次募投“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的土地，为承包流转的农村集体土地，无新征用地，规划总占地面积约 264 亩，土地性质为非基本农田，公司已签订了土地经营权流转合同，流转事宜已在相应的乳山市诸往镇绕涧村民委员会备案，合同的简要情况如下：

受让方	转出方	座落	面积 (亩)	期限	用途	流转期间 总金额 (万元)	到期后对 土地的处置计划
威海益生种猪	王喜琳	乳山市诸往镇绕涧村	260	2021.8.8 至 2051.10.14	养殖	657.00	公司积极寻求继续承包
威海益生种猪	王喜琳	乳山市诸往镇绕涧村	60	2021.8.8 至 2051.10.14	养殖	158.00	公司积极寻求继续承包

注：2001 年 10 月 14 日，刘银全与乳山市诸往镇绕涧村民委员会签订《荒山承包合同》，约定由刘银全承包乳山市诸往镇绕涧村辖区内东至西楼水库西、西至大龙口山峦边、南至扫帚涧山峦边、北至老线顶小道共计约 260 亩荒山土地，承包期限为自 2001 年 10 月 14 日至 2051 年 10 月 14 日。

2001 年 10 月 14 日，刘全县与乳山市诸往镇绕涧村民委员会签订《荒山承包合同》，约定由刘全县承包乳山市诸往镇绕涧村辖区内东至水库大沟、西至水库西沟山峦、南至西楼水库、北至山峦顶道边共计约 60 亩荒山土地，承包期限为自 2001 年 10 月 14 日至 2051 年 10 月 14 日。

2013 年 9 月 17 日，王喜琳与刘银全签订《荒山承包转让合同》，约定刘银全将其土地承包权流转给王喜琳，流转期限至 2051 年 10 月 14 日。

2017 年 10 月 9 日，王喜琳与刘全县签订《荒山承包转让合同》，约定刘全县将其土地承包权流转给王喜琳，流转期限至 2051 年 10 月 14 日。

4、“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用地情况

公司本次募投“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的土地，规划总占地面积约 60 亩，包含约 35 亩自有土地和约 25 亩承包土地，其中承包土地性质为非基本农田，公司已与对方签订土地承包合同，合同的简要情况如下：

承包方	发包方	座落	面积 (亩)	期限	承包 用途	年承包 费用 (万元)	到期后对 土地的处置 计划
利津益生	利津县汀罗镇前毕村村民委员会	利津县汀罗镇前毕村	25	2021.1.1 至 2030.12.31	养殖	2.00	继续承包，在同等条件下公司享有该土地的优先承包权

上述承包土地事项，已经获得相应村民代表会议审议通过，并取得了对应乡镇人民政府的批准。

四、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为缓解公司业务增长过程中的资金压力，以保证公司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 27,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一)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规模的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快速扩张。为保持持续发展动力，公司不断加大对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投资，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公司在国内种畜禽养殖业的领先优势，对流动资金需求持续增加。2023 年 3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 110,463.78 万元，长期借款余额 15,500.0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的长期借款余额 26,413.91 万元，借款余额较大，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6.81%，资产负债率亦相对较高，偿债压力相对较大。因此，本次拟用募集资金补充营运资金 27,000.00 万元具有合理性。

(二) 本次发行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规模符合相关规定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16,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 总投资	募投项目涉 及的非资本 性支出	拟投入募 集资金
一	种猪养殖项目			
1	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43,799.27	2,237.59	39,000.00
2	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	20,099.06	204.99	16,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 总投资	募投项目涉 及的非资本 性支出	拟投入募 集资金
3	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20,200.00	-	19,000.00
二	种鸡孵化场项目			
4	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	18,593.11	221.02	15,000.00
三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5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合计	129,691.44	29,663.60	116,000.00

如上表所示，本次募集资金中，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以及其他募投项目中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的铺底流动资金等非资本性支出金额合计为 29,663.60 万元，合计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5.57%，未超过 30%，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

五、募集资金用于扩大既有业务的说明

（一）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以及公司既有业务的联系

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全部用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减轻公司财务负担，缓解资金压力，确保公司在种畜禽养殖领域的进一步发展。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以及“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系原种及祖代种猪养殖厂建设的投资，“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系对种鸡孵化厂的投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系用于扩大发行人现有业务。

公司在把种鸡产业做细、做精、做强，把种鸡产业的种源体系建立的更加完整、更加壮大的基础上，持续大力发展种猪产业，通过种鸡、种猪的双轮驱动，以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以及风险抵御能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种猪养殖、种鸡孵化项目，均为公司已有种猪、种鸡业务的进一步扩张。

（二）募集资金用于扩大种猪业务的合理性

根据艾格农业数据，2021 年，我国种猪行业市场规模约为 1,120 亿元；其中，父母代种猪需求量最高，市场规模约为 750 亿元；曾祖代种猪和祖代种猪的市场规模约为 370 亿元。2021 年度，公司猪业务收入仅为 4,246.78 万元，市场占比较低，公司需要大幅扩大种猪收入规模，以实现种鸡、种猪双轮驱动；本次募投种猪养殖项目达产后收入规模约为 7.71 亿元，同时，该收入规模相对于我国千亿元级别的种猪行业市场容量，占比也极低，发行人种猪养殖相关募投项目规模具有合理性。

此外，公司自 2000 年开始建立原种猪场，在原种猪养殖方面，已积累了多年的丰富经验。公司原种猪场于 2013 年被认证为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2018 年续评为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是我国 92 家核心育种场之一。2019 年公司被评为山东省猪伪狂犬疫病净化创建场，2021 年被评为国家级猪伪狂犬疫病净化创建场。发行人具备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的资金、技术以及人员储备。

因此，本次募投种猪养殖项目的规模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三）募集资金用于投资种鸡孵化厂的合理性

2020 年以来，发行人在鸡苗价格相对低迷的时候逆势进行扩产，提高主要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以期在未来的行业景气周期里获取更高的收益，2019 至 2022 年发行人商品代鸡苗销量总体呈上升趋势，2022 年度商品代鸡苗销量为 2019 年度的 153.56%，为应对持续增长的商品代鸡苗种蛋孵化需求，本次“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拟在山东省东营市利津县投资新建种鸡孵化厂，项目建成达产后，将新增每年 1.46 亿枚种蛋的孵化能力，该募投项目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六、关于“两符合”及“四重大”

（一）本次发行满足《再融资注册办法》第三十条关于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板块定位（募集资金主要投向主业）的规定

1、本次发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祖代肉种鸡的引进与饲养、父母代肉种鸡的饲养、父母代肉种鸡雏鸡的生产与销售、商品代肉鸡雏鸡的生产与销售、种猪及商品猪的

饲养和销售、奶牛的饲养与乳品销售、农牧设备的生产与销售等；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种猪养殖项目、种鸡孵化场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不存在需要取得主管部门意见的情形。

发行人已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备案及环评，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立项、土地、环保等有关审批、批准或备案事项”之“（一）发行人募投项目备案及环评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种猪养殖项目及种鸡孵化场项目的主要产品，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的“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技术开发与应用”类别，属于鼓励类项目；同时，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做好 2018 年重点领域化解过剩产能工作的通知》（发改运行[2018]554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关于做好 2019 年重点领域化解过剩产能工作的通知》（发改运行[2019]785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做好 2020 年重点领域化解过剩产能工作的通知》（发改运行 [2020]901 号）以及《2015 年各地区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公告 2016 年第 50 号）等规范性文件，全国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行业为：炼铁、炼钢、焦炭、铁合金、电石、电解铝、铜冶炼、铅冶炼、水泥（熟料及磨机）、平板玻璃、造纸、制革、印染、铅蓄电池（极板及组装）、电力、煤炭。本次募投项目不涉及前述落后及过剩产能行业，不属于落后和过剩产能。

募投项目的主要产品为原种猪、二元种猪、商品肥猪、商品仔猪、鸡苗等，近年来国家陆续发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3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等多项政策文件，鼓励畜禽行业的发展，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向主业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现有业务的匹配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种猪养殖项目 ^{注1}	种鸡孵化项目 ^{注2}
1 是否属于对现有业务（包括产品、服务、技术等，下同）的扩产	是，公司自 2000 年开始建立原种猪场，在原种猪养殖方面，已积累了多年的丰富经验。公司原种猪场于 2013 年被认证为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2018 年续评为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是我国 92 家核心育种场之一。此次种猪养殖项目系对已有种猪业务的扩产。	是，公司拥有白羽肉鸡行业领先的技术和经验积累；公司基于白羽肉鸡行业的长期发展趋势和公司近年来的销售增长情况进行了科学的规划，种鸡孵化场项目是公司种鸡业务的配套扩产。
2 是否属于对现有业务的升级	否	否
3 是否属于基于现有业务在其他应用领域的拓展	否	否
4 是否属于对产业链上下游的（横向/纵向）延伸	否	否

注 1：种猪养殖项目系“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3,600 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 100 种公猪站项目”和“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注 2：种鸡孵化厂项目系“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种猪养殖项目以及种鸡孵化项目均系对现有业务的扩产，除前述项目外，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 27,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用于满足公司进一步发展主营业务的资金需求，有效缓解公司进行主营业务产能扩张之后带来的流动资金缺口。

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投向主业。

（二）本次发行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8 号》关于“两符合”“四重大”的相关规定

通过发行人已取得的注册地工商局、税务局、应急管理局、住房公积金中心、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同时根据媒体报道情况、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天眼查、企查查等公开网站查询确认，公司本次发行不涉及重大敏感事项、重大无先例情况、重大舆情、重大违法线索的情形。

公司本次发行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8 号》关于“两符合”“四重大”的相关规定。

七、可行性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发展规划政策，符合产业发展的需求，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具有合理的经济和社会效益。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提高持续盈利能力和整体竞争力。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必要的、可行的。

第五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业务与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公司所属行业为畜牧业，主营业务包括祖代肉种鸡的引进与饲养、父母代肉种鸡的饲养、父母代肉种鸡雏鸡的生产与销售、商品代肉鸡雏鸡的生产与销售、种猪及商品猪的饲养和销售、奶牛的饲养与乳品销售、农牧设备的生产与销售等。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更。本次发行将使得公司业务和资产质量进一步提升，但不会导致公司业务的改变和资产的整合。

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本次发行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和经营业绩规模将进一步扩大，预计项目建成后，将新增原种猪产能 5.40 万头（其中 4.86 万头对外销售，0.54 万头留作自用），新增二元种猪产能 7.20 万头，新增商品猪（含商品肥猪及仔猪）产能 29.40 万头，新增种蛋年孵化量 1.46 亿枚。公司实现种鸡、种猪双轮驱动，将进一步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业务收入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发行不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结构造成重大影响。若公司拟调整高级管理人员结构，将会严格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本总额为 992,909,980 股，曹积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08,467,92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1.14%，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按照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上限 120,000,000 股进行测算，在曹积生先生参与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最低比例为 30% 的情况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曹积生先生所持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39.94%，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从事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本次发行对象仅确定了公司控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曹积生，公司与曹积生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除前述发行对象外，本次发行尚无其他确定的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完成后，最终是否可能存在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从事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将在发行结束后公告的《发行情况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可能存在的关联交易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本次发行对象仅确定了公司实际控制人曹积生，除此之外，本次发行尚无其他确定的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完成后，最终是否可能存在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有关联交易的情况，将在发行结束后公告的《发行情况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第六节 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1 月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1,314,641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为 11.55 元，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592,684,103.55 元。公司已将募集的资金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 10,000,000.00 元后的净额人民币 582,684,103.55 元存入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人民币账户，扣除其他发行费用 701,314.64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81,982,788.91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01730002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6 年末，公司已累计使用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出具了《关于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和信专字【2021】000360 号），认为：“益生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益生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最近五个会计年度内不存在通过配股、增发、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况，且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已满五个会计年度。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

一、对公司核心竞争力、经营稳定性及未来发展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 素

（一）行业周期性及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种畜禽行业存在较强的周期性波动，受引种规模、种畜禽疫病、产品供求关系、宏观经济波动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主要产品的价格波动较大，同时，在散养模式下，养殖经营者往往根据畜禽产品当前的市场行情决定补栏或空栏。长期来看，该种相对滞后的市场行为直接导致畜禽产品价格周期性地发生较大幅度的波动，从而影响种畜禽生产企业的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9,199.13 万元、2,940.79 万元、-36,704.89 万元和 31,382.68 万元，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3.62%、14.29%、0.71% 和 46.20%，变动幅度较大，受行业周期、市场供给、原材料价格以及宏观经济波动等因素影响，公司盈利规模波动幅度较大。自 2022 年第二季度开始，鸡苗价格呈现上行趋势，白羽肉鸡行业景气度回升，公司业绩亦逐步改善，2022 年第四季度已实现单季度盈利。未来，前述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因素仍可能出现重大变化，从而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波动的风险。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在公司畜禽产品的生产成本中饲料占比较高，饲料主要由玉米、豆粕、油脂及各种营养添加剂组成。报告期内，发行人玉米平均采购单价分别为 2,357.21 元/吨、2,915.79 元/吨、2,970.98 元/吨和 2,982.29 元/吨，豆粕平均采购单价分别为 3,112.75 元/吨、3,675.26 元/吨、4,596.17 元/吨和 4,512.43 元/吨，价格波动明显。在除原材料价格波动因素外其他因素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公司 2023 年 1-3 月盈亏平衡点的原材料成本变动率为 158.02%。玉米、豆粕等农产品价格受到国内和国际粮食播种面积、产地气候、市场供求状况、各国农产品产业政策、出口国贸易政策、国际地缘政治以及自然灾害等多种因素的影响。一旦播种面积大幅减少、气候反常或相关国家农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均可能会导致玉米、大豆等农产品价格上涨从而增加公司的采购成本，若公司无法及时将上升的成本向下游客户转移，则可能对经营业绩产生不

利影响。

（三）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及存货跌价风险

发行人生产性生物资产主要为种鸡、种猪及奶牛等，存货中包含为出售而持有的哺乳猪、断奶猪、育成猪及种母猪等在待产阶段所消耗的饲料成本、人工及其他费用等。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对生物资产计提的减值及跌价金额分别为 0 万元、0 万元、878.21 万元和 878.42 万元。生物资产的可回收金额及可变现净值受其市场价格波动的影响，未来若鸡苗或种猪价格大幅下滑或长时间处于低位、公司发生大规模疫病等不利情况，将导致公司存在计提较大金额的存货跌价准备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盈利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四）疫病与生物安全的风险

公司销售的主要产品包括父母代及商品代鸡苗、种猪、商品猪等。作为畜禽产品均不可避免地会受到疾病的侵扰。公司需要防范并控制自有畜禽在养殖过程中的疾病给公司带来的风险以及畜禽养殖行业中爆发大规模的疫病给公司带来的风险。若公司本身或周边地区疫病频繁发生，或者公司疫病防控体系执行不力，公司将面临种猪、种鸡等发生疫病而引致的产销量下降、盈利规模下降、甚至亏损的风险。

（五）依赖国外供应商及其育种技术的风险

根据中国畜牧业协会禽业分会统计，当前全球白羽肉鸡祖代种鸡 90% 以上的产能来自安伟捷公司和科宝公司，公司目前在祖代种鸡引种等方面尚对国外供应商存在一定的依赖。一旦上述供应商由于疫病或其他原因减少或停止供应祖代种鸡，并且公司在短期内没有从其他国家进口的渠道或未能与其他育种公司建立合作，则可能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六）土地承包经营流转风险

公司畜禽养殖业务需要承包大量农村农用地。公司养殖场用地大多来自于农村土地的承包及流转，与相关村集体签订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流转协议，并依照法律法规办理相关备案手续。如果出现因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等导致发包方需要提前收回集体土地，或者因发包方其他原因不能继续将土地、房产设施租

予公司使用，而公司又未能及时新建经营场所情形时，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七）资质证照合规风险

种鸡及种猪的养殖经营需要办理《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等相关资质证照，公司在种畜禽养殖行业深耕多年，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一直以来能够持续达到法律要求的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等相关资质的条件。但若未来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等资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或者主管部门设置了其他前置审批手续，公司及子公司可能出现《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等相关资质证照无法办理或续期的风险。

（八）有息负债余额较高的风险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 110,463.78 万元，长期借款余额 15,500.0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的长期借款余额 26,413.91 万元，有息负债余额较高，偿债压力较大，如果公司无法按时偿还到期债务，将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九）产业政策变动风险

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多个以鼓励并扶持畜牧业为主题的文件政策，大力扶持规模化畜禽养殖并推动畜牧产业进入快速转型期。国家鼓励畜牧产业健康、快速发展，逐步建立规模化、现代化生产体系。公司所从事的畜禽养殖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受到当前国家产业政策的扶持。如国家因宏观经济的原因而调整对畜牧业的扶持，以及相关财政、金融等政策发生变化，有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十）环保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的养殖业务和饲料业务均会产生一定的污染物。畜禽养殖业务的主要污染物有废气、废水、噪音及固体污染物等；饲料业务的主要污染物为原料粉尘、冷却气体等。随着新环保政策的实施，政府执行力度的加大，环保要求的增加，环保标准的提高，企业存在环保未达要求或污染超标而受处罚的风险。

（十一）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为畜牧业，畜牧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之一。公司根据国家相关税收政策享受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等多项税收优惠，如果相关税收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因各种原因不能继续享受相关税收优惠，将对公司经营业绩构成一定不利影响。

（十二）自然灾害风险

公司的畜禽养殖业务可能会受到水灾、地震、风暴等自然灾害的影响。在本公司生产场地及其周边地区发生自然灾害均可能造成养殖场和其他设施设备的损坏，进而给本公司的业务造成不利影响。尽管本公司尚未因自然灾害而受到重大损失，但公司未来仍存在生产经营受自然灾害影响的风险。

二、可能导致本次发行失败或募集资金不足的因素

（一）审核风险

本次发行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完成，包括但不限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等。2022 年 5 月，发行人前次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未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前次未获得审核通过所涉及相关事项已得到妥善处理，不会对本次发行造成不利影响，但本次发行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以及获得相关审核通过及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二）发行失败风险

本次发行的发行结果将受到证券市场整体情况、本公司股票价格走势、投资者对本次发行方案的认可程度等多种内、外部因素的影响，存在不能足额募集所需资金甚至发行失败的风险。

（三）募集资金不足风险

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除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之外，股票价格还将受到国际和国内宏观经济形势、资本市场供求关系、投资者心理预期和各类重大突发事件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股价波动风险，若二级市场价格波动导致公司股价大幅下跌出现筹资不足的情况，将导致募集资

金投资项目无法顺利实施。

三、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

（一）新增产能消化风险

报告期内各期，发行人原种猪产能分别为 0.65 万头、0.65 万头、0.80 万头和 0.50 万头，商品猪产能分别为 1.15 万头、1.40 万头、1.85 万头和 1.15 万头。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相关产品产能将进一步扩大，各项目完全达产后，将新增原种猪产能 5.40 万头（其中 4.86 万头对外销售，0.54 万头留作自用），新增二元种猪产能 7.20 万头，新增商品猪（含商品肥猪及仔猪）产能 29.40 万头，新增种蛋年孵化量 1.46 亿枚。若未来公司不能有效消化前述产能，或者种猪、种鸡的市场容量大幅下降，公司将面临新增产能闲置或需低价出售相关产品的情形，进而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体投资金额较大、实施周期较长，未来可能存在受资金筹措、生产资料供应延迟、产品市场需求波动或者畜禽养殖行业特殊风险因素的影响，导致项目实施进度推迟或项目建成后无法实现预期效益。

此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金额较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年份，新增年折旧和摊销额总计约为 6,917.08 万元，新增年销售收入约 106,243.02 万元，折旧摊销占前述收入的比重为 6.51%，占比较低。但倘若项目产能及效益不能充分发挥以抵减因固定资产增加而新增的折旧摊销成本，公司将面临因折旧增加而导致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计效益无法实现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已综合考虑当前的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环境、公司经营状况等因素，募投项目虽然经过了充分论证和审慎的财务测算，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和发展需要，但是若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宏观经济、产业政策、市场环境、公司经营状况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公司市场开拓未达预期、无法获得充足订单、订单金额下降或相关业务毛利率不达预期，可能导致募投项目预计效益无法实现的风险。

（四）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和总股本将相应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过程和时间，短期内公司利润实现和股东回报仍主要依赖现有业务。在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均有较大增长的情况下，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可能存在下降的风险。虽然公司为应对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制定了相应的填补回报措施，但所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五）管理风险

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和投资项目的落地实施，公司的资产、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公司在经营决策、运营管理和风险控制等方面的难度也将增加。若公司不能及时加强人才培养、提高管理能力以适应未来成长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和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第八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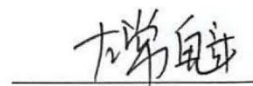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之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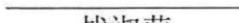
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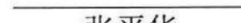

曹积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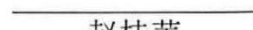

纪永梅


楼梦良


左常魁


战淑萍


张平华


赵桂苹

监事签名：


任升浩


王金


孙铁男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林杰


郝文建


左常魁


郭龙宗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7日

(此页无正文，为《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_____ 曹积生	_____ 纪永梅	_____ 楼梦良
_____ 左常魁	 _____ 战淑萍	_____ 张平华
_____ 赵桂苹		

监事签名：

_____ 任升浩	_____ 王 金	_____ 孙轶男
--------------	--------------	--------------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_____ 林 杰	_____ 郝文建	_____ 左常魁
_____ 郭龙宗		



(此页无正文，为《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曹积生

纪永梅

楼梦良

左常魁

战淑萍

张平华

赵桂苹

监事签名:

任升浩

王金

孙铁男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林杰

郝文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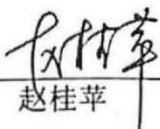
左常魁

郭龙宗



(此页无正文，为《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_____ 曹积生	_____ 纪永梅	_____ 楼梦良
_____ 左常魁	_____ 战淑萍	_____ 张平华
_____  赵桂苹		

监事签名：

_____ 任升浩	_____ 王金	_____ 孙轶男
--------------	-------------	--------------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_____ 林杰	_____ 郝文建	_____ 左常魁
_____ 郭龙宗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名：



曹积生

2023年6月11日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签名：


方玠儒

保荐代表人签名：


程培栋


甘强科

法定代表人签名：


黄炎勋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11 日

保荐机构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签名：



王连志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11 日

保荐机构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董事长签名：



黄炎勋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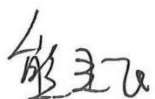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事务所负责人：


杨 晨

经办律师：


熊孟飞


贺 维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盖章）

2023年6月11日



五、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文件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等文件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王 晖

注册会计师签名：



刘学伟

注册会计师签名：



王丽敏

王丽敏

注册会计师签名：



王建英

王建英

注册会计师签名：



刘阿彬

刘阿彬

注册会计师签名：



张敏

张敏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年02月11日

六、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一）公司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具体填补措施

考虑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对普通股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为保护股东利益，填补可能导致的即期回报减少，公司将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提高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强盈利能力，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具体措施如下：

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将按照制度要求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专户专储、专款专用，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未来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设计更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2、加快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本次募投项目是公司现有产品的拓展和延伸，根据对项目的可行性论证研究，项目完成后公司收入规模和盈利能力将相应提高。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推进募投项目的顺利建设，争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完成并实现预期效益。

3、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

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改进完善业务流程，加强对研发、采购、生产各环节的信息化管理，加强内部控制，提高营运资金周转效率。同时公司将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执行公司的采购审批制度。另外，公司将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引进市场优秀人才，并最大限度地激发员工积极性，挖掘公司员工的创造力和潜在动力。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将全面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降低成本，并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

4、严格执行公司的分红政策，保障公司股东利益回报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充分考虑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的基础上，公司制定了《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制定的分红政策及股东回报规划，努力提升对股东的投资回报。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具体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关于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曹积生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

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 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 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 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如公司未来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支持其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8) 切实履行本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之签章页)



附表 1 发行人主要生产经营资质情况

1、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序号	证载主体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1	益生股份（父母代肉鸡场）	（2018）鲁 F020901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7.31
2	益生股份栖霞市桃村镇南埠肉鸡场	（2023）编号鲁 AF100901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6.3.26
3	益生股份栖霞市观里种鸡场	（2021）鲁 FF100902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4.8.25
4	益生股份牟平区观水镇东留疃种鸡场	（2021）鲁 F040970	烟台市牟平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8.22
5	益生股份牟平区观水镇崖地北种鸡场	（2021）鲁 FF040901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4.8.25
6	益生股份牟平区莒格庄镇张皮种鸡场	（2021）鲁 FF040903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4.8.25
7	益生股份牟平区观水镇崖地西种鸡场	（2021）鲁 FF040902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4.8.25
8	益生股份栖霞市蛇窝泊肉鸡场	（2021）鲁 FF100903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4.8.25
9	益生股份桃村孵化场	（2023）编号鲁 F100901	栖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6.4.13
10	益生股份红旗牧场西种鸡场	（2021）编号鲁 F100901	栖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7.14
11	益生股份荣成上庄肉鸡场	（2023）编号鲁 AK020931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6. 4. 16
12	益生股份牟平区姜格庄街道酒馆种鸡场	（2023）编号鲁 FF040902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6. 4. 29
13	益生股份原种猪场	（2020）编号鲁 F020101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3.11.7
14	宝泉岭分公司	（2021）编号黑 J00309039	鹤岗市农业农村局	2024.10.22
15	莱州分公司三元种鸡场	（2021）鲁 FF070902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4.8.25
16	文登分公司（父母代肉种鸡十四场）	（2020）编号鲁 K030916	威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8.12
17	文登分公司（父母代肉种鸡十五场）	（2020）编号鲁 K030917	威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8.12
18	文登分公司（祖代肉种鸡九场）	（2020）编号鲁 AK0309001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3.9.9
19	文登分公司（祖代肉种鸡十场）	（2020）编号鲁 AK0309002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3.9.9
20	文登分公司（祖代肉种鸡九场）	（2023）编号鲁 AK030932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6. 4. 16
21	文登分公司（祖代肉种鸡十二场）	（2023）编号鲁 AK030931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6. 4. 16

序号	证载主体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22	文登分公司（祖代肉种鸡十六场）	（2023）编号鲁 AK030933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6.4.16
23	威海益生良种	（2020）编号鲁 K030931	威海市文登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10.26
24	安徽益生	宿农（2020）编号皖 D040906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3.11.23
25	河北益生种禽	（2020）编号冀 B00809011	滦南县行政审批局	2023.11.1
26	黑龙江益生种禽	（2022）编号黑 A01309001	哈尔滨市农业农村局	2025.5.26
27	江苏益太（桃园魏洼分场）	（2021）编号苏 C040901	睢宁县农业农村局	2024.6.6
28	山东荷斯坦	（2022）编号鲁 FF040201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5.11.22
29	山东益仙种禽大顺河养殖场	（2020）编号鲁 G060923	诸城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12.3
30	山东益仙种禽徐家同养殖场	（2021）编号鲁 G060924	潍坊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3.14
31	黑龙江益生种禽双城分公司	（2023）编号黑 A009100004	哈尔滨市双城区农业农村局	2026.3.5
32	烟台益春父母代一场	（2022）编号鲁 F060901	莱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5.29
33	烟台益春父母代二场	（2022）编号鲁 F060902	莱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5.29
34	烟台益春父母代三场	（2022）编号鲁 F060903	莱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5.29
35	烟台益春父母代四场	（2022）编号鲁 F060904	莱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5.29
36	烟台益春父母代五场	（2022）编号鲁 F060905	莱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5.29
37	烟台益春父母代六场	（2022）编号鲁 F060906	莱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5.29
38	烟台益春父母代七场	（2022）编号鲁 F060907	莱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5.29
39	烟台益春父母代八场	（2022）编号鲁 F060908	莱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5.29
40	烟台益春孵化场	（2022）编号鲁 F060909	莱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5.29
41	利津益生	（2021）编号鲁 E040901	利津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9.15
42	益生股份乳山分公司大虎岚种鸡场	（2022）编号鲁 K040911	威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1.9
43	益生股份乳山分公司于家瞳种鸡场	（2022）编号鲁 K040912	威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1.9
44	益生股份平度分公司	（2022）编号鲁 B070901	平度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2.24

序号	证载主体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45	益生股份福山分公司（实验 1 场）	（2022）鲁 FF020901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5.4.11
46	滨州益生种禽种禽三场	（2021）鲁 M050901	滨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6.9
47	滨州益生种禽种禽四场	（2021）鲁 M050902	滨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6.9
48	滨州益生种禽种禽五场	（2021）鲁 M050903	滨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6.9
49	滨州益生种禽种禽六场	（2021）鲁 M050904	滨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6.9
50	河北润源养殖	（2021）冀 A01401011	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	2024.10.7
51	山东益仙种禽昌城养殖场	（2021）编号鲁 G060925	潍坊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9.9
52	东营益生种禽	（2021）编号鲁 E030901	东营市垦利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11.21
53	益生股份福山分公司（父 2 场）	（2021）鲁 F020902	烟台市福山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12.6
54	益生股份福山分公司（父 6 场）	（2021）鲁 F020903	烟台市福山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12.6
55	益生股份福山分公司（孵化 2 场）	（2021）鲁 F020904	烟台市福山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12.6
56	益生股份福山分公司（父 1 场）	（2021）鲁 F020901	烟台市福山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12.6
57	益生股份莱州分公司	（2021）鲁 FF070901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4.8.25
58	黑龙江益生种猪	（2023）编号：黑 K00201001	黑龙江省农业农村厅	2026.3.7

2、动物防疫条件许可证

序号	证载主体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1	益生股份牟平区观水镇东留疃种鸡场	（鲁牟）动防合字第 20193166 号	烟台市牟平区农业农村局	2019.8.30
2	益生股份牟平区观水镇崖地北种鸡场	（鲁牟）动防合字第 20193165 号	烟台市牟平区农业农村局	2019.8.30
3	益生股份牟平区观水镇崖地西种鸡场	（鲁牟）动防合字第 20193164 号	烟台市牟平区农业农村局	2019.8.30
4	益生股份牟平区莒格庄镇张皮种鸡场	（鲁牟）动防合字第 20193168 号	烟台市牟平区农业农村局	2019.8.30
5	益生股份牟平区水道镇东邓格庄种鸡场	（鲁牟）动防合字第 20193167 号	烟台市牟平区农业农村局	2019.8.30
6	益生股份原种猪场	（烟开）动防合字第 2019002 号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乡政服务审批局	2019.10.8
7	益生股份（父母代肉鸡场）	（烟开）动防合字第 2019003 号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乡政服务审批局	2022.2.16

序号	证载主体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8	益生股份荣成大瞳肉鸡场	(荣)动防合字第 20110049 号	荣成市畜牧兽医局	2011.8.4
9	益生股份荣成上庄肉鸡场	(荣)动防合字第 20130011 号	荣成市畜牧兽医局	2013.3.22
10	宝泉岭分公司	(黑宝垦)动防合字第 20150017 号	宝泉岭管理局畜牧兽医局	2015.10.16
11	福山分公司(父 1 场)	(鲁烟福)动防合字第 20200002 号	烟台市福山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6.1
12	福山分公司(父 2 场)	(鲁烟福)动防合字第 20200007 号	烟台市福山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6.1
13	福山分公司(父 6 场)	(鲁烟福)动防合字第 20200008 号	烟台市福山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6.1
14	福山分公司(父 7 场)	(鲁烟福)动防合字第 20200009 号	烟台市福山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6.1
15	福山分公司(父 8 场)	(鲁烟福)动防合字第 20200010 号	烟台市福山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6.1
16	福山分公司(实验 1 场)	(鲁烟福)动防合字第 20200011 号	烟台市福山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6.1
17	福山分公司(孵化 2 场)	(鲁烟福)动防合字第 20200012 号	烟台市福山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6.1
18	文登分公司(父母代肉种鸡十四场)	(威文)动防合字第 20200008 号	威海市文登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7.6
19	文登分公司(父母代肉种鸡十五场)	(威文)动防合字第 20200007 号	威海市文登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7.6
20	文登分公司(祖代肉种鸡九场)	(威文)动防合字第 20200015 号	威海市文登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7.6
21	文登分公司(祖代肉种鸡十场)	(威文)动防合字第 20200014 号	威海市文登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7.6
22	文登分公司(祖代肉种鸡十一场)	(威文)动防合字第 20200013 号	威海市文登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7.6
23	文登分公司(祖代肉种鸡十二场)	(威文)动防合字第 20200012 号	威海市文登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7.6
24	文登分公司(祖代肉种鸡十四场)	(威文)动防合字第 20200011 号	威海市文登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7.6
25	文登分公司(祖代肉种鸡十五场)	(威文)动防合字第 20200010 号	威海市文登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7.6
26	文登分公司(祖代肉种鸡十六场)	(威文)动防合字第 20200009 号	威海市文登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7.6
27	威海益生良种	(威文)动防合字第 20220005 号	威海市文登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2.6.30
28	乳山分公司于家瞳种鸡场	(鲁乳)动防合字第 20210004 号	乳山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5.28
29	乳山分公司大虎岚种鸡场	(鲁乳)动防合字第 20210005 号	乳山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5.28
30	安徽益生	(皖萧)动防合字第 15017 号	萧县畜牧水产局	2015.3.24
31	滨州益生种禽二场	(鲁惠)动防合字第 20200009 号	惠民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8.31

序号	证载主体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32	滨州益生种禽一场	(鲁惠) 动防合字第 20200008 号	惠民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8.28
33	东营益生种禽	(鲁垦) 动防合字第 20200007 号	东营市垦利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9.16
34	河北益生种禽	(滦南) 动防合字第 20200011 号	滦南县行政审批局	2020.11.4
35	黑龙江益生种禽	(哈里牧) 动防合字第 210001	哈尔滨市道里区农业农村局	2022.9.13
36	黑龙江益生种禽双城分公司	(双) 动防合字第 110158 号	双城市畜牧兽医局	2011.5.1
37	黑龙江益生种猪	(宝) 动防合字第 2022-0007 号	宝清县农业农村局	2022.7.29
38	山东荷斯坦	(鲁牟) 动防合字第 20190010	烟台市牟平区农业农村局	2019.7.12
39	鲁南种猪	(鲁薛) 动防合字第 120023 号	枣庄市薛城区动物卫生监督局	2019.4.19
40	山东益吉达	(鲁泗) 动防合字第 180074 号	泗水县畜牧兽医局	2018.3.26
41	山东益仙种禽大顺河养殖场	(鲁诸) 动防合字第 200014 号	诸城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11.17
42	山东益仙种禽徐家同养殖场	(鲁诸) 动防合字第 210002 号	诸城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3.15
43	烟台益春父母代一场	(鲁莱) 动防合字第 1902001J	莱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4.14
44	烟台益春父母代二场	(鲁莱) 动防合字第 1902002J	莱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4.14
45	烟台益春父母代三场	(鲁莱) 动防合字第 1905001J	莱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4.14
46	烟台益春父母代四场	(鲁莱) 动防合字第 1902003J	莱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4.14
47	烟台益春父母代五场	(鲁莱) 动防合字第 1902004J	莱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4.14
48	烟台益春父母代六场	(鲁莱) 动防合字第 1902005J	莱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4.14
49	烟台益春父母代七场	(鲁莱) 动防合字第 1916001J	莱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4.14
50	烟台益春父母代八场	(鲁莱) 动防合字第 1902006J	莱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4.14
51	烟台益春孵化场	(鲁莱) 动防合字第 1902007J	莱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4.14
52	莱州分公司三元种鸡场	(鲁莱州) 动防合字第 0062 号	莱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2.4
53	益生股份栖霞市观里种鸡场	(栖) 动防合字第 200004 号	栖霞市农业农村局	2020.1.1
54	益生股份栖霞市红旗牧场西种鸡场	(栖) 动防合字第 200002 号	栖霞市农业农村局	2020.1.1
55	益生股份栖霞市蛇窝泊肉鸡场	(栖) 动防合字第 200005 号	栖霞市农业农村局	2020.1.1

序号	证载主体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56	益生股份栖霞市桃村镇南埠肉鸡场	(栖)动防合字第 200003 号	栖霞市农业农村局	2020.1.1
57	益生股份桃村孵化场	(栖)动防合字第 200011 号	栖霞市农业农村局	2020.4.14
58	河北润源养殖	(赞行审)动防合字第 210002 号	赞皇县行政审批局	2021.7.7
59	利津益生	(利)动防合字第 210004 号	利津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5.28
60	益生股份牟平区姜格庄街道酒馆种鸡场	(鲁牟)动防合字第 20213472 号	烟台市牟平区农业农村局	2021.10.13
61	平度分公司	(平)动防合字第 20110207 号	平度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3.19
62	江苏益太	(苏睢)动防合字第 20180001 号	睢宁县农业委员会	2018.3.26
63	江苏益太	(苏睢)动防合字第 20120011 号	睢宁县林牧渔业局	2012.4.13
64	滨州益生种禽种禽六场	(鲁惠)动防合字第 20210008 号	惠民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4.29
65	滨州益生种禽种禽五场	(鲁惠)动防合字第 20210005 号	惠民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3.18
66	滨州益生种禽种禽四场	(鲁惠)动防合字第 20210004 号	惠民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3.18
67	滨州益生种禽种禽三场	(鲁惠)动防合字第 20210003 号	惠民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3.18
68	灵寿育博养殖	(冀灵)动防合字第 20210010 号	灵寿县行政审批局	2021.10.13
69	山东益仙种禽昌城养殖场	(鲁诸)动防合字第 210014 号	诸城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9.9
70	莱州分公司	(鲁莱州)动防合字第 0038 号	莱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17.11.28

3、饲料生产许可证

序号	证载主体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1	益生股份	鲁饲证(2020)06081	烟台市农业农村局	2025.2.25
2	益生股份	鲁饲预(2021)06709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6.5.20
3	江苏益生饲料	苏饲证(2021)03147	徐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6.3.15
4	威海益生饲料	鲁饲证(2021)10138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6.12.2

4、食品经营/生产许可证

序号	证载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1	益生源乳业	食品生产许可证	SC10537061100297	烟台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7.1.10

序号	证载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2	益生源乳业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3706110045072	烟台市福山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11.3

5、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序号	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1	益生股份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4627440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2020.8.10
2	山东四方新城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4581125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2020.6.18
3	诸城广达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4556669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2019.12.5
4	江苏益太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774206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2017.11.20
5	江苏益太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203969163	中华人民共和国徐州海关	2017.11.21
6	山东益吉达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708936105	济宁海关驻曲阜办事处	2017.4.14

6、肥料登记证

序号	证载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1	益生生物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鲁农肥（2020）准字 8235 号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2025.8
2	益生生物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鲁农肥（2020）准字 8236 号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2025.8
3	益生生物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鲁农肥（2020）准字 8237 号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2025.8
4	益生生物	肥料登记证	农肥（2021）准字 17687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2026.6
5	益生生物	肥料登记证	农肥（2021）准字 17686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2026.6
6	益生生物	肥料登记证	微生物肥（2021）准字 10404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2026.8
7	益生生物	肥料登记证	微生物肥（2021）准字 10405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2026.8
8	益生生物	肥料登记证	微生物肥（2021）准字 17936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2026.11
9	益生生物	肥料登记证	微生物肥（2021）准字 10598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2026.11
10	益生生物	肥料登记证	微生物肥（2023）准字 12168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2028.4
11	益生生物	肥料登记证	微生物肥（2023）准字 12169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2028.4
12	益生生物	肥料登记证	农肥（2022）准字 18474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2027.8

序号	证载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13	益生生物	肥料登记证	农肥（2022）准字 18475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 业农村部	2027.8
14	益生生物	山东省肥料正 式登记证	鲁农肥（2022）准字 8809 号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2027.1
15	益生生物	山东省肥料正 式登记证	鲁农肥（2022）准字 8808 号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2027.1
16	益生生物	山东省肥料正 式登记证	鲁农肥（2022）准字 8807 号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2027.1
17	益生生物	山东省肥料正 式登记证	鲁农肥（2022）准字 8806 号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2027.1

7、其他许可证

（1）山东荷斯坦现持有烟台市牟平区农业农村局核发的《生鲜乳收购许可证》（编号：鲁 370612（2021）001），收购生鲜乳种类为牛乳，有效期限自 2021 年 7 月 11 日至 2023 年 7 月 10 日。

（2）山东四方新域现持有潍坊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证书编号：D337197046），资质类别及等级为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有效期至 2024 年 4 月 9 日。

（3）山东四方新域现持有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书编号：（鲁）JZ 安许证字[2019]071339），有效期至 2025 年 10 月 17 日。

（4）益生生物现持有烟台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70612MA3CB34A9CC001Q），行业类别为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有效期自 2020 年 7 月 21 日至 2023 年 7 月 20 日。

（5）益生源乳业现持有烟台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706117823074605001V），行业类别为液体乳制造、锅炉。有效期自 2022 年 9 月 30 日至 2027 年 9 月 29 日。

（6）黑龙江益生种猪现持有宝清县交通运输局核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黑交运管许可双宝字 230523200533 号），经营范围为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有效期自 2022 年 4 月 23 日至 2026 年 4 月 23 日。

（7）益生生物现持有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鲁）XK13-001-02670），产品名称为复肥，有效期限至 2026 年 10 月 17 日。

(8) 益生股份现持有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委员会核发的《畜禽新品种（配套系）证书》（农 09 新品种证字第 92 号），品种（配套系）名称为益生 909 小型白羽肉鸡，培育单位为益生股份，发证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1 日。